

中華民國114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單位預算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目 次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1—21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3—24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5—27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9—39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40—59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60—61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62—63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64—65
六、人事費彙計表-----	67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8—69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70—72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74—75
十、補助經費分析表-----	76—83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84—9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95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96—97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98—99
十五、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0—105
十六、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106—108
十七、委辦經費分析表-----	110—113
十八、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14
十九、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 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15—146
肆、附錄	
一、農業部農糧署-----	147—172
二、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173—180
三、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181—188
四、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189—196
五、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197—206

壹、預算總說明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依據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1200045471 號令制定公布之農業部農糧署（以下簡稱本署）組織法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1.本署主要職掌：

- （1）農糧政策與法規之規劃、研擬、執行及監督。
- （2）農糧作物生產改進、安全監測、產銷穩定措施與集團產區設置之規劃及監督。
- （3）農糧產業調查、資訊蒐集之規劃及監督。
- （4）農糧作物天然災害救助之監督及執行。
- （5）農地土壤、肥料、種苗、植物品種權與農業機械管理業務之規劃、執行及監督。
- （6）農糧產品行銷與加工、果菜、花卉等農產品批發市場之輔導及監督。
- （7）糧食管理、政府存糧收撥儲運之規劃、執行及監督。
- （8）農糧產銷組織之輔導。
- （9）有機農業政策與法規之規劃、研擬、執行及監督。
- （10）其他有關農糧事項。

2.分署主要職掌：

- （1）區域性農糧作物產銷措施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2）區域性農糧調查、資訊彙集與分析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3）區域性農糧天然災害統計與救助之協調及輔導。
- （4）區域性農地土壤、肥料、種苗、農機管理與肥料運銷業務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5）區域性農糧產品交易市場銷售與加工業務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6）區域性有機農業推廣與農糧產品安全品質管理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7）區域性糧食收購、儲運、加工與配撥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8）區域性糧商輔導、糧價調查與糧食調節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9）區域性米質檢驗、分級管理之執行、協調及輔導。
- （10）其他有關農糧產業發展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1.本署內部分層業務：

（1）企劃組：

- A. 農糧產業發展政策與中長期發展計畫之研擬、協調及監督；農糧施政報告、施政方針、施政計畫與重要措施成果之研擬、彙編及協調。

- B. 農糧產業有關國際與兩岸經貿事務及談判立場之綜整。
- C. 農糧研發之規劃、協調及成果管理。
- D. 農場登記業務之輔導及監督。
- E. 果菜、花卉批發市場之設立、規劃，交易制度建立、資訊公開等之輔導及監督。
- F. 跨產業農產品多元行銷業務（直銷、地產地消、食農教育）之推動。
- G. 農糧作物天然災害查報與救助之規劃、執行及監督。
- H. 跨產業冷鏈物流、學校午餐糧食蔬果供應業務之規劃、推動。
- I. 農糧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之研議、審議；相關法規之釋示、諮詢；業務訴訟、訴願案件之協辦及其他法制相關事項。
- J. 其他有關企劃事項。

(2) 果樹及花卉產業組：

- A. 果樹、花卉產業發展方案與研究之訂定、輔導、示範、推廣、執行及監督。
- B. 果樹、花卉集團化、企業化經營計畫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C. 果樹、花卉生產改進與產銷穩定措施之規劃、執行及監督。
- D. 果樹、花卉等作物設施智慧化生產措施之規劃、訂定、執行及監督。
- E. 果樹、花卉產品國內多元行銷、宣傳等方案之規劃、訂定、推廣、執行及監督；花卉批發市場經營管理及設施改善之輔導。
- F. 果樹、花卉外銷品質與數量之輔導、規劃、訂定及監督。
- G. 果樹、花卉產品採後處理發展方案之規劃、訂定、執行及監督。
- H. 果樹產品加工事業、加工技術研究、品質競賽、加工設施與技術之策劃、輔導及監督；跨產業釀酒事業之規劃、輔導及監督。
- I. 果樹、花卉產品共同運銷、集貨場、冷鏈、物流之規劃、輔導、執行及監督。
- J. 其他有關果樹及花卉產業事項。

(3)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 A. 蔬菜產業發展方案與研究之訂定、輔導、示範、推廣、執行及監督；蔬菜集團化、企業化經營計畫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B. 蔬菜生產改進與產銷穩定措施之規劃、執行及監督；蔬菜作物設施智慧化生產措施之規劃、訂定、執行及監督。
- C. 蔬菜產品國內多元行銷、宣傳等方案之規劃、訂定、推廣、執行及監督；果菜批發市場經營管理及設施改善之輔導。
- D. 蔬菜外銷品質與數量輔導之規劃、訂定及監督；蔬菜產品採後處理發展方案之規劃、訂定、執行及監督。
- E. 蔬菜產品加工事業、加工技術研究、品質競賽、加工設施與技術之策劃、輔導及監督。
- F. 蔬菜產品共同運銷、集貨場、冷鏈、物流之規劃、輔導、執行及監督。

- G. 種苗管理、植物品種權利保護等政策之規劃、法規研擬、執行及監督；種苗同意文件之核發。
- H. 種苗管理與產業輔導、植物品種權利保護發展方案之規劃、執行及監督；種苗管理、植物品種權利保護研究、示範、推廣之規劃及監督。
- I. 植物品種權之申請審理、公告、發證及種苗業者登記管理之監督；植物品種權利保護及國際合作。
- J. 其他有關蔬菜及種苗產業事項。

(4) 稻作產業組：

- A. 糧食管理法規之規劃、研擬、執行及監督。
- B. 稻米調節措施、價格穩定計畫、糧價調查業務、糧商登記管理、市售食米管理與抽檢業務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 C. 稻米進出口政策與管理措施及公糧收（採）購業務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 D. 公糧倉儲、物資安全防護與災害處理、碾製加工、週邊設施、公糧委託業務之規劃、訂定、管理及督導。
- E. 政府稻米安全存量與糧食動員準備計畫之規劃及管理。
- F. 公糧銷售業務與國內外糧食救助之規劃、監督及執行。
- G. 稻作產業發展方案、集團產銷、企業化經營計畫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H. 稻作生產目標、生產改進、研究、示範推廣計畫、良種繁殖與秧苗供應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I. 稻米與米製品產業經營、行銷與品質管制、稻米品質競賽、稻米品質檢驗研究與檢驗制度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 J. 其他有關稻作產業事項。

(5) 雜糧特作組：

- A. 耕作制度調整策略、計畫及方案之規劃、擬訂、推動及督導。
- B. 擴大農業經營規模方案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C. 農糧產業涉及地層下陷防治、水資源合理利用及穩定供水策略等配合事項之推動。
- D. 雜糧產業發展方案及研究之規劃、擬訂、推動及監督。
- E. 雜糧集團產銷企業化經營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F. 雜糧生產改進、採後處理、加工增值、行銷推廣與產銷穩定措施之規劃及執行。
- G. 特用作物產業發展方案及研究之規劃、擬訂、推動及監督。
- H. 特用作物集團產銷企業化經營之規劃、推動及監督。
- I. 特用作物生產改進、採後處理、加工增值、行銷推廣及產銷穩定措施之規劃及執行。
- J. 其他有關雜糧特作事項。

(6) 農業資源組：

- A. 作物安全監測與管制、農產品溯源輔導及管理、土壤肥料、農業機械與智能化、資源利用發展方案之規劃、執行及監督。
- B. 作物安全監測與管制、土壤肥料、農田地力改善、農業機械與智能化、資源利用之研究、示範及推廣。
- C. 肥料、農業用電、用油等農業資源管理之政策規劃、法規研擬、執行及監督；肥料製造與輸入登記證之核（換）發、管理及監督。
- D. 養蜂產業發展政策、農作物公害協助查處案件與重金屬等污染監測之規劃、輔導及監督。
- E. 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業務法規之規劃、研擬、釋示、監督；農糧產業綠能發展之審核、監督及執行。
- F. 農耕機械農用證明文件之核發與農業機械使用免徵營業稅燃料用油之憑證管理。
- G. 有機農業輔導與管理之政策規劃、法規研擬、執行及監督。
- H. 有機農業發展方案與研究之規劃、訂定、示範、推廣、執行及監督。
- I. 有機農產品查驗與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之規劃、管理及監督。
- J. 其他有關農業資源事項。

(7) 秘書室：

- A. 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
- B. 研考、議事、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
- C. 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之政策規劃、研擬、執行及管考。
- D. 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
- E. 不屬其他各組、室事項。

(8) 人事室掌理本署人事事項。

(9) 政風室掌理本署政風事項。

(10) 會計室掌理本署歲計及會計事項。

(11) 統計室：

- A. 農糧生產與資源調查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 B. 農糧產業農情預測之執行、分析及督導。
- C. 農糧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農產品產地價格查報及專案調查之規劃、協調及執行。
- D. 其他有關農糧統計事項。

2.分署內部分層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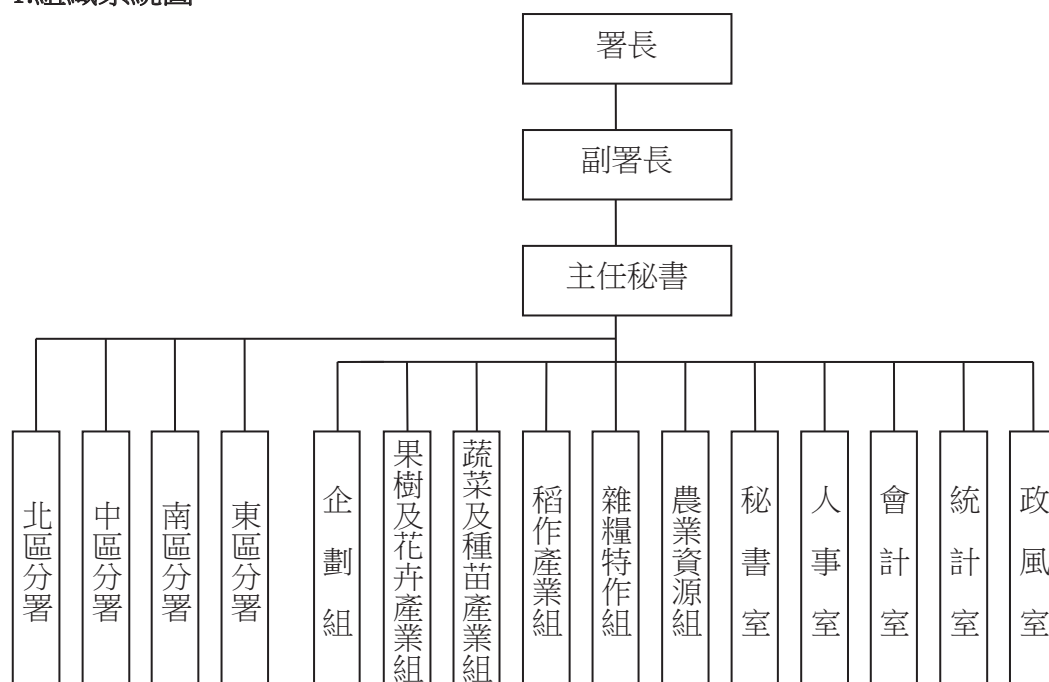
(1) 各分署設五科，分別掌理分署主要職掌所列事項。

(2) 各分署設秘書室，掌理研考、文書、檔案、印信典守、出納、採購、事務、財產、辦公廳舍、工友管理、公關業務及不屬其他各科、室、辦事處事項。

(3) 各分署設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分別掌理人事、政風、主計相關業務。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組織系統圖



2.預算員額說明表

農業部農糧署暨所屬 114 年度預算員額一覽表							
機關	職員	工友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合計
合計	538	21	29	6	0	13	607
本署	217	6	5	1	0	6	235
北區分署	74	2	7	0	0	1	84
中區分署	96	5	6	4	0	1	112
南區分署	89	4	5	0	0	3	101
東區分署	62	4	6	1	0	2	75

二、 114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最重要的民生基礎產業，農糧產業更攸關全民生存與國家安全，是我國整體經濟發展中極其重要的一環，本署以穩定農產品產銷、維護生態平衡、確保糧食安全為農糧產業之施政目標和理念，推動確保國家糧食安全、加速產業結構轉型升級、提供衛生安全農產品、穩定農產品價格、保障農民收益等措施，以創新加值及跨領域合作，將傳統農業由生產朝向綠色生態產業與服務業發展，建構農業價值鏈，確保農糧產業永續發展。

114 年度在配合農業部「智慧、韌性、永續、安心」四大政策主軸下，透過輔導擴大建置產銷契作集團產區，導入優良品種與栽培管理技術，穩定生產供應，奠定產業永續發展之基礎，加上推動農業剩餘資源循環利用，落實淨零碳排目標。打造安全供應鏈，生產端擴大導入質譜快檢技術及結合溯源資訊登錄制度，強化整體檢測與溯源管理；並提升產銷履歷及有機生產、分裝、流通、加工驗證管理品質，讓國產食材安心上桌。

本署依據行政院 114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14 年度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 年度施政目標

1. 實施綠色環境給付，推動稻米產業升級：鼓勵具基期年資格之農地辦理轉作或生產環境維護措施，促進稻作產業結構調整，並提高國產糧食供應。
2. 強化農糧產銷資訊分析應用，提升農業競爭力：協助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運作，提升登記農場經營競爭力。強化產銷資訊之蒐集與勾稽檢核、資訊整合服務平臺介接與資訊互通，提供產銷資訊分析應用與決策之參據。
3. 積極發展農糧科技，帶動農糧產業轉型升級：落實植物品種權保護，鼓勵創新研發，促進品種更新，並運用農業科技資源，開發新品種、新技術，提升產業抗逆境能力，選育耐逆境品種並輔導推廣農民使用，提升產業競爭力。
4. 發展優質農糧產業，穩定農產品產銷：配合國內、外市場食品安全之需求，輔導外銷及具競爭潛力農糧產品，推動全程品質管理，整合產、製、儲、銷輔導措施，發展優質現代化農糧產業，保障消費者權益及提高農民收益。
5. 發展安全農糧產業，保障消費者權益：推廣產銷履歷、農作物安全品質管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管制，發展有機農業，逐步與國際接軌，強化農產品認

驗證制度，提供衛生、安全農糧產品，維護生態環境，確保國人健康。

6. 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及加工體系：加強輔導批發市場經營管理，提升營運效率，強化共同運銷掌握產地貨源能力，發揮供需調節功能；建構農民團體與批發市場間持續穩定供銷關係，強化供貨與後勤支援能力，提高物流配送效率；建立國內農產品冷鏈物流基礎設施與營運能力，穩定國內農產價格；設立區域農產加工中心整合產銷，推動包裝標準化、規格化，輔導農產品初級加工，依據「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管理辦法」，輔導農業用地之合法加工設施取得登記證，串連一級生產、二級加工與三級行銷，帶動農業六級化發展，增加農產品附加價值，並促進農產品初級加工場所及其加工產品符合食品安全衛生規範，俾建立農產品品牌，推動地產地消，開拓多元行銷通路。
7. 研發農特產品加工技術，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發展多樣化高品質蔬果截切及農特產加工品，並推動優質農村製酒產業，促進高附加價值農產加工之發展及產業升級轉型。
8. 加強肥料品質管理及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加強肥料品質管理與農作物重金屬污染監測管制，建構安全農業生產環境。教導農民正確使用肥料、改進農民肥培管理技術及設施，輔導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減少化學肥料用量，減少環境污染及節能減碳。
9. 推動農業機械化及自動化：加強推動重點產業生產、整地、中耕採收及採後處理等機械化與自動化，開發關鍵性技術，提高農業經營效率、產品品質與產業競爭力。
10. 確保糧食安全，保障農民收益：輔導種植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及地區特產等作物，提高國產糧食供應，推動非基因改造雜糧作物生產，減少雜糧進口，提升進口替代率；建置稻米、蔬菜、水果、茶及雜糧等農糧作物集團產區，導入農商合作、契作契銷、共同防治及品質自主管理等經營模式，促進產業結構調整與穩定產品供應；推廣產銷履歷、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推動農業友善環境補償機制，維護永續環境；擴大實施農業環境給付，維護有限農地資源；建構多元糧食安全機制，提高國內糧食自給率，創造多元化米食消費市場；持續輔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農民團體或果菜市場經營主體等建置國產可溯源食材供應平臺，並透過資訊系統串接整合，簡化相關作業流

程，鼓勵學校午餐及國軍副食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農糧科技研發	發展農糧科技，促進產業升級	1. 開發國產農產品多元化加工技術與機能性保健食品。
		2. 強化優勢品種育成、發展優質種原種苗、研發農糧產銷鏈結技術。
		3. 辦理省工高效農機、有機友善經營、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等農糧科技研發。
二、農糧管理	(一)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推動農糧產品產銷履歷驗證，擴增國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戶)與產品能見度，提升國產農產品安全品質，輔導措施包含以下 4 大面向： 1. 推動產銷履歷升級版接軌國際標準。 2. 辦理各項生產端輔導措施。 3. 強化產銷履歷國產優質農產品之行銷推廣。 4. 優化農友申辦產銷履歷驗證作業。
	(二)加速推動地方創生計畫	1. 輔導農會穀倉活化再利用，以糧食安全為基石，設立米食體驗教室、農民直銷據點等。 2. 輔導農民團體以產業結盟方式，串聯地方資源跨域合作，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包括產、製、儲、銷所需設備(施)及產業推廣活動等。 3. 推動地方創生及輔導農會穀倉活化案件輔導、安排個案現地訪視或召開會議、協助本署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各區輔導團隊溝通平臺等項目。
	(三)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	1. 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串聯全國網絡，發揮產銷調節功能。 2. 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 3. 輔導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 4. 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
	(四)發展適地優質作物加值管理	辦理果樹及花卉產業之產銷示範推廣、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輔導花卉產業經營主體創新經營模式；協助農村酒莊強化農產品加工及健全管理制度，強化酒品安全管理，改善及充實加工設備、製程及強化廠區衛生環境設施，建立符合衛生安全加工廠域；輔導廠農契作，穩定加工原料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品質及供應量，建立並推廣國產加工品優質形象。
	(五)推動花卉產業升級暨消費振興計畫	以「提升花卉品質」、「擴充銷售量點」及「推動花卉消費文化」三大策略同步推動，提升花卉產業及振興花卉消費。
	(六)蔬菜生產改進及走私銷毀處理	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海關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推動大蒜、甘藍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產地宣導及產銷預警措施，產製符合市場需求產品並穩定產銷工作，永續農業經營。
	(七)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	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定期收集國內外品種權保護機制、優勢種苗量產體系，布局新南向種苗市場、建立基因轉殖植物檢測監測及田間試驗體系。
	(八)品種權登錄系統輔導計畫	實施種苗業管理，建置仙履蘭新品種展示平臺，強化種苗產業競爭力，「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系統」功能擴充及更新。
	(九)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簡化地方政府、學校等支用對象請領程序，減輕午餐行政工作負擔，介接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補助經費核算系統，與教育部學校午餐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之驗收資料後同步進行食材補助經費核算。
	(十)蔬菜共同運銷及直銷輔導計畫	穩定國內蔬菜供銷，保障農民收益及供應國人消費需求，輔導農民團體充實共同運銷及直銷設備(施)，以強化國內蔬菜農產品供銷。
	(十一)農田坵塊圖資料庫擴充更新計畫	完成農田坵塊地籍圖資 3,500 幅及現況圖更新，及完成鄉鎮糧政系統可耕圖及變更耕作面積資料表，提供全國鄉鎮市公所、農會各農糧政基層人員作為勘查底圖使用。
	(十二)航遙測稻作面積調查計畫	掌握國內主要糧食生產量與耕種紀錄，建立及更新全臺每年2個期作農地基本資料檔、耕地圖形檔及稻作分布，協助調整耕作制度之政策施行。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十三)建立稻米生產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強化國產稻米衛生安全形象及加速檢驗流程，提供優質安全國產米，以四道防線加強稻米生產安全： 1. 第一道-田間抽檢：對收穫前稻穀辦理農藥殘留量監測。 2. 第二道-留樣抽檢：所有繳穀農民均須留樣以供抽樣送檢。 3. 第三道-進倉抽檢：不合格者進行控管，避免流入市面。 4. 第四道-糧食業者自營食米抽檢：對市售食米加工業者之收購稻穀進行抽檢。
	(十四)擴大有機農業與友善耕作面積，發展花東特色有機農業；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農業生產、加工、儲藏、銷售增值科技化	1. 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昇有機農產品集貨運銷效率。 2. 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目標達 5,825 公頃。 3. 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辦理有機農業體驗教育，發展有機農業地產地消。
	(十五)加強農產品安全品質抽驗與管制	對田間及集貨場蔬果等農產品抽驗 1 萬 4,000 件；另以質譜快速篩檢技術抽驗田間收穫前農作物 2 萬件，不合格者管控延後採收，強化源頭把關。
	(十六)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及升級產銷履歷	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累計面積 9 萬公頃；輔導 QR Code 農友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面積 1,000 公頃。
	(十七)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	核(換)發農機使用證 3 萬張，據以核給農機免稅油。另核(換)發農機號牌 3,000 只，便於農機行駛於道路之管理。並加強農機免稅油資訊化服務。
	(十八)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計畫，與地方政府合作市售及田間產品檢查、抽驗與管制查處等工作。

三、 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 前(112)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農糧科技研發	(一)開發國產農產品多元化加工技術與機能性保健食品。	- 完成「以國產次級甘藷開發高纖及高葉黃素機能性原料」、「甘藷口味乳酸菌發酵植物性優格」、「國產紅豆加值化加工」、「檸檬高值化產品與副產物利用」、「以臺灣稻米釀造氣泡清酒」、「豆渣營養價值提升及應用」、「國產農產品多元新穎加工技術」、「以國產農產品原料與酵素技術研發機能性牛軋纖維寡糖」等多元化加工技術研發。 - 完成「蓬萊米麻糬品質改良與產品開發」、「營養強化預熟發芽梗糙米穀粉」、「國產機能複合米研發及品質與量化技術評估」等稻米多元加工技術研發。 - 完成「餘甘子多醣調控脂質代謝及改善肥胖研究」、「樹豆根應用於改善經痛之機能性成分與作用機轉探討」、「開發共同發酵黑豆糙薏仁並探討其降低代謝症候群之功效」、「不同成熟度香蕉之機能性分析及產品開發」等國產農產品機能性研究與產品開發。
	(二)優勢品種育成、產銷鏈結技術、有機友善經營、農耕環境永續、省工高效農機、優質種原種苗等農糧產業科技研發。	- 完成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辦理北部高粱栽培密度試驗，及中部地區大豆與硬質玉米節水示範推廣。 - 選育「新三倍體無子鮮食葡萄」及「香蕉抗黃葉病品種」等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品種，並開發相關生產技術。 - 選育聖誕紅、矮牽牛、日日春、菊花、蝴蝶蘭、鐵炮百合、火鶴花等花卉品種，並改進育種技術。 - 完成不同種類稻米貯藏過程中之化學組成與分子結構分析。 - 完成大豆、蕎麥、香夾蘭等雜糧特用作物生產與採後儲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並分析印加果仁食用安全性。 - 完成「減緩紅龍果高溫結實障礙」、「鮮食金柑栽培模式」、「無籽紅寶石番石榴著果因子」、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高雄 11 號棗外銷貯運性提升」、「肥料對雙色紅龍果果肉呈色影響」、「減少鳳梨釋迦裂果及果皮褐化」、「番木瓜採後貯運技術」、「鳳梨黑目病發生原因及防治」、「改善外銷日本‘台農 17 號’鳳梨品質採後處理」等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7. 完成「甘藍黃葉病防治」、「高溫下大蒜蒜瓣發芽及植株生長研究」、「水蓮外銷採後處理」、「抑制洋蔥貯藏腐損與發芽」、「延長花椰菜貯運期」等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8. 完成蝴蝶蘭、仙履蘭、百合、海南菜豆樹、山菜豆與沙漠玫瑰等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9. 完成薏苡、綠豆、胡麻有機栽培技術、作物炭疽病非農藥防治技術、國產有機柑橘全果加工技術開發，促進落實有機友善經營。 10. 完成「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添加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複合肥料」、「建立評估堆肥腐熟化程度指標」、「溫室塑膠農用膜披覆資材」、「乾燥溫度對國產蜂花粉品質影響」、「建置坡地範圍農田現況資訊」、「影像資訊整合技術於水稻自動化判釋」、「地層下陷地區雜糧旱作示範區輔導」等技術研發，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發展。 11. 開發蝴蝶蘭、石斛蘭、仙履蘭、日日春、秋海棠等組織培養技術，建構優質種原種苗體系。
	(三)發展智慧農業，策進業界參與。	完成洋蔥葉片自動修檢機開發，建立創新洋蔥穴盤苗修剪及缺株辨識裝置；完成玉米筍剝葉機、龍眼脫粒機等農業機械研發，提升農業省工自動化。
二、農糧管理	(一)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 112 年農糧類產銷履歷總面積為 9 萬 5,608 公頃，驗證戶數 4,907 戶，生產人數 3 萬 6,295 人，全年產量約 104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51 億元。 2. 112 年每年每公頃 1.5 萬元之環境補貼，農糧作物核撥案件數為 4,102 件，蜂產業核撥案件數為 103 件。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強化產銷履歷田間紀錄查核、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112 年產銷履歷農產品抽驗 3,366 件，整體合格率 98.9%。 4. 112 年度產銷履歷農產品批發市場交易數量已達 4 萬 2,324 公噸。 5. 112 年農糧作物產銷履歷標籤張數達 1 億 255 萬 2,030 張。
	(二)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	1. 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輔導 228 處農民團體或農企業升級冷鏈設施(備)，並建立截切蔬果及短期葉菜類全程冷鏈示範場域。 2. 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改善 3 處檢疫處理場設備，減少果品耗損。 3. 輔導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3 處已營運、2 處施工中、3 處進行基本設計。 4. 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輔導 11 處果菜及花卉市場辦理冷鏈計畫。
	(三)辦理蔬果花卉雜糧特作等產業之產銷示範推廣、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推動大蒜、甘藍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產地宣導及產銷預警措施，產製符合市場需求產品並穩定產銷工作，永續農業經營。	1. 建立雜糧集團產區共 88 處，面積 9,938 公頃；特作集團產區共 16 處，面積 288 公頃。 2. 辦理香蕉、芒果日本推介行銷活動各一式及身心障礙特殊圖書資源轉製共同行銷推廣。 3. 辦理週期性校園花卉推廣活動，共計 33 場，1147 人參與。另跨域與餐飲通路合作將花卉美學向外推展，共計 17 家業者參與。 4. 輔導大宗蔬菜育苗場登記每旬供應苗量，以利掌握秋冬季蔬菜產銷，適時預警。 5. 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合計 4 萬 1,533 公斤。
	(四)國產農產加工產業鏈躍升計畫	1. 112 年度輔導 5 家農村酒莊業者設置釀酒設施備，提高製酒效率及品質。 2. 辦理 SSI 日本清酒初級訓練課程、農村製酒產業技術交流會等活動，藉由交流學習提昇製酒技術能量。 3. 邀請專家至 2 家酒莊協助優化製酒產程，透過持續性技術指導，有效提高酒品穩定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五)厚植種苗產業競爭力	1. 協同種苗改良繁殖場及各改良場設置採種田繁殖優良種子。 2. 加強植物種苗產業輔導，依法推動種苗業者登記、發證事宜，新發登記證 233 件、註銷 478 件、換發 609 件；輔導推動植物品種權利保護，112 年受理植物品種權申請案 177 件，審查通過並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 80 件；辦理品種權維護事務諮詢及宣導、仙履蘭花種苗專業研習及人才培訓等。
	(六)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1. 持續完善主管機關權限功能：已完成系統優化需求管理功能、縣市彙整表查詢統計及回報確認、國產可溯源規則管理紀錄，共三大項主管機關權限功能。 2. 持續開發系統客製化、優化功能：已完成主管機關及各縣市使用者回饋之 84 項優化功能開發及上線。 3. 維運食材補助經費核算系統：持續提供客服諮詢，並依照各縣市需求或行政作業辦理教育訓練；每日進行異地備援作業，並安裝主機型防火牆，阻絕不使用之網路通訊埠，確保系統平臺運作穩定。
	(七)農產品共同運銷供銷穩定計畫	輔導 18 處果菜批發市場、農民團體充實及更新市場營運與運銷等相關設備(施)，穩定國內農產品批發市場供銷，保障農民收益及供應國人消費需求。
	(八)農田坵塊圖資料庫擴充更新計畫	1. 完成全國農田坵塊圖 3,316 幅及現況圖 2,109 幅更新。 2. 完成鄉鎮糧政系統可耕圖及變更耕作面積資料表之製作。 3. 多元影像資料庫平臺 112 年建立 1 萬 6,627 筆具代表性之坵塊樣本，歷年累計至 4 萬 771 筆樣本，將作為發展人工智慧判釋技術之基石。
	(九)航遙測稻作面積調查計畫	辦理全國稻作產區調查繪製兩個期作共計 8,859 幅（五千分之一圖幅數）稻作分布圖及生產環境維護圖，並完成全國稻米生產量調查統計與發布。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十)建立稻米生產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1. 辦理田間抽檢、經收留樣抽檢、進倉抽檢及糧食業者自營食米抽檢 2,829 件，合格 2,795 件(合格率 98.8%)。 2. 檢出不合格之農友移請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依農藥管理法查處，並列為次期作抽檢對象；不合格公糧及自營糧則專案控管不得加工。
	(十一)擴大有機農業與友善耕作面積，發展花東特色有機農作；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農業生產、加工、儲藏、銷售加值科技化	1. 補助輔導農友購置設備 190 部及設置冷藏庫 110 坪；補助農友有機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 2. 輔導花東地區農友從事有機耕作，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有機驗證面積為 4,659 公頃較前一年度增加 401 公頃；農戶合計 1,014 戶，較前一年度增加 83 戶。 3. 辦理花蓮縣、臺東縣國中小學童計 4 萬餘人食農教育，並推行每週食用一日有機蔬菜及有機米。 4. 輔導花蓮、臺東縣政府辦理有機農產品行銷活動，並結合當地旅遊行程，擴大有機消費基礎。
	(十二)加強農產品安全品質抽驗與管制	1. 農政單位已完成田間及集貨場抽驗 1 萬 4,075 件，合格率達 96.6%。 2. 採樣輔導單位以質譜快速篩檢技術檢驗田間農作物計 2 萬 414 件，不合格案件由採樣送驗單位通知生產農民延後採收，俟農藥殘留消退後，再次採樣送檢，待合格後再行採收上市，以攔截不合格農產品，強化產地源頭把關。
	(十三)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及升級產銷履歷	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累計面積 8 萬 2,674 公頃；另輔導 QR Code 農友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計有 492 戶，面積約 988 公頃。
	(十四)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	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4 萬 2,195 張，據以核給農機免稅油量，減輕農民農機購油成本 1 億 433 萬元，核發「農機號牌」4,731 只，便利農機行駛道路之管理，維護農機所有人權益。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十五)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成立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計畫，辦理市售及田間產品之查驗工作。112 年查驗目標件數 5,500 件，完成查驗 5,932 件，符合年度查驗目標。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農糧科技研發	(一)開發國產農產品多元化加工技術與機能性保健食品。	1. 辦理「國產水果研發複合機能可食膜」、「文旦柚全果加工及產業化應用」、「非熱加工技術降低柑橘類及鳳梨釋迦加工果品微生物技術」、「臺灣水果氣泡酒」、「奈米精油乳液在水果保鮮之應用」、「微氣泡清洗機商用機型建置與測試評估」等多元化加工技術研發。 2. 辦理「米基底植物奶開發」、「不同種類稻米貯藏過程中之化學組成與分子結構分析」、「國產機能複合米量化技術及消費適口性評估」等稻米多元化加工技術研發。 3. 辦理「具有延緩衰老潛力之固態發酵臺灣藜保健產品」、「國產甜蕎麥多醣改善認知功能障礙及老化」、「樹豆根應用於改善經痛之活體功效驗證與作用機轉探討」、「油芒納豆新產品開發及其機能性探討」等國產農產品機能性研究與產品開發。
	(二)強化優勢品種育成、發展優質種原種苗、研發農糧產銷鏈結技術。	1. 辦理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辦理中部地區大豆及硬質玉米節水示範推廣，及北部地區水資源競用區高粱宿根栽培技術改進。 2. 選育「新三倍體無子鮮食葡萄」及「香蕉抗黃葉病品種」等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品種，並開發相關生產技術。 3. 選育聖誕紅、矮牽牛、日日春、蝴蝶蘭、鐵炮百合等花卉品種，並改進育種技術。 4. 辦理大豆、咖啡等雜糧特用作物生產與採後儲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5. 辦理「減緩紅龍果高溫結實障礙」、「減少鳳梨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釋迦裂果及果皮褐化」、「提升低需冷性桃果實品質、落葉與開花整齊度」、「鮮食金柑栽培模式」、「金煌芒果長程貯運試驗」、「無籽紅寶石番石榴著果因子」、「勃激素與儲藏對雙色紅龍果呈色影響」等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6. 辦理「甘藍抗黃葉病品種多重評估」、「水蓮外銷採後處理」、「蒜瓣處理提升高溫下發芽及相關生理變化」、「結球白菜延長保鮮期」、「臺灣熱帶葉菜採後低溫貯藏性」、「洋蔥貯藏期間抑制腐損與發芽技術」、「預冷及包裝延長花椰菜貯藏能力」等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7. 辦理蝴蝶蘭、仙履蘭、百合、海南菜豆樹、山菜豆與沙漠玫瑰等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8. 開發腎藥蘭、切(觀)葉天南星科、仙履蘭、日日春、觀音蓮、亞洲型食用百合等組織培養技術，建構優質種原種苗體系。
	(三)辦理省工高效農機、有機友善經營、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等農糧科技研發。	1. 辦理國產有機柑橘陳皮大量製備、作物炭疽病非農藥防治、有機胡麻與有機大豆輪作栽培等技術開發，促進落實有機友善經營。 2. 辦理「多功能性的微生物肥料」、「添加微生物肥料及農業剩餘資材之微生物有機質肥料」、「建立評估有機質肥料腐熟化程度指標」、「雲林高鐵沿線特區之雜糧示範區輔導策略暨耕作制度轉型」、「結合深度學習機制精進水稻自動化判釋」等技術研發，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發展。 3. 辦理「果園有機肥施作省工機械」、「洋蔥育苗省工機械」、「多種土耕芽菜自動化栽植系統」、「玉米筍剝葉機」、「乾燥龍眼脫殼機械」、「杭菊採收機」等農業機械研發，提升農業省工自動化。
二、農糧管理	(一)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	1. 至 113 年 6 月 30 日，透過各項精進作為產銷履歷驗證面積累計達 10 萬 2,602 公頃(含 PLUS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畫	驗證面積 1,086 公頃)，驗證戶數 5,478 戶，生產人數 3 萬 8,666 人，全年產量約 112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68 億元。與擴大推動前 107 年 1 萬 5,938 公頃比較，面積成長 8 萬 6,664 公頃，成長率達 544%。 2. 補助驗證及產品檢驗費用 2/3、電腦、條碼機及資訊專員登打臨時工資、辦理輔導員培訓並強化現地輔導、透過教育訓練、座談推廣宣導產銷履歷制度及落實管理方式。 3. 建立產銷履歷農產品安全監測，強化產銷履歷田間紀錄查核、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確保制度可受消費者信任，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田間及集貨場查驗已完成 624 件、市售端查驗已完成 596 件。 4. 改善各項資訊系統作業效率，持續強化分裝、流通、委外包裝制度規範及產銷履歷集團驗證輔導，落實集團總部管理功能，提升集團驗證內部風險管控。
	(二)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	1. 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已核定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冷鏈設施(備)93 案，針對建置冷鏈業者辦理產銷履歷加工驗證說明會及訓練課程 4 場次、專家現地輔導 10 場次，並於 5 月 22 日及 6 月 21 日於雲林縣瓊埔合作農場及梓官區農會辦理推廣觀摩會。 2. 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豐原檢疫處理場完成部分蒸熱設備及冷藏庫設施更新。 3. 輔導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3 處已營運、2 處施工中、3 處進行基本設計。 4. 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已核定臺北、東勢、西螺、溪湖、新化等果菜批發市場冷鏈計畫，其中西螺及東勢果菜批發市場已建置完成。
	(三)強化直銷通路推展計畫	因應現代化通路消費需求，擴大協助農會超市強化營運設施(備)，促進國產農產品銷售及提升食安，113 年迄至目前計輔導臺東地區農會等 6 處改善 POS 系統、冷藏(凍)櫃等超市營運所需相關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設備。
	(四)發展適地優質作物加 值管理	1. 辦理週期性校園花卉推廣活動，共計 20 場、680 人參與；10 歲以下學童校園花卉推廣體驗活動，共計 12 場、334 人參與。 2. 完成建置「農業部農糧署建構增加值農產加工產業鏈系統」一式，提供蔬菜及水果加工業者填報加購採購數量，以利快速掌握加工資料；辦理農村製酒產業現場輔導 3 場次。
	(五)穩定臺蕉產業發展	輔導臺灣香蕉研究所取得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此外該所已完成建築師設計發包作業，預估 113 年底可開始動工。
	(六)厚植種苗產業競爭力	加強植物種苗產業輔導，依法推動種苗業者登記、發證事宜，加速國內品種更新，輔導種苗產業發展，藉由植物新品種權利保護及辦理品種權利維護教育宣導，建立優質種苗生產體系。截至 113 年 6 月底已受理植物品種權申請案 81 件，審查通過並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 25 件。
	(七)農產品共同運銷供銷 穩定計畫	輔導 11 處果菜批發市場、農民團體充實及更新市場營運與運銷等相關設備(施)，穩定國內農產品批發市場供銷，保障農民收益及供應國人消費需求。
	(八)農田坵塊圖資料庫擴 充更新計畫	1. 完成全國農田坵塊圖 779 幅及現況圖 779 幅更新。 2. 完成鄉鎮糧政系統可耕圖及變更耕作面積資料表之製作。
	(九)航遙測稻作面積調查 計畫	已辦理全國稻作產區調查繪製第一期作達 5,000 幅（五千分之一圖幅數）稻作分布圖及生產環境維護圖。
	(十)建立稻米生產安全管 理體系計畫	113 年規劃辦理田間抽檢、經收留樣抽檢、進倉抽檢及糧食業者自營食米抽檢計 3,210 件，113 年第 1 期稻作已於 5 月起陸續收穫，截至 6 月底實際抽驗件數 53 件，合格件數 53 件（合格率 100 %）。
	(十一)擴大有機農業與友 善耕作面積，發展	1. 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花東特色有機農作；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農業生產、加工、儲藏、銷售增值科技化。	升有機農產品集貨運銷效率。 2. 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截至 113 年 6 月底止，花東地區有機驗證面積計 5,092 公頃，較 112 年底增加 433 公頃，年成長率 9.29%。
	(十二)加強農產品安全品質抽驗與管制	1. 農政單位已完成田間及集貨場抽驗 8,110 件，合格率達 96.8%。 2. 採樣輔導單位以質譜快速篩檢技術檢驗田間農作物計 9,866 件，不合格案件由採樣送驗單位通知生產農民延後採收，俟農藥殘留消退後，再次採樣送檢，待合格後再行採收上市，以攔截不合格農產品，強化產地源頭把關。
	(十三)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及升級產銷履歷	輔導農民參與溯源農糧產品追溯(QR Code)制度，累計面積 8 萬 7,765 公頃。
	(十四)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	核(換)發農機使用證 2 萬 2,018 張，據以核給農機免稅油量，減輕農民農機購油成本 5,061 萬元。另核(換)發農機號牌 2,116 只，便於農機行駛於道路之管理。並加強農機免稅油資訊化服務。
	(十五)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截至 113 年 5 月底止，辦理市售及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共 2,532 件。

本頁空白

貳、主 要 表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80	1	合 計	18,010	20,835	26,725	-2,825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60	160	439	-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60	160	439	-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10	110	360	-	
			0451700101					
3	149	1	罰金罰鍰	110	110	360	-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之罰鍰收入。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50	50	79	-	
			0451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50	50	79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446	6,426	7,683	20	
			0551700000					
4	193	1	農糧署及所屬	6,446	6,426	7,683	20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6,446	6,426	7,683	20	
			0551700101					
			審查費	1,106	1,092	555	14	本年度預算數係進口農產品與農產加工品有機標示及稻米出進口同意文件之審查費收入。
			0551700102					
			證照費	3,100	3,100	3,438	-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植物品種權證書及肥料登記證等收入。
			0551700103					
			登記費	740	734	623	6	本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植物品種權登記及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等收入。
			0551700105					
			許可費	1,500	1,500	3,067	-	本年度預算數係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408	2,495	7,698	-87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408	2,495	7,698	-87	
			0751700100					
		1	財產孳息	2,283	2,370	6,803	-87	
			0751700101					
			利息收入	21	21	703	-	本年度預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0751700103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191		2 租金收入	2,262	2,349	6,100	-87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倉庫堆高機等租金收入56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7千元。 2. 停車場租金收入150千元，與上年度同。 3. 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租金收入1,550千元，與上年度同。
			075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25	125	895	-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8,996	11,754	10,906	-2,758	
			12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8,996	11,754	10,906	-2,758	
			1251700200 雜項收入	8,996	11,754	10,906	-2,758	
			12517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000	6,924	6,540	-2,924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125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4,996	4,830	4,366	166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坪割樣品米、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售電回饋金等收入。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6	23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257,921	5,096,820	4,542,270	161,101	
				5251700000 科學支出	132,585	75,280	76,271	57,305	
			1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32,585	75,280	76,271	57,305	1. 本年度預算數132,585千元，包括業務費23,033千元，設備及投資200千元，獎補助費109,352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經費40,20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穩定國產蔬菜供應之研究等經費938千元。 (2)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經費86,48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等經費58,350千元。 (3)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經費5,89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農產品加工技術之研究等經費107千元。
	2			5651700000 農業支出	5,125,336	5,021,540	4,465,999	103,796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829,438	802,879	778,646	26,559	1. 本年度預算數829,438千元，包括人事費798,288千元，業務費28,657千元，設備及投資1,638千元，獎補助費855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798,288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40,125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31,1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配合組織調整重新規劃辦公空間整體配置等經費13,566千元。
	3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4,216,041	3,685,984	78,057	1. 本年度預算數4,294,098千元，包括業務費282,960千元，設備及投資21,544千元，獎補助費3,989,594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企劃管理經費98,67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等經費7,770千元。 (2) 果樹及花卉產業管理經費37,7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推動花卉產業升級暨消費振興計畫等經費29,272千元。 (3) 蔬菜及種苗產業管理經費31,2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香蕉種苗量產中心改建計畫等經費40,538千元。其中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總經費11,776千元，分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5,276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6,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224千元。 (4) 稻作產業管理經費11,38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農地銀行服務維護更新計畫等經費4,631千元。其中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總經費19,000千元，分5年辦理，110至113年度已編列16,5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50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000千元。 (5) 雜糧特作管理經費9,96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中醫藥振興計畫等經費6,026千元。其中中醫藥振興計畫總經費8,000千元，分2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4,000千元。 (6) 農業資源管理經費1,129,0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農業用電優惠及電價凍漲差額等經費763,857千元。其中： <1>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總經費503,000千元，分4年辦理，111至113年度已編列365,50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7,5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元，較上年度增列12,500千元。
								<2>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總經費1,240,000千元，分4年辦理，112至113年度已編列408,695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24,799千元，與上年度同。
								(7)分署農糧管理經費27,08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因應組織改造辦理分署辦公空間配置調整等經費3,491千元。
								(8)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總經費5,484,194千元，分4年辦理，113年度已編列1,354,69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366,4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1,806千元。
								(9)新增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二期)經費1,502,500千元。
								(10)新增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總經費320,000千元，分4年辦理，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80,000千元。
								(11)上年度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預算業已編竣，所列2,274,514千元如數減列。
		4	56517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00	1,620	1,369	-820	
		1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	1,620	1,369	-82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經費800千元。 2.上年度汰購公務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各1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620千元如數減列。
		5	56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	1,000	-	-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頁空白

参、附 屬 表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517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110	承辦單位	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糧食管理法第18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80	1	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10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10				
				0451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110				
				0451700101							
				罰金罰鍰			110	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經通知限期改善，屆期仍未改善者，預估罰款收入11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0451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18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				
				04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0				
				0451700300							
				賠償收入			50				
				0451700301							
			1	一般賠償收入			5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106	承辦單位	稻作產業組、各分署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入。
- 2.稻米出進口同意文件之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費標準辦理。
- 2.依據稻米出進口同意文件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9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06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106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106					
				0551700101								
			1	審查費			1,106			1. 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核發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審查費收入1,812件，每件500元，計906千元。		
										2. 稻米出進口同意文件審查費收入2,000件，每件100元，計2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3,100	承辦單位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農業資源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 1.核發植物新品種權證書收入。
- 2.核發肥料登記證與有效期限展延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規定辦理。
- 2.依據肥料管理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9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3,100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3,100					
				0551700100								
			2	行政規費收入			3,100					
		0551700102										
				證照費			3,100	1. 植物品種權證書費100件，每件1千元，計100千元。 2. 核發肥料登記證收入，新證500件，每件3千元，計1,500千元；有效期限展延1,500件，每件1千元，計1,500千元，合計3,0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3 -登記費	預算金額	740	承辦單位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各分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1. 植物品種權登記申請費收入。
2. 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規定辦理。
2. 依據糧食管理法第2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9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740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740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740				
				0551700103							
			3	登記費			740	1. 植物品種權登記申請費250件，每件2千元，計500千元。	2. 糧商申請設立、變更登記等收入800件，每件300元，計24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700105 -許可費	預算金額	1,500	承辦單位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植物品種及種苗法第6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149		1	0500000000				植物品種權年費收入。				
				規費收入		1,500						
				05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500						
				0551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500						
				0551700105								
			4	許可費		1,50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075170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21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案計畫經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公庫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4	193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1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1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21
			1	0751700101 利息收入	21
				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0751700103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2,262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倉庫堆高機及國有倉庫出租等收入。
2. 本署糧政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
3. 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規定辦理。
2. 依據糧政大樓辦公場所車輛進出及停車場使用須知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262	
	193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262	
		1		0751700100 財產孳息	2,262	
			2	0751700103 租金收入	2,262	1. 倉庫堆高機及國有倉庫出租等收入562千元。 2. 本署糧政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150千元。 3. 埔里多功能花卉及農特產品處理展售中心租金收入1,55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25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193		2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5	
				07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125	
				07517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125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51700200 雜項收入	-1251700201 -收回以前年度 歲出	預算金額	4,000	承辦單位	各組室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7				1200000000 其他收入	4,000	
	191			12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4,000	
		1		1251700200 雜項收入	4,000	
			1	12517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000	收回以前年度委辦或補助計畫賸餘款繳庫數。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51700200 雜項收入	-125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4,996	承辦單位	本署暨各分署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處分坪割樣品米及有機農產採樣品等收入。
- 2.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 3.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售電回饋金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 2.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6月28日局授住字第1000301726號函辦理。
- 3.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91		1	1200000000				1.處分坪割樣品米及有機農產採樣品等收入232千元。 2.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328千元。 3.太陽光電發電設備售電回饋金4,436千元。				
				其他收入		4,996						
				12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4,996						
				1251700200								
				雜項收入		4,996						
			2	12517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4,996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32,585
-----------	-------------------	------	---------

計畫內容：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 (1) 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
 - (2) 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 (3) 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
 - (4) 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 (5) 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 (6) 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 (7) 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 (8) 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科技計畫。
 - (9) 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 (10) 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
 - (11) 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
 - (12) 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
 - (13) 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 (14) 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
2.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 (1) 農業補貼政策對農糧作物擴大經營規模與效益之研究。
 - (2) 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
 - (3) 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
 - (4) 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 (5) 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 (6) 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
 - (7) 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
 - (8) 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
 - (9)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 (10) 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
 - (11) 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
 - (12) 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
 - (13) 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
 - (14) 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
 - (15) 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
3.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 (1) 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 (2) 開發保健產品。
 - (3) 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預期成果：

1. 選育抗病與抗逆境作物新品種、改進育種技術，並開發種苗繁殖技術，建構優質種原種苗體系，提升產業競爭力。
2. 強化農糧作物栽培、採後處理與保鮮貯運關鍵技術研發，生產優質安全之農產品，兼顧農民與消費者權益。
3. 發展穩健高質農糧產業，強化具出口競爭力作物之生產技術與產業鏈整合，拓展國際潛力市場。
4. 發展作物有機栽培及非農藥防治技術，落實有機友善經營，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發展。
5. 促進農業省工機械化與自動化，改善生產體系並提高生產效率，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6. 拓展農產食品多元化加工創新與增值應用，並開發機能性保健產品與製程，提升國產農產品加工量能與價值。
7. 研發創新技術移轉產業應用或作物新品種達5項以上，並發表有關農糧科技報告及論文相關研究成果，有助促進農糧產業發展，健全農業生產環境。
8. 開發蜂蜜產地鑑定技術，建立市場區隔，促進地產地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40,208	企劃組、果樹及花卉產業組、蔬菜及種苗產業組、稻作產業組、雜糧特作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978		1. 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65		2. 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2039 委辦費	3,128		3. 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
2051 物品	585		4. 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		5. 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2072 國內旅費	600		6. 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7. 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8. 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3,130		9.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科技計畫。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1,670		10.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0		11.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700		12.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
			13.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14.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
			15.業務費6,978千元。
			(1)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費2,065千元。
			(2)委辦費3,128千元。
			<1>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1,400千元。
			<2>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1,728千元。
			(3)文具紙張及辦公用品等585千元。
			(4)編印計畫審查報告、資料及雜支等600千元。
			(5)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會議交通費等600千元。
			16.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辦公設備等。
			17.獎補助費33,130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或民間研究機構等辦理下列計畫：
			(1)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1,360千元。
			(2)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3,913千元。
			(3)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1,302千元。
			(4)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1,500千元。
			(5)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2,280千元。
			(6)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4,586千元。
			(7)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3,329千元。
			(8)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3,418千元。
			(9)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3,575千元。
			(10)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4,974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11)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1,131千元。
			(12)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1,762千元。
02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86,484	稻作產業組、雜糧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6,055	特作組、農業資源	1.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
2018 資訊服務費	750	組、統計室	2.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3.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2039 委辦費	12,809		4.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2051 物品	500		5.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
2072 國內旅費	1,000		6.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
2078 國外旅費	346		7.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
2084 短程車資	150		8.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9.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10.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
4000 獎補助費	70,329		11.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2,932		12.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490		13.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907		14.農業補貼政策對農糧作物擴大經營規模與效益之研究。
			15.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
			16.業務費16,055千元。
			(1)統計管理土壤有機碳含量系統等資訊維護750千元。
			(2)講座鐘點費及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0千元。
			(3)委辦費12,809千元。
			<1>農業補貼對專業農經營規模影響之研究2,500千元。
			<2>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1,709千元。
			<3>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8,600千元。
			(4)文具紙張、影印、辦公用品及輔導工作之物品等500千元。
			(5)國內差旅費1,000千元。
			(6)派員考察重要貿易夥伴國產地鑑別技術開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發與應用策略國外旅費346千元。 (7)短程洽公車資150千元。 17.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雜項設備等。 18.獎補助費70,329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或民間研究機構等辦理下列計畫： (1)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2,058千元。 (2)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3,542千元。 (3)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1,517千元。 (4)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1,365千元。 (5)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2,203千元。 (6)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2,871千元。 (7)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2,730千元。 (8)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2,224千元。 (9)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2,000千元。 (10)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17,483千元。 (11)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28,336千元。 (12)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4,000千元。
03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5,893	果樹及花卉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4000 獎補助費	5,893	、稻作產業組、雜	1.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831	糧特作組	2.開發保健產品。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062		3.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4.獎補助費5,893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等辦理下列計畫：
			(1)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2,862千元。
			(2)開發保健產品1,911千元。
			(3)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1,12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29,438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署及分署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及購置設備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798,288	人事室	職員538人、工友21人、技工29人、駕駛6人及約僱人員13人，合計607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798,28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5,01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71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6,081		
1030 獎金	136,084		
1035 其他給與	10,398		
1040 加班費	26,2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9,363		
1055 保險	48,35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150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內部行政支援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 1. 業務費28,657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124千元。 (2)水電費1,115千元。 (3)業務聯繫所需郵電等通訊費224千元。 (4)出納管理系統及財物管理系統維護100千元，農戶調查及公務統計編報程式系統維護150千元，合共250千元。 (5)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規費等143千元。 (6)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93千元。 (7)僱用3名約用人員協助辦理業務等工作薪資1,722千元。 (8)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及稿費、出版品審查翻譯校對等302千元，農戶判定、調查、審核督導等2,040千元，合共2,342千元。 (9)車輛油料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具、水電器用品等3,138千元。 (10)公務資料整理彙總、保全及清潔工作等、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及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清潔、新聞發布、記者會及雜支等13,527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110千元，合共13,637千元。 (11)辦公空間修繕等3,531千元。
2000 業務費	28,657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		
2006 水電費	1,115		
2009 通訊費	224		
2018 資訊服務費	250		
2024 稅捐及規費	143		
2027 保險費	93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42		
2051 物品	3,138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3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3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3		
2072 國內旅費	1,151		
2081 運費	140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1,63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58		
3035 雜項設備費	230		
4000 獎補助費	855		
4085 獎勵及慰問	855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829,43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46千元。 (13)各項設施、機電設備等養護費283千元。 (14)國內差旅費1,151千元。 (15)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140千元。 (16)特別費218千元。 2.設備及投資1,638千元。 (1)修繕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50千元。 (2)更新並擴增電腦軟硬體設備等1,258千元。 (3)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230千元。 3.獎補助費855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94,098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 蒐集重要農產品生產成本及產地價格資訊，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作業。 - 辦理農情調查，蒐集各種農作物之面積及產量生產基礎資料，與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 - 利用智慧行動載具及調查軟體APP，完成鄉鎮逐筆調查資料，及鄉鎮區段圖籍數位化及更新。 - 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轉型產銷履歷、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 辦理農糧類農場登記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 輔導農民團體強化展售中心、超市營運設施(備)。 - 規劃辦理汰換全署達使用年限，及因應業務擴增、系統運作所需新購之資訊設備。 - 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 持續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 - 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及輔導農會穀倉活化專案，並成立輔導團隊協助地方創生提案輔導與訪視。 - 輔導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及採集集運貯藏設備，以建置完善產銷供應鏈作業流程所需設施(備)示範點。 - 輔導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辦理生產栽培講習，輔導建置各花卉品項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 - 輔導農產水果加工品技術、參加國際酒類競賽、拓展農村酒莊多元業務擴散、農產加工統計資料分析與應用工作等。 - 建立國產花卉品質管理驗證制度，輔導異業跨域整合深化推廣。 - 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定期收集國內外品種權保護機制、優勢種苗量產體系，布局新南向種苗市場、建立基因轉殖植物檢測監測及田間試驗體系。 - 實施種苗業管理，建置仙履蘭新品種展示平臺，強化種苗產業競爭力，「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系統」功能擴充及更新。 - 輔導農民團體改進外銷蔬菜生產、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推動大蒜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 - 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 - 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 輔導農民團體充實共同運銷設備(施)。 - 辦理竹食(筍)高經濟價值生產及飲食文化推廣。 - 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暨稻種檢查與稻米安全檢測及品質管理計畫。 - 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及技術革新。 - 辦理農地租賃平臺資訊系統維護及擴充。 - 辦理優良雜糧種源繁殖體系。 - 輔導雜糧作物農商契作，建構優質之雜糧作物生產環境，與田間安全管理模式。 - 建立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具潛力之保健特用作物。 - 輔導臺灣名茶產業精品化，加強宣傳臺灣名茶安全優質特色，提升茶品附加價值。 - 辦理中藥藥用植物項目試種及栽培管理評估。 - 發展有機農業。 - 加強農業機械使用管理與輔導。 - 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 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升有機農產品		-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輔導單位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轉型產銷履歷；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促使產銷班資料完整及正確性，以供各界查詢運用。 - 建立農產品生產成本與產地價格時間序列資料，以掌握農產品生產投入及產地農民出售價格變動趨勢，提供政府研擬農業發展策略，辦理重要農產品產銷預警、農業天然災害、受進口損害救助及啟動相關產銷調節措施之參據，以及編算農業生產淨值、國民所得統計及農民所得物價指數之依據。 - 建立農作物生產空間資訊，提升農業服務與管理效率，強化資料共享與應用性，發揮產銷調節策略效益，健全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農作物調查數據品質及代表性，並提升調查人員工作效率。 - 提升農糧類登記農場產品安全，增進國產農產品附加價值及國際競爭力。 - 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提供產業單位規劃產業發展策略、研擬輔導措施，及各界參考運用。 - 維繫全署整體農糧業務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 - 穩定在地農產品供應，提高展售中心、超市整體營運績效。 - 鼓勵農產品經營業者參與產銷履歷驗證，擴大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提升產銷履歷系統操作便利性，並提升資訊服務品質、提高產銷履歷蔬果於傳統市場之能見度並增進消費者之購買意願；拓展產銷履歷蔬果之普及，增加生產者之銷售管道、提升消費者對產銷履歷等溯源農產品之認識與支持、辦理產銷履歷等溯源農產品農藥殘留法定方法檢驗及質譜快檢，確保農產品食用安全，提升國人對溯源農產品信心。 - 引進或汰換產地預冷、冷藏儲存或運輸等設備，發揮擴散效益，並強化產地端與通路之串聯性，確實發揮產銷調節功能及確保對全國冷鏈物流網絡建立之貢獻，帶動整體產業穩定發展；藉由冷鏈設施(備)導入，增加產地端供貨單位冷鏈處理量能；輔導產地業者取得產銷履歷加工驗證。 - 輔導檢疫處理場所設備更新。 - 於重要農產品批發市場更新拍賣場域冷鏈相關設備、建置低溫倉儲區及切/盆花溫控暫置區，提高運銷效能。 - 推動穀倉活化再利用，以糧食安全為基石，融合地方產業元素，串聯地方資源跨域合作，以具創新性、策略性經營模式，朝多功能複合型場域發展，加速地方活化同時對地區魅力作出貢獻；輔導農民團體以產業結盟方式，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促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 - 為因應氣候變遷，調適果樹生產模式，並配合淨零碳排，建置耐逆境生產基地所需設施(備)示範場點1處。 - 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透過花卉產業經營管理及推廣相關講習訓練，辦理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生產栽培觀摩與技術講習，建立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以優化花卉產銷供應鏈體系。 - 加強輔導農村製酒及加工型產業發展，充實製酒、加工設備及環境設施改善等，辦理專業教育訓練，以提升專業技能及開發特色農產品，展現國際競爭力。農村酒莊製酒量15萬公升、產值達1.5億元。 - 建立花卉品質管理制度，蒐集研析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94,098
集貨運銷效率。			
34.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			
35.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推動有機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36.支應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等。			
			資料、舉辦國際交流活動、管理制度及標章規劃；辦理全國性大型花卉展、推動跨域整合及花卉消費促進之推廣活動。
			17.推動種苗業者登記及抽檢，辦理種苗業登記證管理及市售種子檢查，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維護農產業發展。
			18.辦理品種權利維護教育宣導，輔導仙履蘭產業建置新品種展示推廣平臺及「植物品種權公告系統」功能擴充，提升種苗產業競爭力。
			19.強化國產蔬菜國際市場競爭力，輔導農民團體改善外銷蔬菜採後處理、運輸條件，提升到貨品質，以及補助集運分級包裝費，協助降低運銷成本，可拓展蔬菜外銷150公噸以上。
			20.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250公噸，以防止動植物疫病傳入，提升農業生產安全及維護農民權益。
			21.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介接教育部學校午餐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之驗收資料後同步進行食材補助經費核算，以簡化地方政府、學校等支用對象請領程序，同時協助本署即時掌握各校請領狀況並進行統計分析。
			22.辦理竹筍食材倡導，增加國產竹筍多元應用，增加附加價值穩定農民收益與市場價格。
			23.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抽檢暨追蹤輔導，可逐步導正農民安全用藥習慣，進而使進倉稻穀之農藥殘留達到安全標準，建立國產稻米安全衛生之高品質形象。
			24.透過航測技術及刈割樣本田統計稻作面積及產量，彙整提供稻米市場動態相關資訊及建議，供重要糧政措施參考。
			25.推進農田區塊資料庫更新技術革新，提升更新效率與速度，並漸進增加人機互動應用比例，以因應未來勞動人口可能縮減之情況。
			26.輔導雜糧農商契作媒合及示範推廣，辦理集團、機械化作業示範區1處，確保大豆等雜糧種源非基改，協助建立優良種源繁殖1處。
			27.輔導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契作示範，推動仙草、杭菊等安全生產體系，建立契作集團產區1處，輔導改善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1處等。
			28.形塑具產地標章及追溯條碼之臺灣名茶精品形象，拓展名茶銷售管道，鼓勵建構衛生安全生產環境，輔導辦理衛生安全製茶廠推廣及國際臺灣茶業博覽會活動1場次，擴大精品名茶消費市場，提升標章茶品市場曝光率，行銷臺灣名茶。
			29.協助執行特定中藥材種植、收集採集及試種計畫，共同合作扶植本土中藥藥用植物種植，以充實國產中藥材自給慮及提升相關中藥材栽培技術。
			30.核/換發農機使用證、免稅油單及號碼牌等。
			31.辦理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26,500公頃、有機農產品品質檢驗2,200件及標示檢查3,300件。
			32.輔導建立質譜快檢站、升級區檢中心檢驗技術及產地農民團體樣品前處理站，提升農糧產品產地自主把關能力。
			33.建立新型質譜快檢檢驗輔導模式，輔導檢驗合格者參與加值化作業。
			34.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升有機農產品集貨運銷效率。
			35.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94,098
-----------	-----------------	------	-----------

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目標達6,500公頃。

36.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推動有機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98,674	企劃組、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8,556		1.農業生產災情查報及相關資訊系統功能增修與維護。
2003 教育訓練費	156		2.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
2018 資訊服務費	2,650		3.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1		4.本署(含分署)資訊設備汰舊換新。
2039 委辦費	25,700		5.農業產銷班組織及登記農場輔導計畫。
2051 物品	6,373		6.強化展售中心及農會超市營運設施(備)計畫。
2054 一般事務費	570		7.業務費38,556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1		(1)員工教育訓練費等15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383		(2)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功能維護100千元，農糧作物類農場登記管理資訊系統50千元，農糧情調查作業資訊相關系統功能增修與維護2,000千元，農產品生產成本及產地價格查報系統維護費500千元，合共2,650千元。
2081 運費	49		(3)相關農業獎勵選拔評審出席費111千元，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75千元，英文網頁翻譯、審查等稿費75千元，合共261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3		(4)委辦費25,7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633		<1>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災情查報計畫1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633		<2>農業法規及業務教育訓練11,0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6,485		<3>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14,6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1,670		(5)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農情調查等所需資料整理彙總、業務表件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6,373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6,542		(6)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90千元，及印刷、清潔等180千元，合共57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973		(7)電腦機房環控設備等養護費391千元。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4,680		(8)國內差旅費2,383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4,620		(9)運送各項資料運費49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23千元。
			8.設備及投資3,633千元。
			(1)汰換個人電腦、印表機、伺服器主機、網路交換器、儲存及伺服器負載平衡設備等2,401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更新資通安全防護之防毒、防駭及資安管理工具等軟體授權服務1,232千元。
			9.獎補助費56,485千元。
			(1)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6,835千元。
			(2)辦理農情調查與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38,830千元。
			(3)辦理鄉鎮區段圖籍數位化、更新等6,200千元。
			(4)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2,512千元。
			(5)強化展售中心及農會超市營運設施(備)計畫2,108千元。
02 果樹及花卉產業管理	37,728	果樹及花卉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921		1.發展適地優質作物加值管理計畫。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推動花卉產業升級暨消費振興計畫。
2009 通訊費	30		3.業務費4,921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2,000		(1)員工教育訓練費8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450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		(3)南投產地物流中心土地租金等2,000千元。
2051 物品	680		(4)南投產地物流中心建物稅金4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61		(5)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11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6)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6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00		(7)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1千元及雜支等200千元，合共761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200		(8)埔里花卉農特產品展示(售)物流中心等設施養護費3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9)國內差旅費3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32,807		(10)派員考察研析日本水果加工品產業模式及市場趨勢國外旅費2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2,807		(11)短程車資10千元。
			4.獎補助費32,807千元。
			(1)輔導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及採收集運貯藏設備，以建置完善產銷供應鏈作業流程所需設施(備)示範點177千元。
			(2)輔導花卉產業經營主體提升產銷經營效能，針對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辦理生產栽培講習，輔導建置各花卉品項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優化供應鏈體系2,090千元。
			(3)加強輔導農村製酒及加工型產業發展，辦理農村酒莊及酒品評鑑、加工技術及專業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教育訓練，參與臺北國際旅展設置農村酒莊遊程體驗館、參加國際酒類競賽3,390千元。
			(4)建立國產花卉品質管理驗證制度，提升國產花卉品質；舉辦全國大型花卉展，打造育種、產、銷交流平臺；推動花卉異業、跨域整合，深化推廣活動，擴增花卉消費等27,150千元。
03 蔬菜及種苗產業管理	31,239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410		1.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
2003 教育訓練費	8		2.品種權登錄系統輔導計畫。
2009 通訊費	34		3.蔬菜生產改進及走私銷毀處理。
2018 資訊服務費	3,330		4.蔬菜共同運銷及直銷輔導計畫。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5.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2039 委辦費	6,838		6.辦理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奉行政院111年12月8日院臺農字第111001745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1,776千元，分年辦理，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6,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5,276千元。
2051 物品	650		7.業務費12,41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11		(1)員工教育訓練費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58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4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71		(3)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及種苗業者登記管理等系統維護費3,33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4)植物品種審議委員會、基因轉殖植物審議委員會、人工培植拖鞋蘭科技審議小組與種苗有關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1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		(5)委辦費6,838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900		<1>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4,588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走私進口農產品銷燬處理2,2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6,829		(6)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65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829		(7)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1千元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國內基因轉殖植物檢測流程、田間試驗監測等350千元，合共911千元。
			(8)國內差旅費358千元。
			(9)派員考察進口大宗蔬菜採後處理及果菜批發市場國外旅費171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8.設備及投資2,000千元。
			(1)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開發1,9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汰購雜項設備等100千元。
			9.獎補助費16,829千元。
			(1)輔導農民團體改進外銷蔬菜生產、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1處，推動大蒜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等350千元。
			(2)輔導批發市場更新現代化交易設備(施)，補助共同運銷及直銷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冷藏及運銷等設備(施)10,479千元。
			(3)補助團體辦理竹筍食材倡導、開發擴大加工型竹食(筍)利用及輔導充實產製儲銷設備等6,000千元。
04 稻作產業管理	11,384	稻作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042		1.稻米生產量調查暨稻種檢查。
2018 資訊服務費	840		2.稻米安全檢測暨品質管理。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3.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奉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9,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4年，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6,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3,200		4.業務費9,042千元。
2051 物品	775		(1)辦理糧商管理系統及糧食追蹤追溯管理系統維護等84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174		(2)稻米生產、品質檢驗及推廣等相關專案計畫與資料評估及審議出席費2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58		(3)委辦費3,2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1>辦理稻米農藥殘留檢驗7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515		<2>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2,5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4)文具紙張、碳粉匣及實驗用材料等775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342		(5)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722千元及雜支等452千元，合共2,174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11		(6)設備養護費1,45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31		(7)國內差旅費50千元。
			(8)派員參與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國外旅費515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5.獎補助費2,342千元。
			(1)執行農藥抽檢相關作業費等511千元。
			(2)辦理114年第1、2期作水稻航空照片判釋及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雜糧特作管理	9,967	雜糧特作組	調查統計稻作面積1,700千元。 (3)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作業之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獎勵金131千元。
2000 業務費	8,555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3 教育訓練費	8		1.推動臺灣名茶計畫。
2009 通訊費	33		2.農地租賃平臺資訊系統維護。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3.建立優良雜糧種源繁殖。
2039 委辦費	6,683		4.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計畫。
2051 物品	800		5.雜糧生產改進。
2054 一般事務費	762		6.辦理中醫藥振興計畫，奉行政院113年7月4日院臺衛字第1131014889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000千元，執行期間114至115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4,0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4,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9		7.業務費8,55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1)員工教育訓練費8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412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3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00		(3)審議委員會出席費1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2		(4)委辦費6,683千元。
			<1>中醫藥振興計畫4,000千元。
			<2>建立優良雜糧種源繁殖383千元。
			<3>農地銀行服務維護更新計畫2,300千元。
			(5)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800千元。
			(6)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2千元及雜支200千元，合共762千元。
			(7)國內差旅費159千元。
			(8)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8.獎補助費1,412千元。
			(1)透過製茶評鑑與茶品包裝設計競賽，形塑臺灣名茶形象900千元。
			(2)建立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具潛力之保健特用作物等287千元。
			(3)輔導雜糧生產技術改進、農商契作及示範推廣225千元。
06 農業資源管理	1,129,027	農業資源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7,442		1.發展有機農業。
2003 教育訓練費	4,521		2.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2009 通訊費	250		3.辦理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奉行政院112年2月3日院臺食安字第111003985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240,000千元，執行期間112至115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9 委辦費	5,800		24,7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08,69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606,506千元。
2051 物品	11,659		
2054 一般事務費	10,866		4.辦理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奉行政院110年8月23日院臺經字第11000207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503,000千元，執行期間111至114年，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7,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365,5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26		
2072 國內旅費	1,477		
2078 國外旅費	523		
2081 運費	20		
2084 短程車資	50		5.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29條第2項規定，農業動力用電費用，不採累進計算，停用期間，免收基本費。前項優惠減免措施及電價凍漲差額原由台電公司自行吸收，自114年度起改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應，其中農業用電（農作物栽培及收穫後處理用電、農產品冷藏及糧食倉儲用電與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用電）優惠減免及電價凍漲差額部分，本年度預估應負擔經費752,02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500		6.業務費67,442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00		(1)員工教育訓練費4,521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800		(2)郵資、電信費等2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060,085		(3)辦理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採樣紀錄、監測與管制等相關資訊彙整及系統維護費用15,0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687		(4)辦理講習相關訓練場地租金等15,000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7,520		(5)講座鐘點費及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千元。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100		(6)委託辦理有機農業政策或相關措施規劃5,800千元。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2,331		(7)文具紙張、碳粉匣及辦理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相關檢驗、講習及輔導工作之物品等11,659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9,418		(8)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204千元及印刷、清潔等5,662千元，合共10,866千元。
4075 差額補貼	752,029		(9)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2,226千元。
			(10)國內差旅費1,477千元。
			(11)派員辦理有機同等性國家實地查證國外旅費523千元。
			(12)運費20千元。
			(13)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7.設備及投資1,500千元。
			(1)汰購影印機、傳真機及電腦設備等7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800千元。 8.獎補助費1,060,085千元。 (1)辦理有機農產品查驗及稽核輔導管理5,403千元。 (2)加強農機管理，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農機用油免營業稅、農機號牌1,804千元。 (3)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輔導建立質譜快檢站、升級區檢中心檢驗技術及產地農民團體樣品前處理站，提升農糧產品產地自主把關能力；建立新型質譜快檢檢驗輔導模式，輔導檢驗合格者參與加值化作業，計169,149千元。 (4)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輔導農友從事有機耕作，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輔導區內農友組成產銷組織，辦理生產技術講習，補助驗證相關費用；推展有機集團栽培區及有機農業促進區，並輔導有機農場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灌溉、溫網室、農機具及自製堆肥等生產設施，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有機蔬果地區品牌，並配合休閒觀光活動，發展在地行銷，拓展行銷通路等，計131,700千元。 (5)農業用電優惠及電價凍漲差額補貼752,029千元。
07 分署農糧管理	27,080	各分署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27,080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22,603		1.業務費22,603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73		(1)員工教育訓練費273千元。
2006 水電費	2,026		(2)水電費2,026千元。
2009 通訊費	580		(3)郵資、電話及網路通訊等580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100		(4)辦公廳舍土地租金1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2		(5)資訊操作、維修及資安維護等12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719		(6)影印機及教育訓練場地等租金費用719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416		(7)汽車燃料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及鑑界費等416千元。
2027 保險費	634		(8)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634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620		(9)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僱用2名原住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2		
2051 物品	1,925		
2054 一般事務費	9,81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7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67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1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72 國內旅費	2,156		民約用人員協助辦理業務等工作薪資620千元。
2081 運費	50		
2084 短程車資	60		(10)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等142千元。
2093 特別費	320		
3000 設備及投資	2,410		(11)汰換辦公用品、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及車輛油料費用等1,925千元。
3020 機械設備費	130		
3035 雜項設備費	2,280		(12)辦理員工文康活動、健康檢查、各項業務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清潔佈置、接待外賓、保全、記者會及雜支等9,816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067		(13)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1,276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266		(14)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1,267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801		(15)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211千元。
			(16)國內差旅費2,156千元。
			(17)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50千元。
			(18)短程車資60千元。
			(19)分署長特別費320千元。
			2.設備及投資2,410千元。
			(1)汰購影印機等機械設備費130千元。
			(2)汰購雜項設備等2,280千元。
			3.獎補助費2,067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1,266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補償費801千元。
08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366,499	企劃組	1.本分支計畫係依據行政院112年11月28日院臺農字第1121034579號函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5,484,194千元，執行期間113至116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366,4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354,693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763,002千元。
2000 業務費	98,306		2.業務費98,306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100		(1)農糧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費補助暨環境補貼申請及審查系統功能維護8,000千元、補助獎勵措施查詢系統功能維護2,100千元，合共10,100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500		(2)僱用2名約用人員協助辦理業務等工作薪資1,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68,306		(3)委託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
2051 物品	4,3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1,850		
2072 國內旅費	2,000		
2081 運費	250		
3000 設備及投資	6,96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46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0		
4000 獎補助費	1,261,22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2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35		與行銷計畫68,306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0,000		(4)文具紙張、碳粉匣之物品等4,3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839,772		(5)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1,000千元及印刷、清潔等850千元，合共11,850千元。
			(6)國內差旅費2,000千元。
			(7)辦理產銷履歷產品採樣樣品運費250千元。
			3.設備及投資6,966千元，
			(1)因應產銷履歷業務溯源管理等業務需求，強化相關事務場域辦公建物與周邊設施之房屋建築及設備等5,466千元。
			(2)產銷履歷系統與溯源農產品系統運作所需之虛擬主機作業系統及備份軟體等1,500千元。
			4.獎補助費1,261,227千元，係補助稻米、蔬菜、水果、雜糧、特作及蜂蜜產銷履歷驗證費、檢驗費等，辦理產銷履歷相關輔導及推廣活動、建構消費者對產銷履歷農產品安全信心、輔導產銷履歷加工驗證，開拓銷售通路等421,455千元及產銷履歷環境補貼等839,772千元。
09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1,502,500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二期），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025		1.業務費11,025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		(1)辦公事務設備等租金550千元。
2051 物品	4,475		(2)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4,47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000		(3)國內差旅費6,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035		2.設備及投資5,035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35		(1)因應冷鏈物流計畫等業務需求，強化相關事務場域辦公建物與周邊設施之房屋建築及設備等4,535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		(2)汰換資訊設備等5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450		(3)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4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486,440		3.獎補助費1,486,440千元，係持續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串聯全國網絡，發揮產銷調節功能，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持續輔導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延續冷鏈保鮮等1,481,940千元，捐助國內團體辦理冷鏈線上學習課程與線上推廣活動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4,5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92,00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762,23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32,210		
10 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80,000	企劃組、果樹及花卉產業組、蔬菜及	1.本分支計畫係依據行政院113年6月5日院臺經字第1131009540號函核定之打造永續共好地方
2000 業務費	10,10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94,09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9 委辦費	9,000	種苗產業組、稻作產業組、雜糧特作組	創生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320,000千元，執行期間114至117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80,0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40,000千元。 2. 業務費10,100千元。 (1) 委託辦理提升農村農糧產業競爭力創生地方產業經濟發展計畫9,000千元。 (2) 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400千元。 (3) 國內差旅費700千元。 3. 獎補助費69,900千元，係優先協助偏鄉弱勢地區，輔導農民團體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農會穀倉活化再利用，拓展兼具教育功能之多元利用複合型場域，串連資源跨域合作，建構食農教育場域等。
2051 物品	400		
2072 國內旅費	700		
4000 獎補助費	69,900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18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7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02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汰換公務車輛。

預期成果：
提升機動效能，以利業務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8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00		
3025 運輸設備費	800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	------------------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各組室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829,438	132,585	4,294,098	800	1,000	5,257,921
1000 人事費	798,288	-	-	-	-	798,28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5,017	-	-	-	-	485,01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6,717	-	-	-	-	6,71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6,081	-	-	-	-	26,081
1030 獎金	136,084	-	-	-	-	136,084
1035 其他給與	10,398	-	-	-	-	10,398
1040 加班費	26,276	-	-	-	-	26,27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59,363	-	-	-	-	59,363
1055 保險	48,352	-	-	-	-	48,352
2000 業務費	28,657	23,033	282,960	-	-	334,650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	-	5,046	-	-	5,170
2006 水電費	1,115	-	2,026	-	-	3,141
2009 通訊費	224	-	927	-	-	1,151
2012 土地租金	-	-	2,100	-	-	2,1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50	750	31,932	-	-	32,93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16,269	-	-	16,269
2024 稅捐及規費	143	-	866	-	-	1,009
2027 保險費	93	-	634	-	-	727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22	-	2,120	-	-	3,84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42	2,565	783	-	-	5,690
2039 委辦費	-	15,937	125,527	-	-	141,464
2051 物品	3,138	1,085	32,037	-	-	36,260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37	600	37,710	-	-	51,94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31	-	1,276	-	-	4,807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6	-	1,267	-	-	1,81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3	-	4,586	-	-	4,869
2072 國內旅費	1,151	1,600	15,583	-	-	18,334
2078 國外旅費	-	346	1,409	-	-	1,755
2081 運費	140	-	369	-	-	509
2084 短程車資	-	150	173	-	-	323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93 特別費	218	-	320	-	-	538
3000 設備及投資	1,638	200	21,544	800	-	24,18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0	-	10,001	-	-	10,151
3020 機械設備費	-	-	130	-	-	130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800	-	8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58	-	7,783	-	-	9,041
3035 雜項設備費	230	200	3,630	-	-	4,060
4000 獎補助費	855	109,352	3,989,594	-	-	4,099,801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215,057	-	-	215,057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	813,827	-	-	813,827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2,100	-	-	2,1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99,433	72,331	-	-	171,76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6,250	1,282,980	-	-	1,289,23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3,669	4,680	-	-	8,349
4075 差額補貼	-	-	752,029	-	-	752,029
4085 獎勵及慰問	855	-	845,789	-	-	846,644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	801	-	-	801
6000 預備金	-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1,000	1,000

農業部農糧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6	23	1		農業部主管				
				農糧署及所屬	798,288	334,650	2,908,956	-
				科學支出	-	23,033	101,152	-
				農糧科技研發	-	23,033	101,152	-
				農業支出	798,288	311,617	2,807,804	-
				一般行政	798,288	28,657	855	-
				農糧管理	-	282,960	2,806,949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5		第一預備金	-	-	-	-	

署及所屬
別科目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0	4,042,894	-	24,182	1,190,845	-	1,215,027	5,257,921
-	124,185	-	200	8,200	-	8,400	132,585
-	124,185	-	200	8,200	-	8,400	132,585
1,000	3,918,709	-	23,982	1,182,645	-	1,206,627	5,125,336
-	827,800	-	1,638	-	-	1,638	829,438
-	3,089,909	-	21,544	1,182,645	-	1,204,189	4,294,098
-	-	-	800	-	-	800	800
-	-	-	800	-	-	800	800
1,000	1,000	-	-	-	-	-	1,000

農業部農糧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6	23		1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	10,151	-	130	
				5251700000 科學支出	-	-	-	-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	-	-	-	
				5651700000 農 業 支 出	-	10,151	-	130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	150	-	-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	10,001	-	130	
				56517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1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800	9,041	4,060	-	-	1,190,845	1,215,027
-	-	200	-	-	8,200	8,400
-	-	200	-	-	8,200	8,400
800	9,041	3,860	-	-	1,182,645	1,206,627
-	1,258	230	-	-	-	1,638
-	7,783	3,630	-	-	1,182,645	1,204,189
800	-	-	-	-	-	800
800	-	-	-	-	-	800

本頁空白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85,01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71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6,081	
六、獎金	136,084	
七、其他給與	10,398	
八、加班費	26,27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59,363	
十一、保險	48,35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798,288	

農業部農糧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23	2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538	538	-	-	-	-	-	-	21	25	29	29	6	6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38	538	-	-	-	-	-	-	21	25	29	29	6	6

署及所屬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13	15	-	-	607	613	772,012	729,216	42,796	農糧署非以人事費支付之約用人員3,842千元及勞務承攬18,097千元，分述如下： 1. 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4人，經費2,120千元；勞務承攬14人，經費5,681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經費1,722千元；勞務承攬19人，經費12,416千元。
-	-	13	15	-	-	607	613	772,012	729,216	42,796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5	1,800	1,668	31.00	52	26	9	BQP-7572。 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96.12	2,696	973	31.00	30	9	25	5432-QW。 農糧署。汰換 小客貨兩用車 ，預計114年6 月汰換。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96.12	2,696	1,668	31.00	52	9	25	5458-QW。 農糧署。汰換 小客貨兩用車 ，預計113年9 月汰換。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31.00	52	51	26	3750-D9。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31.00	52	51	25	3751-D9。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0.07	1,997	1,668	31.00	52	51	21	2422-B5。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3	2,359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34	0719-Q3。 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4	2,261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21	7732-P9。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6	2,300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20	2781-T7。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2.03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CP-0305。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4495-M2。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4496-M2。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2.05	2,198	1,668	31.00	52	51	20	ABE-2053。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2.09	1,798	1,668	31.00	52	51	34	ACE-6912。 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3.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GH-3720。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3.04	2,200	1,668	31.00	52	51	33	AGH-3715。 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3.04	2,200	1,668	31.00	52	51	33	AGH-3716。 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3.05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AGJ-3116。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4.04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G-6117。 中區分署。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方公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5	1,997	1,668	31.00	52	51	28	AKQ-1700。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5.05	2,351	1,668	31.00	52	51	21	AQD-3352。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4	2,200	1,668	31.00	52	51	28	ASC-561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TD-5173。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5	1,800	1,668	31.00	52	51	33	AWD-2938。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5	2,400	1,668	31.00	52	51	33	AXC-658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3	1,997	1,668	31.00	52	51	21	BBD-6730。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4	1,798	1,668	31.00	52	51	26	BAP-6237。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6	1,798	1,668	31.00	52	34	15	BBG-0337。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6	1,997	1,668	31.00	52	44	21	BBG-0332。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7	1,798	1,668	31.00	52	34	33	BBG-7653。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7	1,798	1,668	31.00	52	34	33	BBG-7660。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9.10	2,198	1,668	31.00	52	34	21	BIW-1930。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10.09	2,198	1,668	31.00	52	26	20	BBP-2593。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2.06	1,598	1,668	31.00	52	9	20	BSW-6506。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12.06	2,359	1,668	31.00	52	9	21	BRT-2281。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3.06	1,798	1,668	31.00	52	9	33	新購001-1。農糧署新購小客車。預計113年9月購置。
1	機車	1	81.03	150	312	31.00	10	2	2	LER-708。農糧署。
1	機車	1	103.04	125	312	31.00	10	2	1	930-NLJ。北區分署。
3	機車	1	104.01	100	936	31.00	29	5	4	507-NQM、508-NQM、509-NQM。北區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備註

本頁空白

預算員額：	職員	538 人	技工	29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6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13 人
	工友	21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607 人

農業部農糧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3棟	42,188.13	276,334	1,750	-	-	-
二、機關宿舍	92戶	8,344.56	12,656	2,922	0	-	-
1 首長宿舍	1戶	222.96	465	12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17戶	735.13	4,721	20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74戶	7,386.47	7,470	2,890	-	-	-
三、其他	267棟	141,454.74	571,160	135	-	-	-
合 計		191,987.43	860,150	4,807		-	-

舍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 75 —

**農業部農糧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52,183	269,785
1.5251701000				38,250	47,778
農糧科技研發					
(1)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11				4,026	26,284
[1]補助特種基金	114-114	1.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2.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 3.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4.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 5.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6.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7.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8.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9.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10.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科技計畫。 11.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 12.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		4,026	26,284
(2)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12				33,424	17,763
[1]補助特種基金	114-114	1.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		33,424	17,763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費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98,705	-	770,230	11,845	1,202,748
5,205	-	-	8,200	99,433
1,360	-	-	-	31,670
1,360	-	-	-	31,670
3,545	-	-	8,200	62,932
3,545	-	-	8,200	62,932

**農業部農糧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發與商品化利用。 2.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 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 肥料。 3.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 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 複合肥料。 4.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 省工農業機械。 5.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6.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 7.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 。 8.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 排放係數。 9.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 推估模式。 10.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 耕、少耕犁、草生栽培 、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 術。			
(3)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13			800	3,731
[1]補助特種基金	114-114	1.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 術。 2.開發保健產品。 3.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 技術。		800	3,731
2.5651701000				13,933	222,007
農糧管理					
(1)企劃管理	21			11,427	26,78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4-114	1.農業產銷班組織及登記農 場輔導計畫。 2.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災情	114	3,646	8,024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農業部農糧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查報計畫。 1.農業產銷班組織及登記農場輔導計畫。 2.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災情查報計畫。	114	7,781	18,761
(2)雜糧特作管理 25				-	900
[1]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推動臺灣名茶計畫。	114	-	900
(3)農業資源管理 26				2,506	93,632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4-114	1.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2.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3.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114	896	5,791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1.發展有機農業計畫。 2.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3.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4.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	114	1,610	13,410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14-114	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	2,100
[4]補助特種基金	114-114	1.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2.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	72,331
(4)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28				-	1,45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4-114	1.辦理產銷履歷查驗工作相關作業費用。 2.QR Code升級產銷履歷輔導計畫。	114	-	52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1.辦理產銷履歷查驗工作相關作業費用。	114	-	935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費	之	用	途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合 計
-	-	-	-	26,542
-	-	-	-	900
-	-	-	-	900
1,500	-	-	1,000	98,638
-	-	-	-	6,687
1,500	-	-	1,000	17,520
-	-	-	-	2,100
-	-	-	-	72,331
-	-	-	-	1,455
-	-	-	-	520
-	-	-	-	935

**農業部農糧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專 門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5)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29	2.QR Code升級產銷履歷輔導計畫。		-	92,000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4-114	建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	114	-	92,00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建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	114	-	-
(6)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30			-	7,235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14-114	輔導農民團體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	114	-	2,990
[2]補助各縣市政府	114-114	輔導農民團體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	114	-	4,245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費	本	門	合 計
其 它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它	
92,000	-	770,230	-	954,230
-	-	100,000	-	192,000
92,000	-	670,230	-	762,230
-	-	-	2,645	9,880
-	-	-	1,190	4,180
-	-	-	1,455	5,700

**農業部農糧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3,941
1.對團體之捐助				3,94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0
(1)5251701000				-
農糧科技研發				
[1]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1	114-114	國內團體、民間研究機構	針對香蕉、葡萄、番石榴等具競爭力之果樹，選育抗病性及耐逆境品種。
[2]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7	114-114	國內團體、民間研究機構	推動評估雜糧旱作示範區輔導計畫。
[3]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	8	114-114	國內團體、民間研究機構	1.完成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資料處理、檢核與統計。 2.建立及培育專業的調查員及資料審核團隊，提高調查資料的品質。
(2)5651701000				760
農糧管理				
[1]農業產銷班組織及登記農場輔導計畫	2101	114-114	農民團體	捐助農業團體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2]強化展售中心及農會超市營運設施（備）計畫	2102	114-114	農民團體	輔導農民團體強化展售中心、改善直銷通路運銷設施（備），並加強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倉儲、運輸等運銷設備，以提升農產品品質。
[3]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產地價格查報	2104	114-114	農民團體	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價格查報工作。
[4]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	2201	114-114	農民、產銷班、農民團體、產銷專業協會及相關產業協會等	輔導花卉產業經營主體提升產銷經營效能，針對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辦理生產栽培講習，輔導建置各花卉品項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優化供應鏈體系。
[5]果樹生產改進	2202	114-114	農民團體、產銷班及相關產業協會等	輔導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及採收集運貯藏設備，以建置完善產銷供應鏈作業流程所需設施（備）示範點。
[6]國產農產加工產業鏈躍升計畫	2203	114-114	產銷專業協會、農民團體	加強輔導農村製酒及加工型產業發展，辦理農村酒莊及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423,215	2,061,127	5,000	403,770	2,897,053
423,215	1,301,425	5,000	403,770	2,137,351
418,221	461,479	5,000	403,770	1,289,230
6,250	-	-	-	6,250
760	-	-	-	760
1,490	-	-	-	1,490
4,000	-	-	-	4,000
411,971	461,479	5,000	403,770	1,282,980
30	-	-	-	30
-	-	-	2,108	2,108
6,835	-	-	-	6,835
2,090	-	-	-	2,090
90	-	-	87	177
1,730	1,000	-	-	3,39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7]推動花卉產業升級暨 消費振興計畫	2203	114-114 農民團體、產銷 班及相關產業協 會等	酒品評鑑、加工技術及專業 教育訓練，參與臺北國際旅 展設置農村酒莊遊程體驗館 、參加國際酒類競賽。 執行花卉品質管理制度，優 化花卉產品、花卉深化推廣 ，創造花卉應用風潮、推動 異業跨域整合，擴增花卉消 費等工作項目。	-
[8]蔬菜生產改進	2301	114-114 農民團體、產銷 班及相關產業協 會等	1.辦理蔬菜評鑑活動，強化 蔬菜生產技術，另輔導農 民及農民團體改進蔬菜集 運及分級包裝設備，提高 蔬菜品質。 2.透過蔬菜輔導團隊，輔導 農民團體改善外銷蔬菜採 後處理、運輸條件，改善 到貨品質，及補助集運分 級包裝費，以強化國際市 場競爭力。 3.建置蔬菜種植登記預警系 統，加強大宗蔬菜源頭管 理，並推動大蒜及甘藍等 蔬菜種植登記，建立預警 及產銷輔導機制。	-
[9]蔬菜共同運銷及直銷 輔導計畫	2303	114-114 批發市場、農民 團體	補助共同運銷及直銷農民團 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 冷藏及運銷等設備施（備） 。	-
[10]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	2304	114-114 農民團體、相關 產業協會	1.竹食（筍）高經濟價值生 產及飲食文化推廣。 2.擴大加工型竹食（筍）利 用及及輔導充實產製儲銷 設備等。	-
[11]稻米生產量調查	2401	114-114 民間團體	辦理水稻航空照片判釋及調 查統計稻作面積。	-
[12]稻米安全檢測暨品質 管理	2402	114-114 區檢中心及農會	執行農藥抽檢相關作業，補 助檢驗費用、農戶田間抽檢 作業費、差旅費及抽檢不合 格稻穀控管所需之搬運費、	-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7,150	-	-	-	27,150
350	-	-	-	350
-	479	-	10,000	10,479
3,500	-	-	2,500	6,000
1,700	-	-	-	1,700
511	-	-	-	511

**農業部農糧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13]雜糧生產改進 2501	114-114	農民團體、產銷班	烘乾費、保管費等。 輔導雜糧農商契作媒合及示範推廣，辦理集團、機械化作業示範區1處。	-
[14]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 2502	114-114	農民團體、產銷班	建立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具潛力之保健特用作物。	-
[15]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2601	114-114	國內團體	蒐集及彙整臺灣農機外銷及國外農機需求資訊；協助農機研究與發展資料收集、農機用油資訊化服務諮詢工作。	100
[16]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 2602	114-114	農民團體	1. 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升有機農產品集貨運銷效率。 2. 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 3. 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推動有機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
[17]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2603	114-114	產銷專業協會、農會、產銷班、農民團體及區域檢驗中心等	1. 辦理蔬果農藥殘留監測管制，執行違規案件依法查處及追蹤教育講習等工作。 2. 輔導建立質譜快檢站及產地農民團體樣品前處理站，提升農糧產品產地自主把關能力。 3. 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及公害損害查處。 4. 辦理蜂產品安全品質監測、管制及輔導評鑑。	-
[18]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 2801	114-114	農民團體等	補助稻米、蔬菜、水果、雜	-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5	-	-	-	225
287	-	-	-	287
104	-	-	-	204
4,000	40,000	-	81,700	125,700
70,014	-	-	13,500	83,514
-	420,000	-	-	420,000

**農業部農糧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糧、特作及蜂蜜產銷履歷驗證費、檢驗費等。	
[19]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 2901 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第二期）	114-114	國內團體	輔導改善及補助農民團體冷鏈設施（備）。捐助國內團體辦理辦理冷鏈線上學習課程及線上推廣活動等。	-
[20]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 3001 生計畫	114-114	農民團體及農民	1. 輔導農會穀倉活化再利用，設立米食體驗教室、農民直銷據點等。 2. 優先協助偏鄉弱勢地區，充實相關產製儲銷等軟硬體建設，並輔導農民團體朝多功能複合型場域發展，創造地方新價值。	-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3,181 700
[1]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2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
[2]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	3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
[3]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	5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300
[4]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	6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
[5]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9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400
(2)5651701000 農糧管理				2,481
[1]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	2103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580
[2]農業生產災情查報及	2105	114-114	私立大專院校	1,901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50,690	-	-	281,520	532,210
42,665	-	5,000	12,355	60,020
4,994	174	-	-	8,349
2,795	174	-	-	3,669
400	-	-	-	400
300	-	-	-	300
230	12	-	-	542
1,365	-	-	-	1,365
500	162	-	-	1,062
2,199	-	-	-	4,680
1,000	-	-	-	1,580
1,199	-	-	-	3,10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相關資訊系統功能增修與維護			圖製作及判釋作業。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651701000				-
農糧管理				
[1]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	2801	114-114 農民團體等	產銷履歷環境補貼。	-
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2.對個人之捐助				-
4075 差額補貼				-
(1)5651701000				-
農糧管理				
[1]農業用電優惠及電價凍漲差額	2603	114-114 農民、農民團體	辦理農業用電優惠及電價凍漲差額補貼。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565170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701	114-114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2)5651701000				-
農糧管理				
[1]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	2103	114-114 績優調查人員	辦理鄉鎮區段圖籍數位化及更新。	-
[2]稻米生產量調查	2403	114-114 績優鄉鎮調查人員	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作業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發給獎勵金。	-
(3)5651701000				-
農糧管理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4-114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
(1)5651701000				-
農糧管理				
[1]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	02	114-114 農民	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農民補償費。	-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839,772	-	-	839,772
-	839,772	-	-	839,772
-	839,772	-	-	839,772
-	759,702	-	-	759,702
-	752,029	-	-	752,029
-	752,029	-	-	752,029
-	752,029	-	-	752,029
-	6,872	-	-	6,872
-	855	-	-	855
-	855	-	-	855
-	4,751	-	-	4,751
-	4,620	-	-	4,620
-	131	-	-	131
-	1,266	-	-	1,266
-	1,266	-	-	1,266
-	801	-	-	801
-	801	-	-	801
-	801	-	-	801

本頁空白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 數
合 計	5	83	1,755	4	75	1,620
考 察	3	50	717	3	35	808
視 察	1	18	523	1	40	812
訪 問	-	-	-	-	-	-
開 會	1	15	515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農業部農糧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 研析日本水果加工品產業模式及市場趨勢考察61	日本	日本農業協同組合、水果加工廠	考察日本消費者對水果加工品之消費意願及市場趨勢；大宗水果產銷議題，以加工方式投入之策略應用交流。	114.03-114.12	5	2
02 進口大宗蔬菜採後處理及果菜批發市場考察63	韓國	農研機構、果菜批發市場	為掌握海外蔬菜貨源，補充國內夏季汛期消費需求，考察韓國甘藍、結球白菜等大宗蔬菜產地，瞭解該國產區生產情形及採後處理措施等運銷途徑，俾作為國內汛期災後海外不同產區蔬菜調度之參考，以建立國內夏季蔬菜穩定供應機制。	114.03-114.12	5	2
03 重要貿易夥伴國產地鑑別技術開發與應用策略考察61	泰國、越南	農民團體	持續蒐集國內及CPTPP會員國蜂蜜並建立資料庫，以因應未來鑑定及動態調整的需求，並開發多元產地鑑定技術以提高分辨率。	114.03-114.12	10	3
二、視察						
04 有機同等性國家實地查證62	英國	英國環境、食品與鄉村事務部（DEFRA）	因應他國向我國洽簽有機同等性相互承認協議，派員赴他國實地查證其有機農產品認證制度及落實情形，以確認該國有機農產品相關管理制度與我國相當。	114.03-114.12	9	2

署及所屬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交通費	費 生活費	預 辦公費	算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64	75	61	200	農糧管理	無	
50	61	60	171	農糧管理	無	
179	129	38	346	農糧科技研發	有	113年3月考察泰國及越南各地蜂場，辦理蜂蜜樣品採樣，擴增境外樣本以加速產地鑑定技術開發與更新資料庫。
140	191	192	523	農糧管理	無	

農業部農糧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派員參與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50	美國加州	參加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暨訪問美國稻米相關組織進行產業技術交流。	5	3	258	116

署及所屬
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141	515	農糧管理	美國華盛頓特區	112.05	3	475
					-	-
					-	-

農業部農糧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計		807,970	325,968	-	2,100
10 農、林、漁、牧業		807,970	325,968	-	2,100

署及所屬
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8,349	2,479,934	418,573	-	4,042,894
8,349	2,479,934	418,573	-	4,042,894

農業部農糧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10 農、林、漁、牧業		-	-	-	-

署及所屬
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408,770	782,075	-	-	-
408,770	782,075	-	-	-

農業部農糧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		定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	計	-	10,151	-	800
10	農、林、漁、牧業	-	10,151	-	800

署及所屬
性綜合分類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3,132	10,099	-	1,215,027	5,257,921
3,132	10,099	-	1,215,027	5,257,921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13-116	54.84	-	13.55	13.66	27.63	1. 行政院112年11月28日院臺農字第112103457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60.56億元，其中編列於農業部4.44億元、漁業署1.28億元、本署54.84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13.66億元。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	111-114	5.03	2.41	1.25	1.37	-	1. 行政院110年8月23日院臺經字第110020715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6.75億元，其中編列於花蓮區農業改良場1.14億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0.58億元、本署5.03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1.37億元。
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112-115	12.40	1.84	2.25	2.25	6.06	1. 行政院112年2月3日院臺食安字第1110039850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22.05億元，其中編列於農業藥物試驗所9.65億元、本署12.40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2.25億元。
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	111-114	0.12	-	0.05	0.07	-	1. 行政院111年12月8日院臺農字第111017454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5.20億元，其中編列於林業試驗所0.33億元、林業及自然保育署4.75億元、本署0.12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110-114	0.19	0.13	0.04	0.02		理」科目0.07億元。 1. 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7.44億元，其中編列於農業部0.77億元、漁業署0.19億元、農業試驗所0.40億元、水產試驗所0.18億元、生物多樣性研究所0.32億元、林業及自然保育署5.39億元、本署0.19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0.02億元。
中醫藥振興計畫	114-115	0.08	-	-	0.04	0.04	1. 行政院113年7月4日院臺衛字第1131014889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2.59億元，其中編列於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9.62億元、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2.47億元、原住民族委員會0.42億元、本署0.08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0.04億元。
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114-117	3.20	-	-	0.80	2.40	1. 行政院113年6月5日院臺經字第1131009540 號函核定。 2. 本計畫總經費10億元，其中編列於農業部2億元、林業及自然保育署0.8億元、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2億元、農田水利署2億元、本署3.2億元。 3. 本計畫114年度預算編列於「農糧管理」科目0.8億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12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13年度 預算數	114年度 預算數	115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

本頁空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141,464
1.5251701000			-	15,937
農糧科技研發				
(1) 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	114-114	分析農糧產業發展議題，提出政策與產業發展方向，建構精進策略方針。	-	1,400
(2) 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	114-114	針對旱作雜糧作物，研析地區最佳栽培模式及其節水效率。	-	1,728
(3) 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	114-114	1. 維護更新農田坵塊現況圖坡地範圍1,500幅（含）以上。 2. 維護更新生產環境維護圖。	-	1,709
(4) 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	114-114	建立土壤碳匯檢測標準作業及碳匯申請作業流程。	-	8,600
(5) 農業補貼對專業農經營規模影響之研究	114-114	蒐集新興作物或栽培區經營規模、農耕方式、作物生育期間管理樣態、銷售方式及生產成本等相關資訊。	-	2,500
2.5651701000			-	125,527
農糧管理				
(1)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災情查報計畫	114-114	辦理農糧作物面積調查、產量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	-	100
(2) 農業法規及業務教育訓練	114-114	辦理各項農業法規及業務教育訓練、說明會、講座及輔導。	-	11,000
(3) 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	114-114	辦理鄉鎮逐筆農作物種植面積調查。	-	14,600
(4) 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	114-114	1. 蒐集國際間植物品種權侵權判斷實務研究及個案探討、辦理品種權講習推廣及校園宣導教育講座。 2. 執行種苗業者管理。 3. 落實基因轉殖作物之檢測及監測制度。	-	4,588
(5) 走私進口農產品銷毀處理	114-114	配合海關辦理走私農產品銷毀。	-	2,250
(6) 辦理稻米農藥殘留檢驗	114-114	辦理稻米農藥殘留檢驗。	-	700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41,464
-	-	-	15,937
-	-	-	1,400
-	-	-	1,728
-	-	-	1,709
-	-	-	8,600
-	-	-	2,500
-	-	-	125,527
-	-	-	100
-	-	-	11,000
-	-	-	14,600
-	-	-	4,588
-	-	-	2,250
-	-	-	7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7)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114-114	農田坵塊資料庫擴充與更新。	-	2,500
(8) 農地銀行服務維護更新計畫	114-114	辦理農地租賃平臺資訊系統維護等。	-	2,300
(9) 建立優良雜糧種源繁殖	114-114	辦理優良雜糧種源繁殖體系。	-	383
(10) 中醫藥振興計畫	114-114	中藥藥用植物項目試種及栽培管理評估。	-	4,000
(11) 有機農業政策或相關措施規劃	114-114	有機農業政策或相關措施規劃。	-	5,800
(12)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14-114	1. 辦理產銷履歷各項法規及業務教育訓練訓練、說明會、講座及輔導。 2. 設置計畫推動及農糧產業輔導及諮詢服務團隊。 3. 辦理產銷履歷、GLOBALG.A.P. 驗證專業訓練、建立示範場域及通路媒合行銷推廣。 4. 培訓產銷履歷輔導員及辦理產銷履歷食農教育。 5. 結合量販店、超市等通路強化產銷履歷溯源農產品消費端需求等媒合活動。 6. 辦理產銷履歷田間試驗、抽驗查驗。	-	68,306
(13) 提升農村農糧產業競爭力創生地方產業經濟發展計畫	114-114	推動地方創生及輔導農會穀倉活化案件輔導、個案訪視或召開會議、協助本署與國家發展委員會各區輔導團隊溝通平臺等項目。	-	9,000

署及所屬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2,500
-	-	-	2,300
-	-	-	383
-	-	-	4,000
-	-	-	5,800
-	-	-	68,306
-	-	-	9,000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16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23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4,500	
				5651700000 農業支出	24,500	
		3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24,500	1.辦理企劃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90千元。 2.辦理果樹及花卉產業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61千元。 3.辦理蔬菜及種苗產業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61千元。 4.辦理稻作產業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722千元。 5.辦理雜糧特作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62千元。 6.辦理農業資源管理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204千元。 7.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相關媒體宣導採購案，或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1,000千元。 8.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捐助團體辦理線上學習課程與線上推廣活動媒體宣導等經費4,50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一)	壹、總預算部分 一、通案決議部分 113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3%。 7.減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不含農業部防檢署、衛福部疾管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25%。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電公司）3.8%。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 11.前述一至六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前述九至十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如總刪減數未達299億元（扣除增資台電公司及撥補勞保基金後，約1.12%），另予補足。 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廉政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環境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大陸委員會、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監察院、審計部、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家公園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勞動基金運用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及所屬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屬、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試驗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中央健康保險署、國民健康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部、氣候變遷署、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國家環境研究院、數位產業署、僑務委員會、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核能安全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業發展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獸醫研究所、農業藥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大陸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農業試驗所及所屬、畜產試驗所及所屬、獸醫研究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疾病管制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化學物質管理署、環境管理署、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6.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能源署、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署、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獸醫研究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農業金融署、農糧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部、資源循環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1,000萬元以下機關不刪外，其餘統刪25%。 8.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資產作價投資及增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刪外，其餘統刪3.8%，其中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商業發展署、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交通部、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業部、疾病管制署、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財政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法務部、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智慧財產局、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觀光署及所屬、公路局及所屬、航港局、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環境部、僑務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及所屬、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編列2兆8,818億元，較112年度大增1,927億元，成長幅度約達7.2%。截至112年度，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實	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際數為5兆8,488億元，較蔡政府上台時的5兆3,988億元，增加4,550億元，且近2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超徵金額，一年大約3,000餘億元。常態性超徵稅收表示稅收預測失準、財政管理落伍；沒有列入施政規劃的稅收，表示預算程序失靈、政府行政不效率；如有虛增的稅賦，則表示整體稅制失修、恐使整體稅制的正當性受質疑。一味忽略常態性超徵的情形，是因循苟且、便宜行事。顯見常態性超徵稅收不僅使政府無法正確預估、掌握財源，導致施政進度落後、行政效率不彰；也有讓政府的實際舉債數遠低於預算數，有美化財報之嫌；超徵稅收的金額也成為政府的小金庫，只要是符合法規就可以運用，缺乏被監督的功能。政府預算編列原則應量入為出，鉅額超徵為量入之失敗、政府之數字管理失靈。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顯示，106年度稅課收入1.52兆元，107至109年度均逾1.6兆元，110年度攀升到逾2兆元，除109年度稍有下降外，其餘各年度皆增加，且屢創新高；年度預算達成率介於95.58%至119.38%間，5年平均預算達成率為105.03%，合計超過預算數4,053億元。為解決政府常態性超徵稅收之情形、精進稅收預測的模式與調整技術官僚的心態，按部就班、有系統性地檢修整體稅制，爰於11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稅課收入實徵數高於預算數時，優先減少舉債、增加還本或累計至歲計賸餘及適當支持勞工保險基金。
(三)	數位發展部提出4年期（113至116年）「行政部門關鍵民生系統精進雲端備份及回復計畫」，共匡列13億4,000萬元，用以推動政府資料加密分持及跨境備援，其性質屬新興計畫。跨境備份涉及主權及傳輸安全問題，理應透過政府間談判，以愛沙尼亞為例，其2018年於駐盧森堡大使館內開設數據大使館，兩國經過談判確立該伺服器視為愛沙尼亞領土，非經許可不得進入、完全獨立。請數位發展部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詳列各計畫之名稱、各年度期程及經費等細項說明之專案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數位發展部(內政部、財政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衛生福利部)。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四)	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常遠遠超過原編列之預算數，除了111年度超徵5,237億元創下歷史最高紀錄之外，根據財政部公布之數據，112年度前10個月稅課收入已達3兆0,223億元，續創歷年同期新高，年增6.9%，全年稅收預估將超過預算數3,000至3,700億元。財政部表示截至112年度10月為止，綜合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證券交易稅、贈與稅、遺產稅、房屋稅、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等10稅目，都已提前達成全年預算目標。其中，證券交易稅前10月累計稅收達1,598億元，年增8.4%，比預算數超出約47億元；綜合所得稅截至10月已超過全年預算數逾1,082億元；營利事業所得稅累計稅收已超過全年預算111億元以上；遺產稅已超過全年預算75億元；贈與稅已超過全年預算57億元；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目前達成率已逾162%。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多遠超原編列預算數，顯見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預估稅收過於保守，執行結果與預測存在極大差距，稅課收入估計編列作業之精準性不足，爰要求財政部邀集其他相關單位召開會議檢討，並成立稅收估測專案小組，縮短稅收估測時間落差，及進一步瞭解消費與營業稅稅基之關聯性，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稅收估測精進專案報告。
(五)	近幾年中央政府稅課收入決算數常遠遠超過原編列之預算數，除了111年度超徵5,237億元創下歷史最高紀錄之外，根據財政部公布之數據，112年度前10個月稅課收入已達3兆0,223億元，續創歷年同期新高，年增6.9%，全年稅收預估將超過預算數3,000至3,700億元。儘管稅課收入超乎期待使得國庫進帳數大幅增加，卻不見政府機關因此將超徵之稅收中更高的比例用在債務還本和付息上；然而近幾年總預算編列之還本預算數均低於千億元，相對於當年度到期債務總額明顯不足，其中111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預算960億元，雖然確實有如數執行並於預算外增加還本540億元，合計實際還本數達1,500億元，但是相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較於111年度到期債務高達7,500億元卻僅占20%，其不足數仍預透過債務基金舉新以還舊、舉債為還債的方式調度財源來攤還。政府每年依據公共債務法之法定最低比例來編列債務還本付息數，但在近年稅收大幅超徵數千億元，且未來5年間乃至10年間將面臨沉重的待償付債務壓力下，為免債留子孫、債留下一任政府，爰要求行政院召集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其他相關單位，就未來若在前年度稅收大幅超徵數千億元之情況下將額外提撥法定5%至6%之外的多少比例來用於債務還本及付息提出具體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
(六)	財政部於112年11月9日發布全國賦稅收入初步統計，112年10月實徵淨額達2,318億元，較111年同月增加318億元（+15.9%）；112年累計至10月份，實徵淨額3兆0,223億元，較111年同期增加1,963億元，約占累計分配預算數112.0%、占全年預算數98.4%。據財政部推估，112年稅收超徵大約3,700億元。面對外界詢問113年是否還會有普發現金，財政部則表示，若歲入執行優良，首先還是要減少舉債，或用來增加國家財政韌性。為進一步了解政府對於112年稅收超徵大約3,700億元之具體規劃，爰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財政部說明將如何運用超徵之3,700億元減少舉債數額或增加還債數額，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七)	113年適逢總統大選，1月13日選舉結果出爐後，新任總統及行政團隊將在5月20日宣誓就職，其中將有長達近4個多月的看守內閣時期。爰此，為避免各行政機關有提前濫行消耗預算之情事發生，使新政府上任後恐面臨經費不敷使用，施政捉襟見肘之虞。於113年度總預算三讀通過後，各行政機關應依循下列注意事項執行預算：1.各機關應確實依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嚴格執行。2.有關人事費用部分，應力求精簡，避免有不足之情事發生。3.各機關應先行檢討年度相關預算支應空間仍有困難後，始得申請動支總預算
	遵照辦理。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第二預備金。4.各機關（基金）之媒體政策及宣導經費，除應詳述辦理方式及所需預算經費，並應依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範，由各該主管機關從嚴審核及執行，並就執行情形加強管理。相關預算事件若有違法或違反相關規定，應依預算法第95條規定，由監察委員、主計官、審計官、檢察官就預算事件起訴相關機關或附屬單位，以維護國家財政紀律。	
(八)	預算法第64條規定：「各機關執行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有不足時，應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轉請中央主計機關備案，始得支用第一預備金，並由中央主計機關通知審計機關及中央財政主管機關。」意即歲出分配預算遇經費不足為第一預備金動支條件，經向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案後，不需再經立法院同意，即可支用。蔡政府執政近8年，通過「中央政府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預算」2個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的軍購案，且該特別預算案從行政院院會通過後，朝野各黨團均全力支持，至多歷時一個半月即於立法院完成三讀程序；國防部113年度第一預備金增加20億元，並針對新增建案不及納編年度預算，研議修訂行政規則予以動支第一預備金，若未經立法院審查恐不符預算法精神。行政規則必預符合法律保留原則，不得侵犯立法權。軍事投資計畫往往涉及經費龐大且多以分年度編列，如果計畫未及核定即以第一預備金支應首年的經費，立法院將無法善盡監督之責進行事前完整的審議。爰此，要求未來行政院主計總處應依照預算法規定嚴格核定各項預算經費，避免行政部門利用巧門編列預算；國防部未及列入113年度總預算的新增投資建案，動支第一預備金支應時，應審慎嚴謹，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專案報告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防部、行政院主計總處。
(九)	政府為確保國家經濟持續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每年均編列鉅額預算，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計畫，有助增進國家整體發展及人民生活品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質。惟相關設施興建完工後，常未能達到預計使用目標，易致公帑支出效益偏低，爰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有行政院活化閒置公共設施續處作法及10類閒置公共設施活化標準以為管理依循等。然，各部會補助地方建設完成案之利用率、運用率等曾低於前開活化標準而預予管控案件來源並非每年例行全面清查結果，而主要係依審計部審核或監察院調查結果、民眾舉報、媒體報導等案件辦理，且只要達到活化標準並經地方政府報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核及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通過後即予解除列管（尚非達長期體質改善），另尚有各部會列管欠周妥情形或列為特別預算案件而未提等。又查，部分行政院所屬各機關重大公共建設計畫年計畫經費執行率雖達95%以上，惟均有於年度內辦理計畫修正，展延計畫期程及調整年度經費情形，顯示現行著重於預算執行之控管方式，無法覈實反映計畫實際執行進度與原計畫之差異。爰要求行政院強化相關管控機制，評估將計畫經費與期程變動情形納為計畫管考會議參據，以提升執行成效，並確立公共建設計畫營運評估作業之揭露機制，將有關案件管理結果公開上網，以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原則。
(十)	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財源協助，係透過一般性補助款予以挹注，以達成保障地方財源之目標，並提升地方財政自主程度，建構完善財政調整制度。依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規定，中央對市縣政府辦理社會福利、教育、基本設施等計畫執行效能與相關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暨市縣政府財政績效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情形之考核，分別由中央相關主管機關主辦，並由各主辦考核機關依考核作業期程，將考核結果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陳報行政院，據以增加或減少其當年度或以後年度所獲之一般性補助款。近年中央各部會補助各市縣數額龐鉅，各部會辦理之補助地方業務，原則上須符合具效益及整體性、重大示範性及跨越市縣之建

辦 理 情 形

遵照辦理。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設，或屬因應重大政策或建設者方予編列及補助。惟各市縣多有受補助業務僅屬宣導推廣、行銷管理或單項特定活動者，顯示目前中央各部會補助範圍恐過於廣泛；又其中多有僅具短期效益者，並常因規劃、執行及管理欠妥致未達預期目標、使用成效呈不足或下降等。為提升中央政府運用補助引導區域合作治理之辦理成效、加強相關規劃、執行、管理之督導，爰要求各部會依規定加強辦理跨區域計畫型補助業務，並落實蒐集前置資料妥予規劃補助計畫，且須辦理公平審核機制，切實依成本效益分析結果核給經費，及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5條規定等切實管考督導，俾利相關公帑支出效益。
(十一)	依據預算法第34條、第37條、第39條、第43條及第49條等規定，重要公共工程建設及重大施政計畫，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始得編列概算及預算案。各項計畫，除工作量無法計算者外，應分別選定工作衡量單位，計算公務成本編列。繼續經費預算之編製，應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惟目前預算書編製及表達不夠詳實，或多以文字抽象描述，未具體表達績效衡量指標及預期成果，且預算書中金額重大之項目，其說明亦太過簡略。由於相關預算編製不夠詳實，使立法委員不易清楚了解預算編列之內容，難以針對預算之合理性與效益性進行有效的審查，致影響預算審議之效率。中央政府總預算之籌編，行政部門所投入參與的人力，數以萬人計，且相關預算資訊均掌握於行政部門，致形成行政、立法部門資訊不對稱，使立法院在蒐集預算資訊不易，且需耗費大量成本及時間。國會要在3個月內，以十分有限的人力，對專業性高而龐雜的預算案進行全盤審查，有賴預算相關資訊的透明化及公開化，才能事半功倍。爰要求自114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構）依預算法第34條規定函送重大施政計畫之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報告暨相關財源籌措與資金運用說明予立法院時，一併將相關計畫書核定本上網公布，以提升立法院審查效率，避免因審查預算時間不足而有前緊後鬆或虎頭蛇尾之現象，以建立立法院預算審查之專業性及權威性。	
(十二)	行政院宣布軍公教人員113年調薪4%，地方政府人事費用因而增加。對此行政院表示，涉及中央部分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至於地方政府人事費用，依據地方制度法及財政收支劃分法之規定，地方政府人事費用為地方自治事項，應先以自有財源優先支應，惟為平衡全國經濟發展，中央政府已將地方政府之正式人員人事費用納入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財政支出之中，若有差短之處則予以補助，但考量地方財政情形，雖部分縣市未有差短情況，行政院仍予以半數補助。為不使中央政府讓軍公教人員加薪的美意反倒造成地方政府財政負擔，爰要求行政院依據各地方政府之財政狀況綜合考量後分別給予不同程度或比例的補助款，以促成各地方政府財政之健全穩定以及均衡發展，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
(十三)	有鑑於詐騙已成為跨國界的產業，隨著詐騙日趨科技化、智慧化與跨境化，已成為各國的治安挑戰，由於個資外洩問題嚴重，政府無力解決，尤其電子化程度愈高的國家，詐騙案件的成長更為顯著。爰要求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與電信業者合作，探討研究詐騙常使用的工具，積極盤點資源，加重法制刑責，並檢討分析如何監控防堵通訊網路、訊息廣告及人頭帳戶等浮濫管理問題，以有效全力打擊詐騙，保護人民財產安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內政部、數位發展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法務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十四)	據環境部環境管理署推估，全台灣一年浪費220萬公噸的食物，換算下來廚餘桶可以堆出5萬座台北101；同時衛生福利部至111年第4季的低收入戶統計，台灣共有14.6萬戶，換言之，國人一	為避免糧食浪費、促進廢棄物源頭減量、擴大社會福利照護並落實零飢餓的目標，配合環境部及相關機關，共同推動。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年浪費的食物可以援助弱勢十餘年。進一步來說，當今台灣社會最缺乏的不是食物，而是缺少途徑傳遞資源給有困難、有需要的人們手中，且有效利用剩食之目的，除解決貧窮的目標之外，應加上環境永續的新意涵。惟迄今剩食再利用方式未臻完善，尚無實際具體的成效，國內仍存在食物浪費和供給不均的矛盾，亦發生過期品流入黑市再出售給消費者之情事。因此，為有效推廣愛惜食物、落實零飢餓的目標，爰要求行政院研擬跨部會意見，結合過剩食物數及求援人數之登錄資料，建置跨部會剩食再利用方案，同時評估商家主動捐贈食物可抵扣加值稅之可能性，以達食物互助體系在地化，擴大社會安全照護之願景。
(十五)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12年2月編製之國民所得統計摘要，110年度GDP達21兆1,605億元，經濟成長率6.53%，創下自100年以來新高。另依據經濟部111年5月發布之產業經濟統計簡訊，由於全球景氣穩定成長、終端需求增溫，上市上櫃公司110年度之主要營運指標皆創下106至110年度以來的新高。然而儘管經濟、產業表現可圈可點，上市上櫃公司員工似乎並未因此而提升薪資待遇，110年度上市上櫃公司用人費用為1兆5,963億元，約占營收的6.59%，甚至較109年度下降0.06%。為使企業在獲利豐碩之餘能提升員工薪資水準，爰要求行政院邀集相關單位研議修法來增加上市上櫃公司員工於公司有盈利時的薪資待遇之可行性，並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確實督導各上市上櫃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規定，揭露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全體員工平均薪資、董監事之酬金等相關資訊，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12年9月底公布「管理虛擬資產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VASP）指導原則」，十大原則內容包括：1.加強虛擬資產發行人管理；2.業者必須要訂定虛擬資產上下架審查機制，並納入內控制度；3.強化平台資產與客戶
	本項主辦單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項主辦單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資產分離保管；4.強化交易公平及透明度；5.強化契約訂定、廣告招攬及申訴處理；6.建立營運系統、資訊安全及冷熱錢包管理機制；7.資訊公告揭露；8.強化內部控制及機構查核機制；9.明定對個人幣商洗錢防制監理等同法人組織；10.嚴禁境外幣商非法招攬業務。對於是否禁止業者販賣穩定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表示，由於穩定幣由中央銀行負責辦理，並非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權責，因此，這項指導原則僅針對非穩定幣的發行，並未針對穩定幣進行規範。為促進虛擬資產交易市場之健全，避免灰色地帶出現，爰要求行政院邀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央銀行針對是否禁止業者販賣穩定幣進行磋商和研議，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強化金融業資安防護能力，於109年8月發布金融資安行動方案，又於111年12月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而研訂金融資安行動方案2.0版，要求一定規模之銀行、保險、證券業設置資安長，並推動金融機構聘任具資安背景之董事或設置資安諮詢小組。但部分金融機構之資安長人事異動頻繁，其中公股行庫部分，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度1年內3度更換資安長；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月聘任之資安長就任未及4個月即辭職，其職務更懸缺超過3個月才又新聘；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公股行庫的資安長更被指出其僅有財金背景，但沒有資安相關背景和專業。為強化各金融機構之資安治理效能，爰要求行政院責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督導各金融機構確實依相關規定設置資安長，並避免其因公司內部職務調整而造成短期內之頻繁人事異動；另公股行庫在金融業資安防護層面應做好表率，各公股行庫資安長宜具備資安專業始得擔任，若逢人事異動之情況，各公股行庫應同時研提內部資安專長訓練課程，以因應人員調任。上述問題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
	本項主辦單位為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八)	為避免政府於選舉前以大筆國家資源遂行各項人事酬庸甚至移轉國家財產之虞，爰要求行政院通令各機關及其所屬與所主管的附屬單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財團法人、行政法人、暨泛公股持股逾20%之轉投資事業及其再轉投資事業，即刻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2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執行。	遵照辦理。
(十九)	公務人員應嚴守行政中立，依據法令執行職務，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10條規定：「公務人員對於公職人員之選舉、罷免或公民投票，不得利用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要求他人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次依同法第9條規定：「公務人員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動用行政資源編印製、散發、張貼文書、圖畫、其他宣傳品或辦理相關活動」；約聘人員是行政機關依法進用之人員，為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準用之對象，亦應嚴守行政中立。爰此，要求原住民族委員會就上開事件進行檢討，並於3個月內針對文化健康站業務執行情形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主辦單位為原住民族委員會。
(二十)	近期接獲不少基層民眾反映，於各部會之官方臉書宣傳中，可見許多部會粉專帳號發布與其業務毫無相關之宣揚政績文案，例如：環境部分享「0~22歲國家一起栽培」、「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軍公教調薪3次」、「基本工資連八年調漲」；又或是同一篇「落實居住正義」之貼文，竟有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交通部航港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部等多個部會協助大肆宣傳。在總統及立委選舉期間將民進黨過去執政8年之豐功偉業，透過官方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導政策。各部會之社群平台經營，應著重於其業務相關之宣傳，或協助行政院宣傳具緊急且重大之政策，而非作為執政黨公器私用大外宣之平台，爰要求各部會應恪守本業，遵循行政中立原則，依法行政，避免政府機關官方帳號於選舉期	遵照辦理。

農 業 部 農 糧 署 及 所 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間淪為特定政黨競選之工具，公私不分。	
(二十一)	法律案之制定、修正或廢止之權責，若法案涉及跨院際，送請立法院審議前應完成會銜之作業。但實務運作上，例如司法、行政兩院會銜所送立法院審議之法案，常見兩院意見分歧，甚至正反意見併陳，以致法案在立法院審議過程中，難以取得共識而無法議決。爰此，要求司法院及行政院，未來若有需兩院會銜之法案送立法院審議前，宜充分進行溝通，協調出兩院意見一致之版本後，再行函請立法院審議，俾利法案審查順利進行。	本項主辦單位為司法院、行政院。
(二十二)	查112年引爆進口蛋驗出禁用抗生素、蛋液農藥超標等風波，讓消費者「食」在不安心。再者，甚至有液蛋業者混用進口蛋涉標示不實，賣給下游餐廳、烘焙坊，引起社會譁然；凸顯政府在蛋液管理未臻完善。然而，由於蛋品都有沙門氏菌、李斯特菌等風險，且冷藏液蛋未經殺菌程序，更應不得供售為生食用途使用，有鑑於此，為求全民食品安全健康嚴加把關，爰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由於部分西式糕餅類產品之製程不一定會經過充分加熱程序，為避免誤用（未經充分加熱之產品）及交叉汙染，應要求蛋液製造業者應標示（未殺菌液蛋），強制供售為生食用途使用者皆需要採購殺菌液蛋，以確保消費者食用之安全。	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
(四十六)	財政委員會 二、歲出部分 行政院主管 113年度行政院主計總處預算案於「一般行政」編列8億9,313萬9千元，係為改善行政院主計總處工作品質、增進效率效能，並促使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請行政院主計總處延續112年度，因應立法院審查預算決議後之作法，之後訂定「中央政府各機關執行立法院審查XXX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做決議之應行配合事項」（逐年訂定），均應在預算書附表之相應部分，直接摘錄決議辦理情形，而非僅記載送立法院之文	遵照辦理。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號。爰請行政院主計總處自113年度起，制定前述逐年訂定之配合事項規定時，均應納入要求各機關詳載決議辦理情形之條文。	
(十)	經濟委員會 二、歲出部分 農業部 112年竹山國際茶道節於南投縣竹山鎮舉辦，除能讓茶農於活動現場銷售茶葉，民眾也能體驗茶園遊程、DIY手做課程等，並參與食農教育，而活動亦邀請來自日本、韓國茶道協會展演，促進國際茶道交流。為推廣南投茶文化，同時刺激茶葉經濟，爰要求農業部於3個月內針對「持續支持辦理茶展活動，並擴大至南投市、名間鄉、鹿谷鄉等鄉鎮」，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 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4 月 1 日農糧字第 113117215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 農業部為建構茶產業價值鏈，持續推廣茶文化，提升茶產業經濟，113 年持續輔導南投縣政府辦理「南投茶博」大型展覽展售活動，並授權南投縣政府規劃轄內特色茶分級評鑑活動 9 場次，另透過南投縣政府輔導補助南投市、名間鄉、鹿谷鄉等鄉鎮規劃辦理南投市青山茶宣傳活動、名間鄉全國冬片茶製茶評鑑暨講習計畫、名間鄉茶飲文化節系列活動、鹿谷凍頂烏龍茶產地認證標章講習活動等相關系列活動，以促進地方繁榮、提高茶農收益，並建立臺灣名茶品牌形象及競爭力。
(二十三)	有鑑於107年第6次全國農業會議重要結論之一係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而「新農業創新推動方案2.0」規劃「提升產業競爭力」政策，其中執行策略之一係規劃發展農產品冷鏈體系，預計於110至115年度投入約150億元，期能拓展國內外市場並減少耗損。然據查，全國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預計於112年底完成，惟迄111年度預算累計執行率尚未及八成，且部分計畫推動進程未如預期。為此，請農業部加強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等建置計畫執行進度之控管，並滾動檢討辦理績效，加速計畫完成時程，使農產冷鏈之產運銷不斷鏈，以健全產銷結構。	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農業部重大政策，已積極滾動檢討加強推動相關工作，此計畫於 112 年底達成率已逾 9 成。
(五十)	鑑於繳納公糧仍是許多農民的選擇，惟近年肥料、農業、秧苗甚至人工都漲價，繳納公糧後，農民收益趨近於零。又最近一次調整公糧收購價格已逾12年，且亦無相關機制可依循調整，為保	(一) 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4 月 24 日農糧字第 1131185474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 稻作超產年約 20 萬公噸糙米量，急需平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障農民基本收入，爰要求農業部於1個月內研擬公糧收購價格調整機制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穩供需。按往年提高公糧收購價格經驗，結果推升種稻誘因，加遽生產過賸，並排擠其他雜糧產業推廣，不利產業均衡發展。 (三) 近 2 年因推動稻米產業調整措施到位，全年稻作面積較往年減少 3~4 萬公頃，有效維持收穫期間之濕稻穀價格在每百臺斤 1,000 元以上，由於國內生產之稻穀每年銷售市場數量占 7 成，政府收購公糧數量占 3 成，產地穀價的提升，相較提高公糧價格，更能實質提高整體稻農收益。 (四) 為平衡產業發展，提升糧食安全，加速平衡國內稻米供需(維持種稻 24 萬公頃)，農業部將持續推動綠色給付計畫、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等措施，並為確保農民收益，規劃「1 集、2 轉、3 加 3」策略，達到真正提升整體稻農收益，調整稻米產業結構，農業永續發展，確保糧食安全自主之目標。
(一五)	鑑於為鼓勵農地農耕實現農地多元價值，於休耕期時提供獎勵稻田辦理轉（契）作或生產環境維護措施補助，惟獎勵金額多年未見調整，近年受通貨膨脹影響，相關農業資材成本上漲，扣除獎勵補助後，農民收入大幅縮減，失去當時鼓勵獎勵之原意，爰請農業部檢討調整相關補助措施，並於3個月內檢送書面報告於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一) 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3 月 19 日農糧字第 113117214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 為調整國內稻作產業結構及品質等問題，現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配合「稻作四選三」政策，持續鼓勵農地種植各項轉（契）作作物或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另已放寬硬質玉米等 4 項作物領取獎勵，得不受基期年資格限制。 (三) 為避免增加獎勵金，導致地租墊高，不利承租農地之實際耕作者長期經營，現階段先輔導有意投入生產農民依經濟生產方式種植，並鼓勵經營主體按市場需求，以確保合理利潤價格與農民契作。後續將規劃強化產銷輔導措施，期藉由市場端拉力帶動產業發展。
(一)	農糧署及所屬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科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3 月 26 日農糧字第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技研發－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及「農糧管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辦理農糧作物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暨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以及辦理農產品冷鏈物流建立全程冷鏈外銷模式及區域冷鏈體系等。經查近年我國農耕產品出口外銷量值呈下降趨勢，且審計部提出審核意見，以該計畫補助作業規範未臻周妥及未落實審查等情事，允宜研謀改進，並就具外銷潛力之標的品項，整合科研量能，優化冷鏈保鮮核心技術及長程貯運技術與相關設施設備，以升級產銷品質並拓展國際市場。爰此，請農業部農糧署於2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如何優化冷鏈保鮮核心技術及長程貯運技術與國際市場擴展」書面報告。
(二)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科技研發－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及「農糧管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分別編列4,234萬6千元及24億1,194萬7千元，「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執行率雖超逾八成，惟近年我國農耕產品出口外銷量值呈下降趨勢，且審計部提出審核意見，以該計畫補助作業規範未臻周妥及未落實審查等情事，允宜研謀改進，並就具外銷潛力之標的品項，整合科研量能，優化冷鏈保鮮核心技術及長程貯運技術與相關設施設備，以升級產銷品質並拓展國際市場。
(三)	2011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現為農業部）因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導致國內肥料、油、電價格調漲，調高公糧收購價3元。經過12年時間，公糧收購價從未調整，但稻農稻作生產成本卻已明顯增加，爰要求農業部農糧署儘速評估調高公糧收購價相關方案。
	1131108368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本署重大政策，已積極全面推動相關工作，導入各試驗改良場所冷鏈科技計畫資源，訂定補助作業規範，依規範落實審查，且逐年滾動調整，於產銷失衡時發揮調節供貨功能，穩定國內農產價格，並有效輔導產業拓展外銷市場，加速產業升級。 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本署重大政策，已積極全面推動相關工作，導入各試驗改良場所冷鏈科技計畫資源，訂定補助作業規範，依規範落實審查，且逐年滾動調整，於產銷失衡時發揮調節供貨功能，穩定國內農產價格，並有效輔導產業拓展外銷市場，加速產業升級。 (一)稻作超產年約20萬公噸糙米量，急需平穩供需。按往年提高公糧收購價格經驗，結果推升種稻誘因，加遽生產過賸，並排擠其他雜糧產業推廣，不利產業均衡發展。 (二)近2年因推動稻米產業調整措施到位，全年稻作面積較往年減少3~4萬公頃，有效維持收穫期間之濕稻穀價格在每百臺斤1,000元以上，由於國內生產之稻穀每年銷售市場數量占7成，政府收購公糧數量占3成，產地穀價的提升，相較提高公糧價格，更能實質提高整體稻農收益。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三)為平衡產業發展，提升糧食安全，加速平衡國內稻米供需(維持種稻24萬公頃)，本署將持續推動綠色給付計畫、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等措施，並為確保農民收益，規劃「1集、2轉、3加3」策略，達到真正提升整體稻農收益，調整稻米產業結構，農業永續發展，確保糧食安全自主之目標。
(四)	花蓮瑞穗地區為全台文旦柚第一大產地，收穫面積約840公頃，年產量近2萬5,600公噸。然而112年海葵颱風帶來大量降雨，致正值採收期間的文旦，部分出現果形變大甜度降低的狀況，影響整體文旦銷售。為減輕農友損失，農業部農糧署輔導瑞穗鄉農會向農友收購災後大果及次級果品，並進行削皮加工製作精油。惟范雲委員辦公室亦接獲柚農陳情，反映農糧署對於本次瑞穗文旦產銷狀況掌握有待加強。為確保農友權益，爰請農業部農糧署就本次狀況，提出如何強化栽培管理及加工量能之檢討與改善機制，以兼顧農友收益與穩定文旦柚產銷。請農業部農糧署於1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科技研發－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及「農糧管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分別編列4,234萬6千元及24億1,194萬7千元。鑑於近年我國農耕產品出口外銷量值呈下降趨勢，且審計部提出審核意見，以該計畫補助作業規範未臻周妥及未落實審查等情事，允宜研謀改進，並就具外銷潛力之標的品項，整合科研量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3 月 5 日農糧字第 113112107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112 年花蓮產區因勞動力老化及採收期遇海葵颱風等影響，部分園區無法如期採收，大果及次級品比例略增。
	(三)文旦產業面臨農作物生產環境改變、農業勞動力不足、中秋節慶應景消費認知需求面待突破等產銷問題，本署持續精進外銷、內銷、加工等產銷調節措施，加速推動產業結構調整，提高廢園及轉作措施誘因，以調減文旦生產面積與產量，針對有意願持續從事文旦生產之專業農民，截至 113 年 7 月底文旦廢園轉作及品種更新受理面積約 17.6 公頃，協請各地區試驗改良場所及柑橘技術服務團精進栽培管理技術，提升文旦供貨量質，早收技術教育講習辦理 5 場次，並持續與學研單位合作開發文旦多元加工技術與產品，搭配食農教育強化節後應用，擴展消費量能，以兼顧農民收益及穩定產銷。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3 月 26 日農糧字第 113110836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本署重大政策，已積極全面推動相關工作，導入各試驗改良場所冷鏈科技計畫資源，訂定補助作業規範，依規範落實審查，且逐年滾動調整，於產銷失衡時發揮調節供貨功能，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能，優化冷鏈保鮮核心技術及長程貯運技術與相關設施設備，以升級產銷品質並拓展國際市場，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穩定國內農產價格，並有效輔導產業拓展外銷市場，加速產業升級。
(六)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其中「農糧管理－企劃管理」編列預算9,090萬4千元，係屬辦理農業生產災情查報及相關資訊系統功能增修維護。然據媒體報導，有民眾檢舉在購買的茼蒿中有很重的農藥味，就自行花了好幾千元送到實驗室檢驗，結果發現，該批產品農藥明顯超標。但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官網卻顯示檢驗結果合格。針對此事北農的回覆表示，111年12月發現檢驗質譜儀1號機有感度下降之情況，於是北農授權檢驗人員「自行」調整檢驗標準。爰此，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項決議業以113年3月19日農糧字第1131134357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質譜快檢應用於果菜批發市場拍賣前農藥檢驗，可讓農藥殘留檢驗不合格產品現場銷毀並追溯源頭停止供應，全面守護消費者健康安全，未來本署將持續輔導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農藥殘留檢測，並請該公司依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發行「批發市場質譜快檢操作指南」進行農藥檢驗、強化檢驗人員教育訓練、建立儀器使用SOP(標準作業程序)及提升檢驗人員判讀經驗與能力，以全面守護食安，確保消費者食用安全。
(七)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13億6,219萬元，鑑於109至112年計畫修正總經費增幅龐鉅，其中產銷履歷環境補貼占比超逾六成，允宜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並審酌政府財政滾動檢討各工作項目經費配置之合理性，本摺節原則務實推動。爰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如何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及滾動檢討各工作項目經費配置等書面報告。	(一)本項決議業以113年6月13日農糧字第1131108852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本署將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推動，自108年擴大推動產銷履歷後，面積成長快速，為持續鞏固我國溯源農產品制度，本署續從生產面、行銷推廣面、管理面及國際接軌面擬定推動策略，辦理之工作項目包含產銷履歷環境補貼、驗證費、檢驗費及資訊服務專員登打工資補助、銷售通路媒合與行銷、農產品安全品質抽驗監測、資訊系統優化升級、舉辦教育訓練等，並滾動檢討各工作項目，產銷履歷驗證制度架構在臺灣良好農業規範(TGAP)基礎之上，透過生產及出貨流程風險盤點，促使生產者掌握生產過程可能之危害因子，找出導致危害之原因。該制度能引導生產者強化自主管理產出因應對策，落實風險管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控。其生產管理全程可以追蹤、追溯，在第三方認證下，達到資訊公開之目的並確保國人食的安全。本署將持續推動農產品安全供應鏈三級品管制度，強化業者進行自主管理、推動第三方驗證機構驗證及落實政府稽查抽驗，期以健全溯源農產品制度，保障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提升農產品競爭力，強化市場對溯源農產品之信心並建立穩定供應體系。為降低政府財務負擔，本計畫將遵照決議，持續滾動檢討各項措施經費配置合理性及補助政策效益。 (三)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通過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 102,899 公頃，已超越當年度目標(100,000 公頃)。另統計驗證戶數 5,524 戶、生產人數 38,755 人，預估全年產量約 113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70 億元。與 112 年底相比，驗證面積增加 7,291 公頃，與擴大推動前(107 年)比較成長達 6.46 倍。
(八)	113 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管理」新增「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編列 13 億 6,219 萬元，包含「業務費」8,377 萬 2 千元、「設備及投資」150 萬元及「獎補助費」12 億 7,691 萬 8 千元。鑑於 109 至 112 年計畫修正總經費增幅龐鉅，其中產銷履歷環境補貼占比超過六成，亦即為政府對於輔導與安全管理根本未落實。未來應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並審酌政府財政滾動檢討各工作項目經費配置之合理性，本摺節原則務實推動。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6 月 13 日農糧字第 113110885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本署將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推動，自 108 年擴大推動產銷履歷後，面積成長快速，為持續鞏固我國溯源農產品制度，本署續從生產面、行銷推廣面、管理面及國際接軌面擬定推動策略，辦理之工作項目包含產銷履歷環境補貼、驗證費、檢驗費及資訊服務專員登打工資補助、銷售通路媒合與行銷、農產品安全品質抽驗監測、資訊系統優化升級、舉辦教育訓練等，並滾動檢討各工作項目，產銷履歷驗證制度架構在臺灣良好農業規範 (TGAP) 基礎之上，透過生產及出貨流程風險盤點，促使生產者掌握生產過程可能之危害因子，找出導致危害之原因。該制度能引導生產者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強化自主管理產出因應對策，落實風險管控。其生產管理全程可以追蹤、追溯，在第三方認證下，達到資訊公開之目的並確保國人食的安全。本署將持續推動農產品安全供應鏈三級品管制度，強化業者進行自主管理、推動第三方驗證機構驗證及落實政府稽查抽驗，期以健全溯源農產品制度，保障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提升農產品競爭力，強化市場對溯源農產品之信心並建立穩定供應體系。為降低政府財務負擔，本計畫將遵照決議，持續滾動檢討各項措施經費配置合理性及補助政策效益。 (三)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通過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 102,899 公頃，已超越當年度目標(100,000 公頃)。另統計驗證戶數 5,524 戶、生產人數 38,755 人，預估全年產量約 113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70 億元。與 112 年底相比，驗證面積增加 7,291 公頃，與擴大推動前(107 年)比較成長達 6.46 倍。
(九)	113 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管理」新增「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編列 13 億 6,219 萬元，主要係農糧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費補助暨環境補貼申請及審查系統功能維護、智慧農糧管理資訊整合平臺之食安溯源資訊匯接勾稽分析應用、補助獎勵措施查詢系統功能維護、農糧產銷資訊整合平臺功能維護等。「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第一期（109-112 年）」行政院於 112 年 2 月核定修正，農糧署總經費由 4 億 0,168 萬 2 千元增加為 45 億 0,368 萬 7 千元（調增 41 億 0,200 萬 5 千元，增幅 11 倍），主要係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耕地之環境補貼大幅增加所致。環境補貼係依據「產銷履歷農糧產品環境補貼要點」核發，主要內容例如每公頃每年補助 1 萬 5 千元，並自 111 年起通過產銷履歷升級版者，每年每公頃給予補貼 2 萬 5 千元等。該計畫修正後（112 年 2 月修正），對農糧產品通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6 月 13 日農糧字第 113110885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本署將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推動，自 108 年擴大推動產銷履歷後，面積成長快速，為持續鞏固我國溯源農產品制度，本署續從生產面、行銷推廣面、管理面及國際接軌面擬定推動策略，持續戮力推動，增進我國溯源農產品覆蓋率，健全溯源農產品制度，保障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提升農產品競爭力，強化市場對溯源農產品之信心並建立穩定供應體系。 (三)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通過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 102,899 公頃，已超越當年度目標(100,000 公頃)。另統計驗證戶數 5,524 戶、生產人數 38,755 人，預估全年產量約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過產銷履歷驗證耕地進行環境補貼金額龐大，占該計畫中農糧署總經費61.40%，而產銷履歷驗證耕地面積預計112年底達9.3萬公頃，約占我國農耕土地（耕作地）面積72.69萬公頃之12.79%，產銷履歷驗證耕地面積持續增加。另據行政院核定計畫修正時附帶意見略以，產銷履歷環境補貼經費龐大，而政府財政資源有限，請農業部盤點近年產銷履歷農產品消費需求，包含各類銷售通路之產銷履歷農產品價格、與慣行農產品之價差及消費者認同等調查，據以預為規劃調降本計畫相關措施補助比例與退場機制，建請農業部農糧署應從長遠宏觀角度綜合評估溯源農糧產品之消費者需求及生產者認同，強化生產者自主管理與產品安全責任，並審酌政府財政滾動調整以環境補貼擴大產銷履歷耕地面積之辦理方式，研議提出書面報告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十)	113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在預算「農糧管理工作計畫項目下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編列13億6,219萬元，辦理農糧產品產銷履歷相關作業流程。惟根據統計，預計至112年底，產銷履歷驗證耕地面積將達9.3萬公頃，約占我國農耕土地之12.79%。有鑑於產銷履歷環境補貼經費龐大，農糧署應進行市場調查，實際了解消費端需求，強化生產端自主管理責任。爰此，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113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70 億元。與 112 年底相比，驗證面積增加 7,291 公頃，與擴大推動前(107 年)比較成長達 6.46 倍。 (四)為精準了解市場需求，規劃辦理消費者調查問卷，了解目標市場的消費及型態，俾利規劃後續產銷履歷政策。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6 月 13 日農糧字第 113110885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本署將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推動，自 108 年擴大推動產銷履歷後，面積成長快速，為持續鞏固我國溯源農產品制度，本署續從生產面、行銷推廣面、管理面及國際接軌面擬定推動策略，持續戮力推動，增進我國溯源農產品覆蓋率，健全溯源農產品制度，保障生產者與消費者健康及安全，提升農產品競爭力，強化市場對溯源農產品之信心並建立穩定供應體系。 (三)截至 113 年 7 月底，通過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達 102,899 公頃，已超越當年度目標(100,000 公頃)。另統計驗證戶數 5,524 戶、生產人數 38,755 人，預估全年產量約 113 萬公噸、全年產值超過 370 億元。與 112 年底相比，驗證面積增加 7,291 公頃，與擴大推動前(107 年)比較成長達 6.46 倍。 (四)為精準了解市場需求，規劃辦理消費者調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查問卷，了解目標市場的消費及型態，俾利規劃後續產銷履歷政策。
(十一)	113 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科技研發－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及「農糧管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分別編列 4,234 萬 6 千元及 24 億 1,194 萬 7 千元。經查，行政院 110 年 1 月核定「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110 至 113 年度）」，以建立國內農產品冷鏈物流基礎設施與營運能力，升級產銷品質與減少耗損，期望拓展國際市場，並於國內發揮調節供貨以穩定價格等功能。其中農糧署分攤經費 50 億元，辦理 3 大工作項目，包括建立農產品全程冷鏈外銷及長程貯運示範模式、建置農產品區域冷鏈物流中心及重要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升級等。惟「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執行率雖超逾八成，然近年我國農耕產品出口外銷量值呈下降趨勢，且審計部提出審核意見，以該計畫補助作業規範未臻周妥及未落實審查等情事。農業部農糧署對此應研謀改進，並就具外銷潛力之標的品項，整合科研量能，優化冷鏈保鮮核心技術及長程貯運技術與相關設施設備，以升級產銷品質並拓展國際市場。	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本署重大政策，已積極全面推動相關工作，導入各試驗改良場所冷鏈科技計畫資源，訂定補助作業規範，依規範落實審查，且逐年滾動調整，於產銷失衡時發揮調節供貨功能，穩定國內農產價格，並有效輔導產業拓展外銷市場，加速產業升級。
(十二)	113 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在預算「農糧管理工作計畫項目下之「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 4 年編列 24 億 1,194 萬 7 千元，建置國內農產品冷鏈物流基礎設施，以發揮國內供貨調節及穩定價格之功能，擴大農民收益。惟近 3 年我國農耕產品出口量呈現持續下滑之趨勢，從 109 年 132 萬公噸滑落至 111 年的 113 萬公噸，農糧署應盤點國內各農耕產品冷鏈外銷之優勢，完善相關經營管理制度，以提升產品外銷競爭力，積極開展國際市場。爰此，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3 月 26 日農糧字第 113110836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建置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為本署重大政策，已積極全面推動相關工作，導入各試驗改良場所冷鏈科技計畫資源，訂定補助作業規範，依規範落實審查，且逐年滾動調整，於產銷失衡時發揮調節供貨功能，穩定國內農產價格，並有效輔導產業拓展外銷市場，加速產業升級。
(十三)	溪湖鎮果菜市場因環境與設備老舊，交易量逐年下降，從 2018 年年交易量 5.7 萬噸，降到 111 年約 4.6 萬噸，囿於 112 年度預算幾乎無賸餘，建	(一)本署業於 112 年 11 月 22 日同意補助溪湖鎮果菜市場 1,900 萬元，辦理「交易場內鋼棚架及地坪修繕」及「市場辦公場所修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請「溪湖鎮果菜市場整體環境改善計畫」中交易場內鋼棚架及地坪修繕涉屬批發市場推動冷鏈供應環境改善項目，由 113 年度「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預算補助；而溪湖鎮果菜市場辦公場所修繕項目，建請由農業部農糧署 112 年預算支應，以儘速更新環境設備及提升交易處理能力，活絡在地農產品交易，帶動地方的農經發展。	繕」等 2 項目。 (二)上揭「市場辦公場所修繕」計畫，因外牆磁磚脫落公安疑慮，具建置急迫性，為求時效 112 年 12 月 19 日即核定補助 9,000 千元，查 113 年 6 月 14 日第 1 次公開招標僅 1 家投標且評選不合格，爰預計於 8 月 14 日重新辦理第 2 次開標；至「市場鋼棚架及地坪改善工程」計畫，總經費 19,904 千元，已於 113 年 3 月 21 日核定補助 9,952 千元。
(十四)	世界有高達 1/3 的農作物得仰賴蜜蜂來授粉，蜜蜂也是整個自然界的重要環境指標物種，但授粉的媒介卻從 20 世紀末開始大量減少，在世界區域已經間接影響糧食安全。經查我國蜜蜂病蟲害「監測」之任務職責在於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而蜜蜂病蟲害之「防治」在於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一來是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其量能之有限，二來是我國對蜜蜂「監測」與「防治」之區別於不同單位，我主管機關顯然未曾掌握全貌。城市化、農藥、化學污染、極端氣候對我國蜂農及其他農作物授粉造成極大影響，而農業部之外的其他部會乃至地方政府，也不具有分辨蜜蜂、虎頭蜂之能力，所以地方局處一旦接獲蜜蜂通報，不具有分蜂概念，大多數情況就是派員移除。為掌握糧食安全，防患於未然，請農業部農糧署針對「蜜蜂生態與糧食安全」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一)本案業以 113 年 3 月 20 日農糧字第 113114731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辦理「非目標生物中毒研究」，探究國內主要蜜粉源植物相、農藥與蜜蜂中毒的關聯性，建立國內高風險農藥種類的使用資料庫及管理參考，以保護有益昆蟲。另委託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國立中興大學及國立嘉義大學之研究團隊，針對 7 種蜜蜂疾病(美洲幼蟲病、歐洲幼蟲病、蜂蟹蟎、小蜂蟎、氣管蟎、微粒子病及蜂箱小甲蟲)，於全臺 12 處蜂場進行蜜蜂疾病檢測研究。本署將持續輔導臺灣養蜂產業朝向高標準的生產模式發展，提高市場競爭力，進一步維護蜜蜂的棲息地並增進植物的授粉，以保障國內糧食生產安全。
(十五)	113 年度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預算案於「農糧管理—業務費」編列 2 億 4,275 萬 4 千元。農業部為共同推動各縣市特色作物發展，宣示成立農業專區，經查各縣市辦理進度緩慢，目前僅台南梅嶺果樹專區成立並耗時 15 年之久，又苗栗縣後龍雜糧專區亦申請 8 年，台中、台東等專區同樣無明顯進度，導致地方農業發展受到延遲，間接影響農民收入，實有改進空間。爰請農業部農糧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送書面報告。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4 月 19 日農糧字第 113117223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保安林係基於國土保安，維護公益之特殊目的，嚴格限制提供他項使用。保安林解除依「保安林經營準則」第 25 條及「保安林解除審核標準」第 2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認定為推動產業或公共利益所必要之計畫用地，並經行政院同意，得由中央主管機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關解除一部或全部保安林」辦理。 (三)成立農業生產專區涉保安林解編進度： 1.果樹生產專區：臺南市楠西區果樹生產計畫及臺中市和平區甜柿農作生產計畫之林班地土地，現由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辦理林班地解編中。另臺中市太平區枇杷領航黃金作物產業發展計畫，於 112 年 12 月 4 日函報請行政院審定中。 2.苗栗縣後龍鎮西瓜雜糧專區：行政院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復函本案尚需釐清確保國土保安前提下劃設農產專區之必要性，及是否屬「為推動產業或公共利益所必要計畫用地」等意見。本署於同年 11 月 14 日轉知苗栗縣政府，該府於同年 11 月 22 日轉請後龍鎮公所予以釐清，惟目前尚由公所研處中。 (四)苗栗縣政府於 113 年 7 月 5 日轉後龍鎮公所修正計畫書，本署已轉請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資源永續利用司等相關單位提供審查意見中。
(十六)	有鑑於花蓮瑞穗文旦連年發生滯銷及棄置等產銷失衡問題，甚至連參與產銷履歷之柚農亦面臨銷售困境。柚農反映中央農業部農糧署對產地狀況不夠了解，片面補助部分產銷班，未能全面輔導照顧柚農。爰此，請農業部農糧署偕同農業部國際事務司、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花蓮縣政府、瑞穗鄉農會及當地產銷班等，共同持續調整花蓮文旦之產業結構，檢討目前產銷結構，推動調整文旦柚之廢園轉作獎勵，加強國內外行銷，補助添購文旦柚加工設備，提升文旦加工比例，協助花蓮文旦產銷發展。請農業部農糧署於 3 個月內提出具體精進計畫、預算和期程之書面報告暨公開於農業部農糧署網站。
	(一)本項決議業以 113 年 4 月 25 日農糧字第 113112125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 (二)112 年花蓮產區因勞動力老化及採收期遇海葵颱風等影響，部分園區無法如期採收，大果及次級品比例略增。 (三)文旦產業面臨農作物生產環境改變、農業勞動力不足、中秋節慶應景消費認知需求面待突破等產銷問題，本署持續精進外銷、內銷、加工等產銷調節措施，加速推動產業結構調整，提高廢園及轉作措施誘因，以調減文旦生產面積與產量，針對有意願持續從事文旦生產之專業農民，截至 113 年 7 月底文旦廢園轉作及品種更新受理面積約 17.6 公頃，協請各地區試驗改良場所及柑橘技術服務團精進栽培管理技

農業部農糧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術，提升文旦供貨量質，早收技術教育講習辦理 5 場次，並持續與學研單位合作開發文旦多元加工技術與產品，搭配食農教育強化節後應用，擴展消費量能，以兼顧農民收益及穩定產銷。 (四)本署已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函知所屬其研訂之文旦廢園轉作及品種更新輔導措施，並公布於本署網站（首頁>農糧業務>果樹專區>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113 年文旦廢園轉作及品種更新作業規範）。

肆、附 錄

附錄一、農業部農糧署

農業部農糧署
目次
中國民國 114 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47-165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166-167
三、人事費彙計表.....	169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170-171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172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32,585
-----------	-------------------	------	---------

計畫內容：

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 (1) 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
 - (2) 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 (3) 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
 - (4) 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 (5) 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 (6) 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 (7) 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 (8) 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科技計畫。
 - (9) 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 (10) 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
 - (11) 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
 - (12) 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
 - (13) 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 (14) 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
2.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 (1) 農業補貼政策對農糧作物擴大經營規模與效益之研究。
 - (2) 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塊資訊檢核更新。
 - (3) 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
 - (4) 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 (5) 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 (6) 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
 - (7) 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
 - (8) 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
 - (9) 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 (10) 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
 - (11) 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
 - (12) 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
 - (13) 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
 - (14) 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
 - (15) 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
3.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 (1) 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 (2) 開發保健產品。
 - (3) 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預期成果：

1. 選育抗病與抗逆境作物新品種、改進育種技術，並開發種苗繁殖技術，建構優質種原種苗體系，提升產業競爭力。
2. 強化農糧作物栽培、採後處理與保鮮貯運關鍵技術研發，生產優質安全之農產品，兼顧農民與消費者權益。
3. 發展穩健高質農糧產業，強化具出口競爭力作物之生產技術與產業鏈整合，拓展國際潛力市場。
4. 發展作物有機栽培及非農藥防治技術，落實有機友善經營，促進農耕環境永續發展。
5. 促進農業省工機械化與自動化，改善生產體系並提高生產效率，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6. 拓展農產食品多元化加工創新與加值應用，並開發機能性保健產品與製程，提升國產農產品加工量能與價值。
7. 研發創新技術移轉產業應用或作物新品種達5項以上，並發表有關農糧科技報告及論文相關研究成果，有助促進農糧產業發展，健全農業生產環境。
8. 開發蜂蜜產地鑑定技術，建立市場區隔，促進地產地消。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糧作物產銷技術研發	40,208	企劃組、果樹及花卉產業組、蔬菜及種苗產業組、稻作產業組、雜糧特作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978		1. 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65		2. 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
2039 委辦費	3,128		3. 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
2051 物品	585		4. 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
2054 一般事務費	600		5. 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
2072 國內旅費	600		6. 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7. 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8. 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00 獎補助費	33,130		9.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科技計畫。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1,670		10.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0		11.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700		12.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
			13.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
			14.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
			15.業務費6,978千元。
			(1)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費2,065千元。
			(2)委辦費3,128千元。
			<1>農糧政策及產業發展之研究1,400千元。
			<2>水資源競用區適栽雜糧作物篩選及示範推廣1,728千元。
			(3)文具紙張及辦公用品等585千元。
			(4)編印計畫審查報告、資料及雜支等600千元。
			(5)農糧科技審議委員出席會議交通費等600千元。
			16.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辦公設備等。
			17.獎補助費33,130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或民間研究機構等辦理下列計畫：
			(1)重要經濟果樹耐逆境之品種選育1,360千元。
			(2)花卉品種選育及育種技術改進3,913千元。
			(3)提升國產稻米品質暨國際市場競爭力之研究1,302千元。
			(4)氣候變遷下臺灣稻米品質現況分析與風險評估1,500千元。
			(5)雜糧特作生產與採後貯藏條件品質研究及建構產業供應鏈2,280千元。
			(6)果樹關鍵栽培技術及產銷鏈結研究4,586千元。
			(7)重要蔬菜栽培及採後處理關鍵技術研發3,329千元。
			(8)花卉生產及採後處理技術研發3,418千元。
			(9)植物組織培養技術開發及其應用3,575千元。
			(10)農業環境及農業策略聯盟推動研究4,974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預算金額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作物環境科技研發	86,484	雜糧特作組、農業	千元。 (11)作物種苗繁殖技術及種原保存利用1,131千元。 (12)顯著地層下陷區枯水期轉作大豆、甘藷及花生等雜糧作物研究1,762千元。
2000 業務費	16,055	資源組、稻作產業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18 資訊服務費	750	組、統計室	1.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2.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
2039 委辦費	12,809		3.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
2051 物品	500		4.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
2072 國內旅費	1,000		5.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
2078 國外旅費	346		6.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
2084 短程車資	150		7.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		8.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9.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70,329		10.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2,932		11.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490		12.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907		13.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
			14.農業補貼政策對農糧作物擴大經營規模與效益之研究。
			15.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
			16.業務費16,055千元。
			(1)統計管理土壤有機碳含量系統等資訊維護750千元。
			(2)講座鐘點費及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0千元。
			(3)委辦費12,809千元。
			<1>農業補貼對專業農經營規模影響之研究2,500千元。
			<2>人機互動技術應用於農田坵塊資訊檢核更新1,709千元。
			<3>農糧產業增進土壤碳匯管理與策略規劃8,600千元。
			(4)文具紙張、影印、辦公用品及輔導工作之物品等500千元。
			(5)國內差旅費1,000千元。
			(6)派員考察重要貿易夥伴國產地鑑別技術開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132,58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發與應用策略國外旅費346千元。 (7)短程洽公車資150千元。 17.設備及投資100千元，係購置雜項設備等。 18.獎補助費70,329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或民間研究機構等辦理下列計畫： (1)有機作物栽培、產品加工及其資材、種子之研究開發與商品化利用2,058千元。 (2)開發增進農田地力及肥料有效性之複合功能微生物肥料3,542千元。 (3)開發添加菇包木屑等國內農業剩餘資材資源循環之複合肥料1,517千元。 (4)稻作生產調查自動化判釋模組建立及應用1,365千元。 (5)開發蓮子去芯及杭菊採收省工農業機械2,203千元。 (6)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研究2,871千元。 (7)耕作制度轉型之研究分析2,730千元。 (8)國家蜂蜜資料庫建置計畫2,224千元。 (9)建立緩釋型肥料溫室氣體排放係數2,000千元。 (10)建立臺灣土壤碳匯基盤與推估模式17,483千元。 (11)開發增加土壤碳匯之免耕、少耕犁、草生栽培、輪作及生物資源等技術28,336千元。 (12)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作業之研究4,000千元。
03 農產加工科技研發	5,893	果樹及花卉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4000 獎補助費	5,893	、稻作產業組、雜糧特作組	1.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831		2.開發保健產品。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1,062		3.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
			4.獎補助費5,893千元，係補捐助大專院校等辦理下列計畫：
			(1)研究開發農產品之加工技術2,862千元。
			(2)開發保健產品1,911千元。
			(3)研究開發米食多元化加工技術1,12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69,815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署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及購置設備等所需經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38,665	人事室	職員217人、工友6人、技工5人、駕駛1人、約僱人員6人，合計235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338,66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9,33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0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931		
1030 獎金	59,838		
1035 其他給與	4,044		
1040 加班費	10,29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6,642		
1055 保險	19,68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31,150	各組室	本分支計畫係內部行政支援單位辦理特定業務所需經費。 1.業務費28,657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124千元。 (2)水電費1,115千元。 (3)業務聯繫所需郵電等通訊費224千元。 (4)出納管理系統及財物管理系統維護100千元，農戶調查及公務統計編報程式系統維護150千元，合共250千元。 (5)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規費等143千元。 (6)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93千元。 (7)僱用3名約用人員協助辦理業務等工作薪資1,722千元。 (8)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及稿費、出版品審查翻譯校對等302千元，農戶判定、調查、審核督導等2,040千元，合共2,342千元。 (9)車輛油料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具、水電器用品等3,138千元。 (10)公務資料整理彙總、保全及清潔工作等、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及各項業務報告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清潔、新聞發布、記者會及雜支等13,527千元，員工協助方案相關經費110千元，合共13,637千元。 (11)辦公空間修繕等3,531千元。
2000 業務費	28,657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		
2006 水電費	1,115		
2009 通訊費	224		
2018 資訊服務費	250		
2024 稅捐及規費	143		
2027 保險費	93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42		
2051 物品	3,138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37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3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3		
2072 國內旅費	1,151		
2081 運費	140		
2093 特別費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1,638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58		
3035 雜項設備費	230		
4000 獎補助費	855		
4085 獎勵及慰問	855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369,8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546千元。 (13)各項設施、機電設備等養護費283千元。 (14)國內差旅費1,151千元。 (15)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140千元。 (16)特別費218千元。 2.設備及投資1,638千元。 (1)修繕房屋建築及設備費150千元。 (2)更新並擴增電腦軟硬體設備等1,258千元。 (3)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230千元。 3.獎補助費855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67,018
計畫內容：	1.蒐集重要農產品生產成本及產地價格資訊，精進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作業。 2.辦理農情調查，蒐集各種農作物之面積及產量生產基礎資料，與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 3.利用智慧行動載具及調查軟體APP，完成鄉鎮逐筆調查資料，及鄉鎮區段圖籍數位化及更新。 4.辦理農作類(含養蜂)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轉型產銷履歷、組織系統功能擴充維護。 5.辦理農糧類農場登記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 6.輔導農民團體強化展售中心、超市營運設施(備)。 7.規劃辦理汰換全署達使用年限，及因應業務擴增、系統運作所需新購之資訊設備。 8.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9.持續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 10.推動地方創生計畫及輔導農會穀倉活化專案，並成立輔導團隊協助地方創生提案輔導與訪視。 11.輔導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及採收集運貯藏設備，以建置完善產銷供應鏈作業流程所需設施(備)示範點。 12.輔導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辦理生產栽培講習，輔導建置各花卉品項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 13.輔導農產水果加工品技術、參加國際酒類競賽、拓展農村酒莊多元業務擴散、農產加工統計資料分析與應用工作等。 14.建立國產花卉品質管理驗證制度，輔導異業跨域整合深化推廣。 15.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定期收集國內外品種權保護機制、優勢種苗量產體系，布局新南向種苗市場、建立基因轉殖植物檢測監測及田間試驗體系。 16.實施種苗業管理，建置仙履蘭新品種展示平臺，強化種苗產業競爭力，「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系統」功能擴充及更新。 17.輔導農民團體改進外銷蔬菜生產、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推動大蒜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 18.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 19.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20.輔導農民團體充實共同運銷設備(施)。 21.辦理竹食(筍)高經濟價值生產及飲食文化推廣。 22.辦理稻米生產量調查暨稻種檢查與稻米安全檢測及品質管理計畫。 23.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及技術革新。 24.辦理農地租賃平臺資訊系統維護及擴充。 25.辦理優良雜糧種源繁殖體系。 26.輔導雜糧作物農商契作，建構優質之雜糧作物生產環境，與田間安全管理模式。 27.建立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具潛力之保健特用作物。 28.輔導臺灣名茶產業精品化，加強宣傳臺灣名茶安全優質特色，提升茶品附加價值。 29.辦理中藥藥用植物項目試種及栽培管理評估。 30.發展有機農業。 31.加強農業機械使用管理與輔導。 32.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 33.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升有機農產品		
預期成果：	1.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輔導單位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轉型產銷履歷；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促使產銷班資料完整及正確性，以供各界查詢運用。 2.建立農產品生產成本與產地價格時間序列資料，以掌握農產品生產投入及產地農民出售價格變動趨勢，提供政府研擬農業發展策略，辦理重要農產品產銷預警、農業天然災害、受進口損害救助及啟動相關產銷調節措施之參據，以及編算農業生產淨值、國民所得統計及農民所得物價指數之依據。 3.建立農作物生產空間資訊，提升農業服務與管理效率，強化資料共享與應用性，發揮產銷調節策略效益，健全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農作物調查數據品質及代表性，並提升調查人員工作效率。 4.提升農糧類登記農場產品安全，增進國產農產品附加價值及國際競爭力。 5.補助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提供產業單位規劃產業發展策略、研擬輔導措施，及各界參考運用。 6.維繫全署整體農糧業務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 7.穩定在地農產品供應，提高展售中心、超市整體營運績效。 8.鼓勵農產品經營業者參與產銷履歷驗證，擴大農糧產銷履歷驗證面積、提升產銷履歷系統操作便利性，並提升資訊服務品質、提高產銷履歷蔬果於傳統市場之能見度並增進消費者之購買意願；拓展產銷履歷蔬果之普及，增加生產者之銷售管道、提升消費者對產銷履歷等溯源農產品之認識與支持、辦理產銷履歷等溯源農產品農藥殘留法定方法檢驗及質譜快檢，確保農產品食用安全，提升國人對溯源農產品信心。 9.引進或汰換產地預冷、冷藏儲存或運輸等設備，發揮擴散效益，並強化產地端與通路之串聯性，確實發揮產銷調節功能及確保對全國冷鏈物流網絡建立之貢獻，帶動整體產業穩定發展；藉由冷鏈設施(備)導入，增加產地端供貨單位冷鏈處理量能；輔導產地業者取得產銷履歷加工驗證。 10.輔導檢疫處理場所設備更新。 11.於重要農產品批發市場更新拍賣場域冷鏈相關設備、建置低溫倉儲區及切/盆花溫控暫置區，提高運銷效能。 12.推動穀倉活化再利用，以糧食安全為基石，融合地方產業元素，串聯地方資源跨域合作，以具創新性、策略性經營模式，朝多功能複合型場域發展，加速地方活化同時對地區魅力作出貢獻；輔導農民團體以產業結盟方式，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促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 13.為因應氣候變遷，調適果樹生產模式，並配合淨零碳排，建置耐逆境生產基地所需設施(備)示範場點1處。 14.建構整合性花卉產業供應鏈體系，透過花卉產業經營管理及推廣相關講習訓練，辦理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生產栽培觀摩與技術講習，建立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以優化花卉產銷供應鏈體系。 15.加強輔導農村製酒及加工型產業發展，充實製酒、加工設備及環境設施改善等，辦理專業教育訓練，以提升專業技能及開發特色農產品，展現國際競爭力。農村酒莊製酒量15萬公升、產值達1.5億元。 16.建立花卉品質管理制度，蒐集研析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67,018
集貨運銷效率。			
34.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			
35.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推動有機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資料、舉開國際交流活動、管理制度及標章規劃；辦理全國性大型花卉展、推動跨域整合及花卉消費促進之推廣活動。		
	17.推動種苗業者登記及抽檢，辦理種苗業登記證管理及市售種子檢查，建立基因轉殖植物管理體系，維護農業發展。		
	18.辦理品種權利維護教育宣導，輔導仙履蘭產業建置新品種展示推廣平臺及「植物品種權公告系統」功能擴充，提升種苗產業競爭力。		
	19.強化國產蔬菜國際市場競爭力，輔導農民團體改善外銷蔬菜採後處理、運輸條件，提升到貨品質，以及補助集運分級包裝費，協助降低運銷成本，可拓展蔬菜外銷150公噸以上。		
	20.輔導處理及銷毀經查獲沒入之走私農產品，預定銷毀走私農產品250公噸，以防止動植物疫病傳入，提升農業生產安全及維護農民權益。		
	21.辦理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介接教育部學校午餐智慧化校園餐飲服務平臺之驗收資料後同步進行食材補助經費核算，以簡化地方政府、學校等支用對象請領程序，同時協助本署即時掌握各校請領狀況並進行統計分析。		
	22.辦理竹筍食材倡導，增加國產竹筍多元應用，增加附加價值穩定農民收益與市場價格。		
	23.辦理稻米衛生安全抽檢暨追蹤輔導，可逐步導正農民安全用藥習慣，進而使進倉稻穀之農藥殘留達到安全標準，建立國產稻米安全衛生之高品質形象。		
	24.透過航測技術及坪割樣本田統計稻作面積及產量，彙整提供稻米市場動態相關資訊及建議，供重要糧政措施參考。		
	25.推進農田坵塊資料庫更新技術革新，提升更新效率與速度，並漸進增加人機互動應用比例，以因應未來勞動人口可能縮減之情況。		
	26.輔導雜糧農商契作媒合及示範推廣，辦理集團、機械化作業示範區1處，確保大豆等雜糧種源非基改，協助建立優良種源繁殖1處。		
	27.輔導保健及特用作物農工契作示範，推動仙草、杭菊等安全生產體系，建立契作集團產區1處，輔導改善田間管理及產銷環境設施1處等。		
	28.形塑具產地標章及追溯條碼之臺灣名茶精品形象，拓展名茶銷售管道，鼓勵建構衛生安全生產環境，輔導辦理衛生安全製茶廠推廣及國際臺灣茶業博覽會活動1場次，擴大精品名茶消費市場，提升標章茶品市場曝光率，行銷臺灣名茶。		
	29.協助執行特定中藥材種植、收集採集及試種計畫，共同合作扶植本土中藥藥用植物種植，以充實國產中藥材自給處及提升相關中藥材栽培技術。		
	30.核/換發農機使用證、免稅油單及號碼牌等。		
	31.辦理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面積26,500公頃、有機農產品品質檢驗2,200件及標示檢查3,300件。		
	32.輔導建立質譜快檢站、升級區檢中心檢驗技術及產地農民團體樣品前處理站，提升農糧產品產地自主把關能力。		
	33.建立新型質譜快檢檢驗輔導模式，輔導檢驗合格者參與增值化作業。		
	34.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輔導區內農友或農民團體設置設施及設備，改善理貨及加工條件，提升有機農產品集貨運銷效率。		
	35.補助花東地區有機農產品經營者驗證及檢驗費用，降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67,018
-----------	-----------------	------	-----------

低有機栽培成本負擔，提升有機、友善栽培面積目標達6,500公頃。

36.輔導花蓮縣、臺東縣農民團體推動有機在地生產在地消費。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管理	98,674	企劃組、統計室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38,556		1.農業生產災情查報及相關資訊系統功能增修與維護。
2003 教育訓練費	156		2.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
2018 資訊服務費	2,650		3.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1		4.本署(含分署)資訊設備汰舊換新。
2039 委辦費	25,700		5.農業產銷班組織及登記農場輔導計畫。
2051 物品	6,373		6.強化展售中心及農會超市營運設施(備)計畫。
2054 一般事務費	570		7.業務費38,556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91		(1)員工教育訓練費等15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383		(2)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功能維護100千元，農糧作物類農場登記管理資訊系統50千元，農糧情調查作業資訊相關系統功能增修與維護2,000千元，農產品生產成本及產地價格查報系統維護費500千元，合共2,650千元。
2081 運費	49		(3)相關農業獎勵選拔評審出席費111千元，聘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等講座鐘點費75千元，英文網頁翻譯、審查等稿費75千元，合共261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23		(4)委辦費25,7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633		<1>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災情查報計畫100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633		<2>農業法規及業務教育訓練11,0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6,485		<3>農產業鄉鎮區段調查計畫14,6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1,670		(5)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農情調查等所需資料整理彙總、業務表件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6,373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26,542		(6)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390千元，及印刷、清潔等180千元，合共57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8,973		(7)電腦機房環控設備等養護費391千元。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4,680		(8)國內差旅費2,383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4,620		(9)運送各項資料運費49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23千元。
			8.設備及投資3,633千元。
			(1)汰換個人電腦、印表機、伺服器主機、網路交換器、儲存及伺服器負載平衡設備等2,4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千元。
			(2)更新資通安全防護之防毒、防駭及資安管理工具等軟體授權服務1,232千元。
			9.獎補助費56,485千元。
			(1)辦理農產品生產成本調查及農產品價格查報6,835千元。
			(2)辦理農情調查與農業天然災害災情查報38,830千元。
			(3)辦理鄉鎮區段圖籍數位化、更新等6,200千元。
			(4)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整合、運作及輔導2,512千元。
			(5)強化展售中心及農會超市營運設施(備)計畫2,108千元。
02 果樹及花卉產業管理	37,728	果樹及花卉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921		1.發展適地優質作物加值管理計畫。
2003 教育訓練費	80		2.推動花卉產業升級暨消費振興計畫。
2009 通訊費	30		3.業務費4,921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2,000		(1)員工教育訓練費8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450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0		(3)南投產地物流中心土地租金等2,000千元。
2051 物品	680		(4)南投產地物流中心建物稅金45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761		(5)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11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		(6)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68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00		(7)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1千元及雜支等200千元，合共761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200		(8)埔里花卉農特產品展示(售)物流中心等設施養護費3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9)國內差旅費3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32,807		(10)派員考察研析日本水果加工品產業模式及市場趨勢國外旅費2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2,807		(11)短程車資10千元。
			4.獎補助費32,807千元。
			(1)輔導農民團體購置分級包裝及採收集運貯藏設備，以建置完善產銷供應鏈作業流程所需設施(備)示範點177千元。
			(2)輔導花卉產業經營主體提升產銷經營效能，針對具市場潛力之花卉品項，辦理生產栽培講習，輔導建置各花卉品項產銷與消費市場數據收集與分析，優化供應鏈體系2,090千元。
			(3)加強輔導農村製酒及加工型產業發展，辦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理農村酒莊及酒品評鑑、加工技術及專業教育訓練，參與臺北國際旅展設置農村酒莊遊程體驗館、參加國際酒類競賽3,390千元。
			(4)建立國產花卉品質管理驗證制度，提升國產花卉品質；舉辦全國大型花卉展，打造育種、產、銷交流平臺；推動花卉異業、跨域整合，深化推廣活動，擴增花卉消費等27,150千元。
03 蔬菜及種苗產業管理	31,239	蔬菜及種苗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2,410		1.建構植物種苗產業管理及輔導體系。
2003 教育訓練費	8		2.品種權登錄系統輔導計畫。
2009 通訊費	34		3.蔬菜生產改進及走私銷毀處理。
2018 資訊服務費	3,330		4.蔬菜共同運銷及直銷輔導計畫。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5.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增修及維護。
2039 委辦費	6,838		6.辦理新興竹產業發展計畫，奉行政院111年12月8日院臺農字第1110017454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1,776千元，分年辦理，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6,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5,276千元。
2051 物品	650		7.業務費12,41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911		(1)員工教育訓練費8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358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4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171		(3)植物品種權公告查詢及種苗業者登記管理等系統維護費3,33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4)植物品種審議委員會、基因轉殖植物審議委員會、人工培植拖鞋蘭科技審議小組與種苗有關審議委員會等出席費1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		(5)委辦費6,838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900		<1>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4,588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100		<2>走私進口農產品銷燬處理2,2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6,829		(6)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65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829		(7)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1千元及加強基因轉殖植物安全管理檢測、國內基因轉殖植物檢測流程、田間試驗監測等350千元，合共911千元。
			(8)國內差旅費358千元。
			(9)派員考察進口大宗蔬菜採後處理及果菜批發市場國外旅費171千元。
			(10)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8.設備及投資2,000千元。
			(1)學校午餐食材補助核算系統功能開發1,900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2)汰購雜項設備等100千元。
			9.獎補助費16,829千元。
			(1)輔導農民團體改進外銷蔬菜生產、採後處理與集運貯藏設備1處，推動大蒜等產銷敏感性蔬菜種植登記等350千元。
			(2)輔導批發市場更新現代化交易設備(施)，補助共同運銷及直銷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冷藏及運銷等設備(施)10,479千元。
			(3)補助團體辦理竹筍食材倡導、開發擴大加工型竹食(筍)利用及輔導充實產製儲銷設備等6,000千元。
04 稻作產業管理	11,384	稻作產業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9,042		1.稻米生產量調查暨稻種檢查。
2018 資訊服務費	840		2.稻米安全檢測暨品質管理。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3.辦理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計畫，奉行政院109年10月12日院臺農字第1090029137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9,000千元，執行期間110至114年，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2,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6,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3,200		4.業務費9,042千元。
2051 物品	775		(1)辦理糧商管理系統及糧食追蹤追溯管理系統維護等840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174		(2)稻米生產、品質檢驗及推廣等相關專案計畫與資料評估及審議出席費2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58		(3)委辦費3,2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50		<1>辦理稻米農藥殘留檢驗700千元。
2078 國外旅費	515		<2>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2,500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4)文具紙張、碳粉匣及實驗用材料等775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2,342		(5)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722千元及雜支等452千元，合共2,174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11		(6)設備養護費1,45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31		(7)國內差旅費50千元。
			(8)派員參與臺美稻米技術諮商會議國外旅費515千元。
			(9)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5.獎補助費2,342千元。
			(1)執行農藥抽檢相關作業費等511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雜糧特作管理	9,967	雜糧特作組	(2)辦理114年第1、2期作水稻航空照片判釋及調查統計稻作面積1,700千元。 (3)考核辦理水稻樣本點之坪割作業之績優鄉鎮調查人員獎勵金131千元。
2000 業務費	8,555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3 教育訓練費	8		1.推動臺灣名茶計畫。
2009 通訊費	33		2.農地租賃平臺資訊系統維護。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		3.建立優良雜糧種源繁殖。
2039 委辦費	6,683		4.保健特用作物生產輔導計畫。
2051 物品	800		5.雜糧生產改進。
2054 一般事務費	762		6.辦理中醫藥振興計畫，奉行政院113年7月4日院臺衛字第1131014889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8,000千元，執行期間114至115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4,0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4,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59		7.業務費8,555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10		(1)員工教育訓練費8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412		(2)電話及傳真機等通訊費33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00		(3)審議委員會出席費1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2		(4)委辦費6,683千元。
			<1>中醫藥振興計畫4,000千元。
			<2>建立優良雜糧種源繁殖383千元。
			<3>農地銀行服務維護更新計畫2,300千元。
			(5)文具紙張、影印機耗材等800千元。
			(6)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62千元及雜支200千元，合共762千元。
			(7)國內差旅費159千元。
			(8)短程洽公車資10千元。
			8.獎補助費1,412千元。
			(1)透過製茶評鑑與茶品包裝設計競賽，形塑臺灣名茶形象900千元。
			(2)建立保健及特用作物安全栽培模式，穩定提供衛生安全之藥用保健原料，發展具潛力之保健特用作物等287千元。
			(3)輔導雜糧生產技術改進、農商契作及示範推廣225千元。
06 農業資源管理	1,129,027	農業資源組	本分支計畫辦理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7,442		1.發展有機農業。
2003 教育訓練費	4,521		2.加強農機管理暨服務農民資訊化計畫。
2009 通訊費	250		3.辦理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奉行政院112年2月3日院臺食安字第1110039850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1,240,00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5,0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5,000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執行期間112至115年，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24,7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408,695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606,506千元。
2039 委辦費	5,800		
2051 物品	11,659		
2054 一般事務費	10,86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226		
2072 國內旅費	1,477		
2078 國外旅費	523		
2081 運費	20		
2084 短程車資	50		
3000 設備及投資	1,5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00		
3035 雜項設備費	800		
4000 獎補助費	1,060,085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6,687		4. 辦理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奉行政院110年8月23日院臺經字第1100020715號函核定，計畫總經費503,000千元，執行期間111至114年，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7,500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365,500千元。 5. 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29條第2項規定，農業動力用電費用，不採累進計算，停用期間，免收基本費。前項優惠減免措施及電價凍漲差額原由台電公司自行吸收，自114年度起改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應，其中農業用電（農作物栽培及收穫後處理用電、農產品冷藏及糧食倉儲用電與農產品初級加工場用電）優惠減免及電價凍漲差額部分，本年度預估應負擔經費752,029千元。 6. 業務費67,442千元。 (1) 員工教育訓練費4,521千元。 (2) 郵資、電信費等250千元。 (3) 辦理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採樣紀錄、監測與管制等相關資訊彙整及系統維護費用15,000千元。 (4) 辦理講習相關訓練場地租金等15,000千元。 (5) 講座鐘點費及委員審查計畫之出席費等50千元。 (6) 委託辦理有機農業政策或相關措施規劃5,800千元。 (7) 文具紙張、碳粉匣及辦理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相關檢驗、講習及輔導工作之物品等11,659千元。 (8) 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5,204千元及印刷、清潔等5,662千元，合共10,866千元。 (9) 各項設備儀器維護費2,226千元。 (10) 國內差旅費1,477千元。 (11) 派員辦理有機同等性國家實地查證國外旅費523千元。 (12) 運費20千元。 (13) 短程洽公車資50千元。 7. 設備及投資1,500千元。 (1) 汰購影印機、傳真機及電腦設備等700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17,520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2,1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72,331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9,418		
4075 差額補貼	752,029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 (2)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800千元。 8.獎補助費1,060,085千元。 (1)辦理有機農產品查驗及稽核輔導管理5,403千元。 (2)加強農機管理，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農機用油免營業稅、農機號牌1,804千元。 (3)建構高效智慧化農糧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計畫：輔導建立質譜快檢站、升級區檢中心檢驗技術及產地農民團體樣品前處理站，提升農糧產品產地自主把關能力；建立新型質譜快檢檢驗輔導模式，輔導檢驗合格者參與加值化作業，計169,149千元。 (4)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三期）：輔導農友從事有機耕作，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輔導區內農友組成產銷組織，辦理生產技術講習，補助驗證相關費用；推展有機集團栽培區及有機農業促進區，並輔導有機農場擴大經營規模，改善灌溉、溫網室、農機具及自製堆肥等生產設施，降低生產成本；建立有機蔬果地區品牌，並配合休閒觀光活動，發展在地行銷，拓展行銷通路等，計131,700千元。 (5)農業用電優惠及電價凍漲差額補貼752,029千元。
08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1,366,499	企劃組	1.本分支計畫係依據行政院112年11月28日院臺農字第1121034579號函核定之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5,484,194千元，執行期間113至116年，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1,366,499千元，以前年度法定預算數1,354,693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763,002千元。
2000 業務費	98,306		2.業務費98,306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0,100		(1)農糧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費補助暨環境補貼申請及審查系統功能維護8,000千元、補助獎勵措施查詢系統功能維護2,100千元，合共10,100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500		(2)僱用2名約用人員協助辦理業務等工作薪資1,500千元。
2039 委辦費	68,306		(3)委託辦理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68,306千元。
2051 物品	4,300		
2054 一般事務費	11,850		
2072 國內旅費	2,000		
2081 運費	250		
3000 設備及投資	6,966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46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0		
4000 獎補助費	1,261,227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2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935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20,000		(4)文具紙張、碳粉匣之物品等4,30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839,772		(5)辦理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1,000千元及印刷、清潔等850千元，合共11,850千元。
			(6)國內差旅費2,000千元。
			(7)辦理產銷履歷產品採樣樣品運費250千元。
			3.設備及投資6,966千元，
			(1)因應產銷履歷業務溯源管理等業務需求，強化相關事務場域辦公建物與周邊設施之房屋建築及設備等5,466千元。
			(2)產銷履歷系統與溯源農產品系統運作所需之虛擬主機作業系統及備份軟體等1,500千元。
			4.獎補助費1,261,227千元，係補助稻米、蔬菜、水果、雜糧、特作及蜂蜜產銷履歷驗證費、檢驗費等，辦理產銷履歷相關輔導及推廣活動、建構消費者對產銷履歷農產品安全信心、輔導產銷履歷加工驗證，開拓銷售通路等421,455千元及產銷履歷環境補貼等839,772千元。
09 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	1,502,500	企劃組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建構農產品冷鏈物流及品質確保示範體系計畫（第二期），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11,025		1.業務費11,025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50		(1)辦公事務設備等租金550千元。
2051 物品	4,475		(2)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4,47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000		(3)國內差旅費6,0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5,035		2.設備及投資5,035千元。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535		(1)因應冷鏈物流計畫等業務需求，強化相關事務場域辦公建物與周邊設施之房屋建築及設備等4,535千元。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0		(2)汰換資訊設備等5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450		(3)公務所需事務設備及雜項設備等45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1,486,440		3.獎補助費1,486,440千元，係持續輔導產地端建置冷鏈物流體系，串聯全國網絡，發揮產銷調節功能，加強改善蒸熱及低溫檢疫處理場，持續輔導設置區域冷鏈物流中心或擴充設備，改善果菜與花卉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延續冷鏈保鮮等1,481,940千元，捐助國內團體辦理冷鏈線上學習課程與線上推廣活動等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4,5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192,000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762,23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32,210		
10 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80,000	企劃組、果樹及花卉產業組、蔬菜及種苗產業組、稻作	1.本分支計畫係依據行政院113年6月5日院臺經字第1131009540號函核定之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辦理，計畫總經費320,000千元，執
2000 業務費	10,100		
2039 委辦費	9,000		

農業部農糧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4,267,01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051 物品	400	產業組、雜糧特作組	行期間114至117年，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80,000千元，未來年度經費需求數240,00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700		2.業務費10,100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69,900		(1)委託辦理提升農村農糧產業競爭力創生地方產業經濟發展計畫9,000千元。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180		(2)購置文具紙張、電腦周邊零件耗材等400千元。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5,700		(3)國內差旅費700千元。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0,020		3.獎補助費69,900千元，係優先協助偏鄉弱勢地區，輔導農民團體發展及行銷地方特色農糧產業，農會穀倉活化再利用，拓展兼具教育功能之多元利用複合型場域，串連資源跨域合作，建構食農教育場域等。		

農業部農糧署

中華民國114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00
-----------	--------------------	------	-----

預期成果：
提升機動效能，以利業務推動。

分 支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金 額	承 辦 單 位	說 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0	秘書室	本分支計畫係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80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800		
3025 運輸設備費	800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	------------------

01 第一預備金	1,000	各組室
6000 預備金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00	

農業部農糧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69,815	132,585	4,267,018	800	1,000	4,771,218
1000 人事費	338,665	-	-	-	-	338,665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9,333	-	-	-	-	209,33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900	-	-	-	-	2,90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5,931	-	-	-	-	5,931
1030 獎金	59,838	-	-	-	-	59,838
1035 其他給與	4,044	-	-	-	-	4,044
1040 加班費	10,290	-	-	-	-	10,29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6,642	-	-	-	-	26,642
1055 保險	19,687	-	-	-	-	19,687
2000 業務費	28,657	23,033	260,357	-	-	312,047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	-	4,773	-	-	4,897
2006 水電費	1,115	-	-	-	-	1,115
2009 通訊費	224	-	347	-	-	571
2012 土地租金	-	-	2,000	-	-	2,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50	750	31,920	-	-	32,92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	15,550	-	-	15,550
2024 稅捐及規費	143	-	450	-	-	593
2027 保險費	93	-	-	-	-	93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1,722	-	1,500	-	-	3,22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42	2,565	641	-	-	5,548
2039 委辦費	-	15,937	125,527	-	-	141,464
2051 物品	3,138	1,085	30,112	-	-	34,335
2054 一般事務費	13,637	600	27,894	-	-	42,13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531	-	-	-	-	3,531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46	-	-	-	-	546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3	-	4,375	-	-	4,658
2072 國內旅費	1,151	1,600	13,427	-	-	16,178
2078 國外旅費	-	346	1,409	-	-	1,755
2081 運費	140	-	319	-	-	459

農業部農糧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251701000 農糧科技研發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5651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651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2084 短程車資	-	150	113	-	-	263
2093 特別費	218	-	-	-	-	218
3000 設備及投資	1,638	200	19,134	800	-	21,772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0	-	10,001	-	-	10,151
3025 運輸設備費	-	-	-	800	-	8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258	-	7,783	-	-	9,041
3035 雜項設備費	230	200	1,350	-	-	1,780
4000 獎補助費	855	109,352	3,987,527	-	-	4,097,734
4005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215,057	-	-	215,057
4010 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	-	-	813,827	-	-	813,827
4025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	2,100	-	-	2,1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99,433	72,331	-	-	171,76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6,250	1,282,980	-	-	1,289,230
4045 對私校之獎助	-	3,669	4,680	-	-	8,349
4075 差額補貼	-	-	752,029	-	-	752,029
4085 獎勵及慰問	855	-	844,523	-	-	845,378
6000 預備金	-	-	-	-	1,000	1,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	-	1,000	1,000

本頁空白

農業部農糧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09,33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9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5,931	
六、獎金	59,838	
七、其他給與	4,044	
八、加班費	10,290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26,642	
十一、保險	19,68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38,665	

農業部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23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217	215	-	-	-	-	-	-	6	9	5	5	1	1
		2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217	215	-	-	-	-	-	-	6	9	5	5	1	1

農糧署
明細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6	6	-	-	235	236	328,375	299,584	28,791	農糧署非以人事費支付之約用人員3,222千元及勞務承攬12,416千元，分述如下： 1.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2人，經費1,500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3人，經費1,722千元；勞務承攬19人，經費12,416千元。
-	-	6	6	-	-	235	236	328,375	299,584	28,791	

**農業部農糧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11.05	1,800	1,668	31.00	52	26	9	BQP-757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6	96.12	2,696	973	31.00	30	9	25	5432-QW。農糧署。汰換小客貨兩用車，預計114年6月汰換。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6	96.12	2,696	1,668	31.00	52	9	25	5458-QW。農糧署。汰換小客貨兩用車，預計113年9月汰換。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3	2,359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34	0719-Q3。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2.09	1,798	1,668	31.00	52	51	34	ACE-691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4	2,200	1,668	31.00	52	51	33	AGH-3715。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4	2,200	1,668	31.00	52	51	33	AGH-3716。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4.05	1,997	1,668	31.00	52	51	28	AKQ-1700。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4	2,200	1,668	31.00	52	51	28	ASC-561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5	1,800	1,668	31.00	52	51	33	AWD-2938。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7.05	2,400	1,668	31.00	52	51	33	AXC-6582。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7	1,798	1,668	31.00	52	34	33	BBG-7653。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7	1,798	1,668	31.00	52	34	33	BBG-7660。農糧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13.06	1,798	1,668	31.00	52	9	33	新購001-1。農糧署新購小客車。預計113年9月購置。
1	機車	1	81.03	150	312	31.00	10	2	2	LER-708。農糧署。
	合 計				23,125		701	529	416	

附錄二、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目 次

中國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73-174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75-176
三、	人事費彙計表.....	177
四、	預算員額明細表.....	178-179
五、	公務車輛明細表.....	180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5,194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分署用人費等。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05,194	人事室	職員74人、工友2人、技工7人及約僱人員1人，
1000 人事費	105,194		合計84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57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217		
1030 獎金	16,759		
1035 其他給與	1,515		
1040 加班費	3,8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690		
1055 保險	6,311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6,696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分署農糧管理	6,696	各科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6,696千元，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881		1. 業務費5,881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70千元。
2006 水電費	50		(2) 水電費50千元。
2009 通訊費	50		(3) 郵資、電話及網路通訊等5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663		(4) 影印機及教育訓練場地等租金663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00		(5) 汽車燃料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及鑑界費100千元。
2027 保險費	110		(6) 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11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7) 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等50千元。
2051 物品	557		(8) 汰換辦公用品、文具紙張、清潔用品及車輛油料費用等55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290		(9) 辦理員工文康活動、慶生、健康檢查、各項業務資料印製、獎牌製作、環境清潔佈置、接待外賓、會議餐點、保全、記者會及雜支等2,290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850		(10) 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85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0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200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2		(12) 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102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689		(13) 國內差旅費689千元。
2081 運費	20		(14) 運送各項資料、器材、工具及廢棄物等運費20千元。
2093 特別費	80		(15) 特別費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		2. 設備及投資300千元，係汰換冷氣機及其他雜項設備等。
3035 雜項設備費	300		3. 獎補助費515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15		(1)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6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360		(2) 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補償費155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55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合 計
合 計	105,194	6,696				111,890
1000 人事費	105,194	-				105,194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576	-				63,576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9	-				1,269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217	-				4,217
1030 獎金	16,759	-				16,759
1035 其他給與	1,515	-				1,515
1040 加班費	3,857	-				3,857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7,690	-				7,690
1055 保險	6,311	-				6,311
2000 業務費	-	5,881				5,881
2003 教育訓練費	-	70				70
2006 水電費	-	50				50
2009 通訊費	-	50				5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663				663
2024 稅捐及規費	-	100				100
2027 保險費	-	110				11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50				50
2051 物品	-	557				557
2054 一般事務費	-	2,290				2,29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850				8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200				20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02				102
2072 國內旅費	-	689				689
2081 運費	-	20				20
2093 特別費	-	80				80
3000 設備及投資	-	300				300
3035 雜項設備費	-	300				300
4000 獎補助費	-	515				515
4085 獎勵及慰問	-	360				360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63,576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217	
六、獎金	16,759	
七、其他給與	1,515	
八、加班費	3,857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7,690	
十一、保險	6,311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05,194	

**農業部農糧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23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74	74	-	-	-	-	-	-	2	3	7	7	-	-
		2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74	74	-	-	-	-	-	-	2	3	7	7	-	-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人力5人，經費1,75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北區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1.06	2,300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20	2781-T7。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02.05	2,198	1,668	31.00	52	51	20	ABE-2053。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08.06	1,798	1,668	31.00	52	34	15	BBG-0337。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7	110.09	2,198	1,668	31.00	52	26	20	BBP-2593。 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 用車	4	112.06	1,598	1,668	31.00	52	9	20	BSW-6506。 北區分署。
1	機車	1	103.04	125	312	31.00	10	2	1	930-NLJ。北 區分署。
3	機車	1	104.01	100	936	31.00	29	5	4	507-NQM、508 -NQM、509-NQ M。北區分署 。
	合 計				9,744		286	178	100	

附錄三、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目 次

中國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81-182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83-184
三、	人事費彙計表·····	185
四、	預算員額明細表·····	186-187
五、	公務車輛明細表·····	188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31,841
-----------	-----------------	------	---------

計畫內容：
本分署及所屬辦事處用人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31,841	人事室	職員96人、工友5人、技工6人、駕駛4人及約僱人員1人，合計112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131,84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9,78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3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767		
1030 獎金	21,054		
1035 其他給與	2,023		
1040 加班費	3,93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382		
1055 保險	8,459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7,918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分署農糧管理	7,918	各科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7,918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6,672		1. 業務費6,672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73		(1) 員工教育訓練費73千元。
2006 水電費	1,172		(2) 水電費1,172千元。
2009 通訊費	400		(3) 郵資、電話及網路通訊等4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36		(4)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等租金36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12		(5) 汽機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辦公廳舍所需各項登記費及鑑界費等112千元。
2027 保險費	253		(6) 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保險費等253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		(7) 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講座鐘點費20千元。
2051 物品	477		(8) 車輛油料、汰換辦公及清潔用品、文具紙張等477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111		(9) 辦理員工文康活動、慶生、印刷、會議餐點、環境清潔、保全及雜支等3,111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6		(10) 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196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91		(11) 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修等391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3		(12) 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53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298		(13) 國內差旅費298千元。
2093 特別費	80		(14) 特別費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40		2. 設備及投資740千元，係購置會議室投影機、影印機、冷氣機及其他雜項設備等。
3020 機械設備費	130		3. 獎補助費506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610		(1)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36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506		(2) 稻米生產量調查補償費170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336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70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合 計
合 計	131,841	7,918				139,759
1000 人事費	131,841	-				131,841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9,783	-				79,783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437	-				43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767	-				6,767
1030 獎金	21,054	-				21,054
1035 其他給與	2,023	-				2,023
1040 加班費	3,936	-				3,936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382	-				9,382
1055 保險	8,459	-				8,459
2000 業務費	-	6,672				6,672
2003 教育訓練費	-	73				73
2006 水電費	-	1,172				1,172
2009 通訊費	-	400				4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36				36
2024 稅捐及規費	-	112				112
2027 保險費	-	253				25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20				20
2051 物品	-	477				477
2054 一般事務費	-	3,111				3,111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96				196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391				391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53				53
2072 國內旅費	-	298				298
2093 特別費	-	80				80
3000 設備及投資	-	740				740
3020 機械設備費	-	130				130
3035 雜項設備費	-	610				610
4000 獎補助費	-	506				506
4085 獎勵及慰問	-	336				336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9,78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43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767	
六、獎金	21,054	
七、其他給與	2,023	
八、加班費	3,936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382	
十一、保險	8,459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31,841	

農業部農糧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6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23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96	96	-	-	-	-	-	-	5	5	6	6	4	4
		2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96	96	-	-	-	-	-	-	5	5	6	6	4	4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2人，經費1,337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1.04	2,261	852 972	31.00 14.60	26 14	51	21	7732-P9。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5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AGJ-3116。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4.04	1,798	1,668	31.00	52	51	15	AKG-6117。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5.05	2,351	1,668	31.00	52	51	21	AQD-3352。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3	1,997	1,668	31.00	52	51	21	BBD-6730。 中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9.10	2,198	1,668	31.00	52	34	21	BJW-1930。 中區分署。
	合 計				10,164		299	289	119	

附錄四、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目 次

中國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89-190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191-192
三、	人事費彙計表·····	193
四、	預算員額明細表·····	194-195
五、	公務車輛明細表·····	196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29,620
-----------	-----------------	------	---------

計畫內容：
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用人費。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29,620	人事室	職員89人、工友4人、技工5人及約僱人員3人，
1000 人事費	129,620		合計101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90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320		
1030 獎金	22,390		
1035 其他給與	1,616		
1040 加班費	4,80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288		
1055 保險	8,030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6,989
-----------	-----------------	------	-------

計畫內容：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2. 辦理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預期成果：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分署農糧管理	6,989	各科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6,989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5,600		1. 業務費5,60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110		(1)員工教育訓練費110千元。
2006 水電費	784		(2)水電費784千元。
2009 通訊費	50		(3)業務聯繫所需郵電費等50千元。
2012 土地租金	100		(4)辦公廳舍土地租金100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5)公務車輛租金1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114		(6)公務車輛燃料稅、牌照稅等114千元。
2027 保險費	188		(7)公務車輛及辦公廳舍保險等188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8)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36千元。
2051 物品	532		(9)車輛油料費及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具、電器用品等532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1,979		(10)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費用、慶生、印刷、會議餐點、環境清潔、保全、雜支等1,979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		(11)辦公房舍修繕5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02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02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6		(13)辦理公務用之機電設備養護26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79		(14)國內差旅費1,079千元。
2084 短程車資	60		(15)短程車資60千元。
2093 特別費	80		(16)特別費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45		2. 設備及投資745千元，係購置冷氣機及其他雜項設備。
3035 雜項設備費	745		3. 獎補助費644千元。
4000 獎補助費	644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34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348		(2)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補償費296千元。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96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合 計
合 計	129,620	6,989				136,609
1000 人事費	129,620	-				129,62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907	-				77,907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1	-				1,261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320	-				4,320
1030 獎金	22,390	-				22,390
1035 其他給與	1,616	-				1,616
1040 加班費	4,808	-				4,808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9,288	-				9,288
1055 保險	8,030	-				8,030
2000 業務費	-	5,600				5,600
2003 教育訓練費	-	110				110
2006 水電費	-	784				784
2009 通訊費	-	50				50
2012 土地租金	-	100				1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10				10
2024 稅捐及規費	-	114				114
2027 保險費	-	188				188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36				36
2051 物品	-	532				532
2054 一般事務費	-	1,979				1,97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50				5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402				40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26				26
2072 國內旅費	-	1,079				1,079
2084 短程車資	-	60				60
2093 特別費	-	80				80
3000 設備及投資	-	745				745
3035 雜項設備費	-	745				745
4000 獎補助費	-	644				644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7,907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261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320	
六、獎金	22,390	
七、其他給與	1,616	
八、加班費	4,808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9,288	
十一、保險	8,03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29,620	

農業部農糧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6	23		2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89	89	-	-	-	-	-	-	4	4	5	5	-	-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89	89	-	-	-	-	-	-	4	4	5	5	-	-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勞務承攬4人，經費77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南區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31.00	52	51	26	3750-D9。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6	100.03	1,987	1,668	31.00	52	51	25	3751-D9。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3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CP-0305。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3.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GH-3720。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6.06	2,198	1,668	31.00	52	51	25	ATD-5173。 南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4	1,798	1,668	31.00	52	51	26	BAP-6237。 南區分署。
	合 計				10,008		310	306	152	

附錄五、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目 次

中國民國 114 年度

頁 次

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97-199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200-201
三、	人事費彙計表.....	203
四、	預算員額明細表.....	204-205
五、	公務車輛明細表.....	206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2,968
-----------	-----------------	------	--------

計畫內容：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用人費等。

預期成果：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92,968	人事室	職員62人、工友4人、技工6人、駕駛1人及約僱人員2人，合計75人，共需人事費如列數。
1000 人事費	92,9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41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5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46		
1030 獎金	16,043		
1035 其他給與	1,200		
1040 加班費	3,38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361		
1055 保險	5,865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5,477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支應本分署暨所屬辦事處各項事務費用、稅捐、保險、房屋修繕、車輛維護、雜項設備及三節慰問金等所需經費。		1. 推算稻米生產量及總產量、推算航測稻作面積，編製稻作分布圖，供收購輪作休耕等糧政決策參考。	
2. 辦理稻作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等。		2. 加強稻米品質檢驗以確保基本糧食安全，促進農糧產業升級。	
3. 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		3. 迅速取得正確之農情統計資料，供決策者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分署農糧管理	5,477	各科室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本分署基本行政工作；稻米生產量調查、稻米品質檢驗、良質米生產輔導、糧價調查及糧商管理；農情調查及農糧產業經濟情勢資料蒐集及分析，計編列5,477千元，其內容如下：
2000 業務費	4,450		1. 業務費4,450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1) 員工教育訓練費20千元。
2006 水電費	20		(2) 水電費20千元。
2009 通訊費	80		(3) 郵資、電話、網路通訊等80千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12		(4) 資訊操作、維修及資安維護等12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0		(5) 公務車輛租金10千元。
2024 稅捐及規費	90		(6) 汽車燃料使用費、牌照稅及辦公廳舍各項登記費、鑑界費等90千元。
2027 保險費	83		(7) 辦公廳舍及公務車輛、政府倉庫保險費用等83千元。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620		(8) 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僱用2名原住民約用人員辦理機關環境清潔、資料建檔等工作薪資620千元。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6		(9) 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廉政倫理、全民國防教育、個人資料保護及其他政策性訓練課程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等36千元。
2051 物品	359		(10) 報章雜誌、文具紙張、汰換辦公用品、清潔用品及車輛油料費用等359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2,436		(11) 辦理一般公務資料整理彙總、清潔外包、員工文康活動費、健康檢查、保全、獎牌製作、環境清潔、新聞發布、記者會、員工協助方案等2,436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0		(12) 辦公廳舍及公有房舍修繕費180千元。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4		(13) 公務車輛保養及辦公器具養護費274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		(14) 設施及機械設備保養維護費30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0		(15) 國內差旅費90千元。
2081 運費	30		(16) 運送各項資料運費30千元。
2093 特別費	80		(17) 特別費80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625		2. 設備及投資625千元，係購置冷氣機及其他雜
3035 雜項設備費	625		
4000 獎補助費	402		
4085 獎勵及慰問	222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80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預算金額	5,47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項設備等。	
			3.獎補助費402千元。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22千元。	
			(2)稻米生產量調查坪割農民補償費180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5651701000 農糧管理				合 計
合 計	92,968	5,477				98,445
1000 人事費	92,968	-				92,968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418	-				54,418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50	-				85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846	-				4,846
1030 獎金	16,043	-				16,043
1035 其他給與	1,200	-				1,200
1040 加班費	3,385	-				3,385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6,361	-				6,361
1055 保險	5,865	-				5,865
2000 業務費	-	4,450				4,450
2003 教育訓練費	-	20				20
2006 水電費	-	20				20
2009 通訊費	-	80				80
2018 資訊服務費	-	12				1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	10				10
2024 稅捐及規費	-	90				90
2027 保險費	-	83				83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	620				62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36				36
2051 物品	-	359				359
2054 一般事務費	-	2,436				2,43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	180				18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274				274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30				30
2072 國內旅費	-	90				90
2081 運費	-	30				30
2093 特別費	-	80				80
3000 設備及投資	-	625				625
3035 雜項設備費	-	625				625

本頁空白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4,41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85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4,846	
六、獎金	16,043	
七、其他給與	1,200	
八、加班費	3,385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6,361	
十一、保險	5,86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92,968	

農業部農糧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6	23		2	0051000000 農業部主管														
				0051700000 農糧署及所屬	62	64	-	-	-	-	-	-	4	4	6	6	1	1
				5651700100 一般行政	62	64	-	-	-	-	-	-	4	4	6	6	1	1

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農糧管理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約用人員2人，經費620千元；勞務承攬3人，經費1,824千元。

**農業部農糧署東區分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0.07	1,997	1,668	31.00	52	51	21	2422-B5。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4495-M2。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02.04	2,198	1,668	31.00	52	51	21	4496-M2。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4	108.06	1,997	1,668	31.00	52	44	21	BBG-0332。 東區分署。
1	小客車及小客貨兩用車	7	112.06	2,359	1,668	31.00	52	9	21	BRT-2281。 東區分署。
1	機車	2	105.04	0	0	0.00	0	2	0	東區分署。
合 計					8,340		259	207	105	